

2019
年度報告



Renrui Human Resources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人瑞人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9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9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29
董事會報告	35
企業管治報告	5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70
獨立核數師報告	98
綜合利潤表	102
綜合全面虧損表	103
綜合資產負債表	104
綜合權益變動表	105
綜合現金流量表	1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7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建國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峰先生
張健梅女士

非執行董事

陳瑞先生
鄒小磊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美寶女士
沈浩先生
梁銘樞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李文佳先生
蕭佩華女士

授權代表

張峰先生
蕭佩華女士

審核委員會

梁銘樞先生(主席)
鄒小磊先生
陳美寶女士

薪酬委員會

陳美寶女士(主席)
張建國先生
沈浩先生

提名委員會

張建國先生(主席)
陳美寶女士
沈浩先生

獨立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香港法律顧問

的近律師行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5樓

中國法律顧問

通商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
建國門外大街甲12號
新華保險大廈6層

合規顧問

方正證券(香港)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
1710-1719室

行業顧問

灼識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上海市
靜安區普濟路88號
靜安國際中心
B座10樓

公司資料

公司總部

中國
四川省
自由貿易試驗區
成都高新區
天府大道中段 688 號
3 座 6 樓 601、602、603 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德輔道中 188 號
金龍中心 14 樓

公司網站

www.renruihr.com

股票代號

6919

註冊辦事處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54 樓

主要往來銀行

法國巴黎銀行香港分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寶山支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成華支行



財務摘要

簡明綜合利潤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287,601	1,615,891	776,247	376,288
毛利	240,885	154,956	87,748	41,067
經營溢利／(虧損)	118,269	57,527	13,357	(42,409)
除所得稅前虧損	(763,671)	(140,563)	(43,433)	(47,19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779,831)	(136,935)	(44,005)	(35,420)
每股虧損(以每股人民幣元列值)				
—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12.42)	(2.36)	(0.76)	(0.61)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經調整淨溢利／(虧損) ⁽¹⁾	134,262	67,690	9,870	(33,498)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106,207	93,404	54,023	66,079
流動資產	1,378,154	379,793	178,666	106,314
資產總值	1,484,361	473,197	232,689	172,393
權益／(虧絀)				
權益／(虧絀)總額	1,067,371	(299,412)	(151,162)	(113,369)
負債				
非流動負債	54,381	443,790	195,058	145,941
流動負債	362,609	328,819	188,793	139,821
負債總額	416,990	772,609	383,851	285,762
權益／(虧絀)及負債總額	1,484,361	473,197	232,689	172,393

財務摘要

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毛利率(百分比)	10.5	9.6	11.3	10.9
經調整淨利潤率(百分比) ⁽²⁾	5.9	4.2	1.3	不適用
經調整貿易應收款項的週轉天數(天) ⁽³⁾	46	46	42	49
經調整流動比率(倍) ⁽⁴⁾	1.4	1.2	0.9	0.8

附註：

- (1) 經調整淨溢利／(虧損)指年內淨虧損扣除複合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及上市開支。年內經調整淨溢利／(虧損)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計量或並非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使用該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而閣下不應將有關計量視為獨立於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的業績或財務狀況或將其視作可用於分析有關業績或財務狀況的替代工具。
- (2) 經調整淨利潤率按經調整的淨溢利佔同年收益的百分比計算。
- (3) 計算方法為將年初及年末的貿易應收款項(不包括提供勞務派遣服務所產生的勞工成本)的平均結餘除以年內收益再乘以年內天數。
- (4) 經調整流動比率按各財政年度末的經調整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經調整流動資產界定為扣除已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後(倘適用)的流動資產。



主席報告



人瑞人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是中國快速增長的人力資源解決方案先驅。本公司致力於成為眾多快速成長的新經濟公司及行業領先企業的人力資源戰略夥伴。

張建國

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僅代表人瑞人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人瑞**」)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及管理層向我們的股東(「**股東**」)欣然提呈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報。

根據我們的行業顧問灼識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灼識諮詢**」)發出的一份行業報告，按於2019年12月31日所聘用的靈活用工人數以及於2019年靈活用工年度收益計，我們在中國所有靈活用工服務供應商中排名第一。經過九年的發展，我們於2019年12月13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上市**」)。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我們擁有超過25,000名靈活用工在崗員工，服務新經濟客戶的靈活用工人數佔總靈活用工人數的82.1%，我們的服務已經覆蓋了全中國30個省，超過150個城市。多年來，我們與中國領先的新經濟企業共同成長。聚焦大客戶的服務模式使得我們年度服務費或附加費超過人民幣一百萬元的客戶依然保持了100%的合同續約率，我們與這些客戶的長期合作關係令我們實現了可持續的高速增長。

本公司上市是我們發展歷程的里程碑之一，我們的服務沒有改變，我們管理團隊的奮鬥精神亦沒有改變。唯一的轉變只是上市後我們有了更好的品牌形象和發展平台。中國大陸的靈活用工市場還處於發展的初級階段，有非常巨大的市場發展空間，雖然我們處於中國靈活用工行業的領先地位，但我們將繼續致力加快本公司的發展速度，更好地樹立靈活用工行業領先者的地位。

業務回顧

回顧2019年，上半年國內宏觀經濟受到中美貿易戰的影響增速放緩，不少企業放緩了擴張的步伐，用工需求也趨於謹慎，於下半年，由於經濟發展趨勢變得明朗，高速發展的新經濟企業逐步恢復了用工需求，因此我們的靈活用工員工人數也隨之增長。靈活用工人數從2018年12月31日止的19,464人上升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25,118人。

主席報告

業務流程外包(「業務流程外包」)服務的快速發展是我們2019年業績的亮點，2019年10月之後我們的業務流程外包服務的坐席數成倍增長，從2019年10月31日止約880人上升至2019年12月31日止1,727人。高速增長主要得益於我們長期提供靈活用工服務的老客戶帶來的業務流程外包商機，尤其是從事於新經濟及互聯網業務的老客戶。在我們的業務流程外包客戶中，約67.6%是我們一直提供靈活用工服務、專業招聘以及培訓服務等人力資源(「人力資源」)服務的老客戶。這也體現了我們為老客戶提供的服務還有很大的增長空間。

技術驅動人力資源服務始終是我們堅持的發展方向，因此在信息系統方面我們依然保持超過一千萬元的研發投入。根據市場的變化和客戶日益增長的需要，我們對現有系統及平台不斷優化，例如：在我們專有的管理平台瑞家園平台引進新功能，讓外包員工在線申請他們的福利，包括報銷開支及商業保險等。同時，我們還不斷推出新的系統來支持我們業務的發展，例如：2019年10月推出瑞傑系統以推進服務流程標準化，我們的高級顧問團隊可以通過該系統實時監控項目進程。該系統亦幫助我們向駐場團隊及招聘項目經理提供指導，並採用計劃－執行－查核－行動(PDCA)管理方法優化我們的服務。

經營業績

2019年度我們實現收入約人民幣2,287.6百萬元，其中靈活用工收入約人民幣2,151.0百萬元。不包括複合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虧損及上市開支的經調整淨溢利為約人民幣134.3百萬元。經營自由現金淨流入約人民幣150.5百萬元。在宏觀經濟增速放緩的背景下，我們依然實現了經調整淨溢利同比約98.3%的增長、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同比約260.6%的增長，這份成績單實屬不易。調整後銷售淨利率從2018年約4.2%提升至2019年約5.9%，經營槓桿利益愈發顯著。

獎項與嘉許

在過去一年裡面，我們始終秉承「以客戶為中心，以結果為導向」的服務理念。經過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我們獲得了客戶、行業協會的多項榮譽，例如「2019成都民營企業100強」。我本人也獲得了中國人力資源科技評選的「2019年度中國人力資源科技最佳CEO」。在向客戶提供專業人力資源服務的同時，於2019年，我和所有人瑞的員工們也不斷地向人力資源行業輸出我們的人力資源管理理念和靈活用工服務模式。於2019年，我們先後出版了《經營者思維－贏在戰略人力資源管理》及一份關於以中外管理在中國靈活用工發展的白皮書等數本著作，讓更多的企業了解人力資源管理的新思維，以及靈活用工的商業價值，有助推動中國人力資源行業良性及快速地發展。



主席報告

未來展望

灼識諮詢的報告指出，預計2019年至2024年中國整體靈活用工行業複合增長率為23.3%。此外，預計2019年至2024年中國新經濟產業年度複合增長率為21.8%，約為名義國內生產總值（「**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的三倍以上，並將在2024年達到名義國內生產總值的33.2%。由此可見，中國人力資源靈活用工市場未來仍將處於高速增長期。我們未來將繼續專注於為新經濟領域的公司提供靈活用工服務，以聚焦大客戶的服務模式持續服務中國領先的獨角獸企業，並伴隨他們成長。

2020年年初的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疫情對我們的招聘業務及靈活用工業務的增速造成了一定的影響。線下招聘活動被叫停後，我們在2020年2月3日啟動了線上招聘活動及線上面試。雖然客戶復工時間延後、候選人在隔離期內無法到客戶單位報到入職等諸多短期不利因素使得我們第一季度的運營和財務業績增速放緩，但是隨著3月份疫情得以控制，中國政府積極倡導復工、穩就業，我們的招聘業務得以重新開展，靈活用工業務也將隨之增長。從中長期來說，客戶對用工靈活性戰略價值的理解和認可度將大幅提升。

2020年的開端雖有困難，但是始終堅持技術驅動人力資源服務的理念讓我們在技術平台的研發方面不敢懈怠。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3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的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使用計劃，我們的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的約22%將用於進一步提升一體化人力資源生態系統並建立我們人工智能及數據挖掘技術方面的能力。因此，我們將啟動在線面試系統、招聘機構聯盟平台（獵頭聯盟平台）及分布式業務外包家庭坐席管理系統的研發工作。這些系統將在未來有助於提升我們的招聘入職人數、招聘效能以及業務流程外包坐席數量。

致謝

儘管2019年內地經濟增速放緩對金融市場有一定的影響，但本公司的股票價格在上市後保持強勁地增長，並在上市後的第一個月內獲得世界著名的長線基金T. Rowe Price Associates, Inc.及其聯屬公司增持。根據聯交所的數據顯示，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T. Rowe Price Associates, Inc.及其聯屬公司持股佔本公司總股本的約5.24%。我僅代表人瑞全體員工感謝各位股東、客戶及業務合作夥伴長期以來的鼎力支持，我們對公司的業務前景、競爭優勢、增長能力、良好的現金流和持續技術驅動力充滿信心。

上市不是人瑞發展歷史的終點，而是新的起點。我們將秉承「以客戶為中心，以奮鬥者為本，長期堅持艱苦奮鬥，自我批判」的核心價值觀，把人瑞打造成世界級的人力資源服務公司。為人瑞的股東爭取最好的回報！

張建國

主席兼執行董事

中國，2020年3月31日



管理層 討論與分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市場回顧

回顧2019年，根據灼識諮詢發出的一份行業報告，國內宏觀經濟受到中美貿易戰的影響增速放緩，相比2018年國內生產總值約6.6%的增速，2019年國內生產總值增速僅約為6.1%，但仍明顯高於全球經濟增速。中國公共勞工市場的人才需求與供應比率於2019年下半年達至1.24。2019年中國人力資源服務市場按收益計的年度增長率約為19.3%，其中靈活用工服務市場按收益計年度增長率約為24.7%、於2019年12月31日年末靈活用工人數增長約為13.2%。

於2019年12月31日，中國人力資源服務行業仍然非常分散，約有超過36,000家市場參與者，競爭激烈。根據灼識諮詢的報告，按於2019年12月31日所聘用的靈活用工人數計，本集團在中國所有靈活用工服務提供商中排名第一，市場份額約為1.7%；而按2019年全年靈活用工收益計，我們亦為中國最大的靈活用工服務供應商，市場份額約為2.9%。根據灼識諮詢的報告，按2017年至2019年靈活用工服務所得收益複合年增長率計算，我們為中國靈活用工市場上五大企業中增長最快的靈活用工服務供應商。

政策法規回顧

於2019年12月3日(即招股章程日期)後，中國政府發佈若干適用於人力資源行業的法規。

國務院於2019年12月13日發佈的《國務院關於進一步做好穩就業工作的意見》(國發[2019]28號)中指出：支持靈活就業和新就業形態。支持勞動者通過臨時性、非全日制、季節性及彈性工作等靈活多樣形式實現就業。

國家發改委等六部委(包括但不限於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於2019年12月27日發佈的《關於印發〈關於完善殘疾人就業保障金制度更好促進殘疾人就業的總體方案〉的通知》(發改價格規[2019]2015號)中指出：加大對用人單位安排殘疾人就業的激勵力度，推動用人單位設置殘疾人就業崗位。

人力資源社會保障部於2019年12月31日發佈的《人力資源社會保障部關於修改部分規章的決定》(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令第43號(「修改決定」))，將《中外合資人才中介機構管理暫行規定》名稱修改為《外商投資人才中介機構管理暫行規定》。根據修改決定，「外商投資人才中介機構」定義為全部或者部分由外國投資者投資，依照中國法律在中國境內經登記、許可設立的人才中介機構。此外，根據修改決定，原規定中針對人才中介機構的以下要求均被刪除：「其中外方合資者的出資比例不得低於25%，中方合資者的出資比例不得低於51%」，及「所有投資者應提供該等服務至少三年且擁有良好聲譽」。對《中外合資中外合作職業介紹機構設立管理暫行規定》作出修改，將規章名稱修改為《外商投資職業介紹機構設立管理暫行規定》。「外商投資職業介紹機構」定義為全部或者部分由外國投資者投資，依照中國法律在中國境內經登記、許可設立的職業介紹機構。根據《關於中外合資人才中介機構管理暫行規定》的補充規定及《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及其補充協議，合資格香港公司可直接或間接持有提供人才中介服務的中國公司的100%股權，而我們已透過Renrui Education (Hong Kong) Limited(「人瑞(香港)」)持有的中國公司開展相關業務，根據以上規定，人瑞(香港)為合資格香港公司，故此對我們的營運並無重大影響。儘管如此，我們認為上述相關法規的修改對我們行業有較深遠影響，由此可見，在中國設立全資擁有人才中介機構及職業介紹機構徹底向外國投資者開放，相信該政策對於我們作為一家在香港上市的人力資源服務供應商來說有利。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根據灼識諮詢的報告，按2019年底聘用的靈活用工員工人數及2019年靈活用工服務產生的收益計算，我們經營中國最大型的靈活用工服務。我們的靈活用工員工人數從2018年12月31日的19,464人上升至2019年12月31日的25,118人。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為本集團所有業務分部招聘合共74,735員工，較2018年員工總人數增加約11.9%。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實現收益約人民幣2,287.6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增長41.6%。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各個業務分部收益及經營業績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收益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收益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收益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靈活用工	2,150,950	94.0	1,514,950	93.7	706,232	91.0
專業招聘						
• 招聘	57,629	2.5	62,434	3.9	51,291	6.6
• 付費會員	5,880	0.3	5,935	0.4	7,354	1.0
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						
• 業務流程外包	51,753	2.3	22,964	1.4	1,676	0.2
• 企業培訓	1,616	0.1	965	0.1	1,583	0.2
• 勞務派遣	7,067	0.3	8,643	0.5	8,111	1.0
• 其他雜項服務	12,706	0.5	—	—	—	—
總計	2,287,601	100.0	1,615,891	100.0	776,247	100.0

新經濟企業一直以來是我們重點服務的對象。2019年中國新經濟產業年度增長率約為22.7%。根據灼識諮詢的報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來自中國新經濟行業客戶獲得的收益佔我們整體收益的約85.4%，特別是獨角獸企業為我們貢獻了約46.9%的總收益。根據灼識諮詢關於中國獨角獸企業的2019年度調研報告中所列出的211家獨角獸企業中，獨角獸企業總數中約33.2%為我們於2019年的客戶。我們繼續秉承大客戶服務策略，來自前五大客戶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236.9百萬元，佔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收益的約54.1%，其中排名第一的客戶佔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收益的約34.3%。於2019年，總收益的約76.3%來自經常性客戶。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靈活用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靈活用工服務收益約為人民幣2,151.0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15.0百萬元增長約42.0%。靈活用工員工人數從2018年12月31日的19,464人上升至2019年12月31日的25,118人。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招聘入職34,967名靈活用工員工。

我們的靈活用工客戶涉及各行各業不同規模的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為新經濟企業客戶配置了超過20,600名靈活用工員工，佔我們整體靈活用工員工總數的約82.0%。

於2019年，我們靈活用工項目平均服務溢價費率佔整體服務費約11.0%（或總勞工成本的約12.3%的漲價），相比2018年的約10.7%基本保持穩定。這是因為我們2018年與2019年的客戶結構變化不大。

靈活用工員工流失率從2018年的約10.6%，下降至2019年的約9.9%，主要由於(i)我們在2019年9月開始組建的靈活用工高級諮詢顧問團隊；(ii)利用2019年10月建立的瑞傑系統，高級諮詢顧問團隊可以跟蹤實施計劃的推進工作，實時監控靈活用工項目服務改善方案中每一項措施的完成情況；及(iii)進一步規範我們的駐場團隊提供的服務內容。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按客戶類型劃分的職位安排明細：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佔外包員工 ⁽¹⁾		佔外包員工 ⁽¹⁾		佔外包員工 ⁽¹⁾	
	外包員工 ⁽¹⁾	總數百分比	外包員工 ⁽¹⁾	總數百分比	外包員工 ⁽¹⁾	總數百分比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新經濟 ⁽²⁾	20,623	82.1	17,054	87.6	11,468	84.6
金融機構	1,240	4.9	1,255	6.4	1,396	10.3
房地產	527	2.1	257	1.3	111	0.8
其他 ⁽³⁾	2,728	10.9	898	4.7	584	4.3
總計	25,118	100	19,464	100.0	13,559	100.0

附註：

- (1) 此處所述的外包員工僅指靈活用工員工。
- (2) 根據灼識諮詢於2020年度發出的最新報告，新經濟通常指內在依賴技術進步的行業，例如互聯網、商業服務、硬件及軟件技術、媒體及娛樂行業，以及正因創新而轉型的傳統行業，例如零售、醫療保健、金融及新能源行業。
- (3) 其他主要包括線下教育、零售、物流及製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專業招聘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專業招聘收益總計約人民幣63.5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8.4百萬元略微下降約7.1%。其中，招聘收益約人民幣57.6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2.4百萬元下降約7.7%。招聘收益減少主要受2019年宏觀經濟增速放緩的影響，客戶的業務擴張變得更加謹慎，相應的招聘需求減少。2019年我們僅為客戶招聘了39,768人，相比2018年招聘的約48,500人減少約18.0%。自2019年上半年起，我們已根據客戶的招聘需求減少制定了對策，積極開拓高價值客戶和高單價的招聘崗位。

隨著我們的一體化人力資源生態系統對於招聘效能的提升，發放入職邀請到候選人入職的轉化率從2018年的約40%以上，提升至2019年的約54.6%。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專有招聘平台香聘平台的候選人註冊人數達到約1,910,000人，來自微信及微博社交媒體的關注者超過1,420,000人，2019年度全年新增個人註冊用戶人數達到約540,000人，平均月度活躍用戶超過125,000名，平均每天訪問量超過15,000次。此外，我們於2019年舉辦了約36,000場招聘活動。我們每週七天在中國超過20個城市進行招聘活動。每天平均有超過1,500名潛在候選人參與該等招聘活動。

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

業務流程外包

客戶有時會選擇將整個業務運營單位外包給我們，以進一步簡化其行政負擔，包括用工要求及監督該等外包員工的責任。與靈活用工解決方案不同，業務流程外包任務中的外包員工通常在我們自己的監督下及在我們自己的辦公地點工作。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務流程外包服務收益總計約人民幣51.8百萬元，較截至

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3.0百萬元增長約125.4%，我們獲得客戶的委任為他們提供客戶服務代表、信息審核及電話銷售業務流程外包服務。業務流程外包服務的顯著增長主要由於(i)我們長期提供靈活用工服務的老客戶帶來的業務流程外包商機，尤其是新經濟、互聯網領域的老客戶。在我們服務的業務流程外包客戶中約67.6%的業務流程外包客戶委聘我們提供的靈活用工服務、專業招聘、培訓等人力資源服務；及(ii)營口業務流程外包服務中心於2019年10月搬遷至可容納約2,200個坐席的新辦公場地，而業務流程外包也在營口、上饒的基礎上增加了新的服務中心以滿足新客戶的要求。於2019年12月31日，營口、上饒及其他城市業務流程外包服務中心合共可容納超過3,200個坐席。

企業培訓

我們提供針對客戶特定情況和需求量身定制培訓和發展課程。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企業培訓收益總計約人民幣1.6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百萬元增長約67.5%。我們提供企業培訓服務的客戶大部分也是我們靈活用工或專業招聘服務的客戶。於2019年我們向超過201家客戶提供了433堂培訓課程，其中約178家客戶亦委聘我們提供靈活用工或專業招聘服務。

勞務派遣服務

與典型靈活用工服務我們和外包員工之間簽訂勞動合同，雙方建立勞動關係不同，勞務派遣服務涉及外包員工、客戶與我們之間的三方法律關係，當中客戶與外包員工有法律關係，而我們就行政事務僅收取較低的服務費。相較靈活用工服務而言，勞務派遣服務價值低，並非我們未來發展的主要業務。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勞務派遣收益總計約人民幣7.1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6百萬元減少約18.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雜項服務

其他雜項服務包括人力資源服務諮詢、人才測評以及為客戶提供量身定制的員工管理解決方案，這些服務都是2019年開始提供給客戶的，特別是為該等認可我們在靈活用工人員及項目管理方面的專業知識的客戶提供管理現有靈活用工人員的服務。我們獲聘就若干項目的靈活用工員工設計及實施培訓計劃、管理及爭議解決政策、日常管理計劃以及員工工作計劃，一般為期一年。如有需求，我們亦可為若干靈活用工項目提供專業招聘服務。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雜項服務收益總計約人民幣12.7百萬元。

一體化人力資源生態系統的研究與開發 （「研發」）

我們於上海及北京設有專責研發團隊。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研發團隊擁有36名成員—主要由擁有大學或大專學歷的軟件工程師組成，團隊成員平均擁有七年以上網絡及技術相關行業的研發經驗。年內，我們的研發費用約為人民幣13.4百萬元如下：

(a) 優化現有系統及平台：

- (i) 在香港平台引進新功能以促進求職者的互動，從而改善我們的招聘流程；

(ii) 為滿足客戶日益增長的需求，通過我們專有的招聘流程管理系統瑞聘系統為客戶建立新的面試模塊；

(iii) 在我們專有的管理平台瑞家園平台引進新功能，讓員工處理其福利，包括報銷開支及保險相關事宜；及

(iv) 基於不同客戶的獨特業務特性，提升我們的專有管理系統瑞雲管理系統。

(b) 推出瑞傑系統以推進服務流程標準化：

我們所服務的靈活用工客戶遍佈全國30多個省份。隨著業務的擴展，我們希望通過於不同城市和區域提供穩定服務以維持質量及評估標準以維持競爭力。於2019年10月，我們引入瑞傑系統，而我們的高級顧問團隊可以通過該系統實時監控項目進程。該系統亦幫助我們為駐場團隊及招聘項目經理提供指導，並採用計劃-執行-查核-行動(PDCA)管理方法優化我們的服務。

(c) 申請五項軟件著作權：

於2019年，我們根據新開發的系統功能，合共申請了五項軟件著作權，累計軟件著作權數目達到57項。

通過使用一體化人力資源生態系統，我們的人均效能有所提升，下面是最近三年我們內部員工所創造的人均淨利潤：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經調整後淨利潤(人民幣千元)	134,262	67,690	9,870
內部員工平均人數 ^(附註)	623	579	551
年度人均淨利潤(人民幣千元/人)	215.5	116.9	17.9

附註： 計算年內的內部員工平均人數的方法為將特定年末內部員工人數與上一年末內部員工人數相加再除以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供應商

我們自第三方供應商及服務供應商獲得若干服務，主要包括代理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有關業務流程外包服務的呼叫中心及技術支援、交通服務、有關獲取求職者的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供應商，以及靈活用工或業務流程外包服務的分包商。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自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金額佔我們總收益成本約為3.5%。

人力資源

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總共有31,675名員工，分佈在全國多個城市工作。其中，內部員工有645名，較2018年增加45名，增加比例約為7.5%。我們的內部員工平均年齡不超過29歲，約99.5%的內部員工擁有大學或以上學歷。年輕員工使得我們整個團隊更有活力與幹勁，員工良好的學歷背景使得我們能夠為客戶提供專業程度更高的人力資源服務。下表載列於2019年12月31日，按職能劃分的員工總數：

職能	僱員人數	佔僱員總數的百分比
內部員工		
— 高級管理層	4	0.0
— 研發	36	0.1
— 銷售及營銷 ⁽¹⁾	113	0.4
— 獵頭	15	0.0
— 項目管理／執行	407	1.3
— 其他 ⁽²⁾	70	0.2
小計	645	2.0
外包員工		
— 靈活用工員工	25,118	79.3
— 勞務派遣員工	4,185	13.2
— 業務流程外包員工	1,727	5.5
小計	31,030	98.0
總計	31,675	100.0

附註：

- (1)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員工包括約61名銷售人員組成的主要客戶銷售團隊。
- (2) 其他主要包括後台支援員工，例如法律部、財務部及人力資源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為內部員工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組合，該等薪酬組合是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地的相關法律法規及相關僱員的個人資質、經驗、表現，以及市場現行薪資水平釐定。此外，本集團根據員工勞動合同簽約公司及實際用工所在的城市適用的法律法規為員工提供包括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在內的其他綜合福利。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2,029.7百萬元，其中內部員工成本約為112.4百萬元，較2018年上升約人民幣10.7百萬元，增幅約為10.5%。主要因為內部員工人數的增加、薪資待遇的提升以及通過有競爭力的薪酬新僱傭了一批中級管理層人員，以提升我們的靈活用工服務專業能力及招聘技能。

根據本集團於2019年3月12日採納的兩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為中高級管理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中高級管理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非管理層僱員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非管理層僱員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本集團合計共授出22,904,600份購股權，其中40,000份購股權於2019年

12月失效，而剩餘22,864,600份購股權於2019年12月31日尚未行權。本集團亦於2019年11月26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及一股份獎勵計劃」一節。於2019年12月31日，概無根據該兩項計劃授出購股權或股份獎勵。

在進一步提升我們的專業服務能力方面，我們針對645名內部員工在2019年組織了眾多員工培訓，其中：(i) 我們為主要客戶銷售團隊成員組織了43場培訓，以提升我們銷售人員的新客戶拓展能力；(ii) 我們為招聘團隊的成員組織了61場培訓，以提升我們招聘人員快速招聘的專業技能；(iii) 我們為靈活用工服務團隊的成員組織了15場培訓，以提升我們駐場團隊在人力資源管理領域的專業服務能力；及(iv) 我們為業務流程外包員工組織了23場培訓課程，幫助我們業務流程外包員工理解客戶的產品並掌握提供服務過程中涉及的知識，例如，提供客戶服務代表服務的外包員工需要熟悉我們客戶的產品促銷政策。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獎項與嘉許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獲得以下的榮譽：



2019年3月

- 人瑞人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榮獲中國HRD俱樂部京津冀分會頒發的第二屆京津冀人力資源高峰論壇優秀服務商



2019年5月

- 人瑞人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榮獲北京人力資源服務京人獎組委會頒發的北京地區人力資源服務品牌50強「京人獎」



2019年7月

- 人瑞人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榮獲HR智享會頒發的2019中國靈活用工服務機構12強



2019年9月

- 人瑞人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成都西南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人瑞人力資源集團**」)榮獲成都民營企業100強、服務業100強
- 人瑞人力資源集團榮獲客戶萬聲通訊(WELSEND)頒發的最佳合作夥伴之最佳交付保障獎
- 上海人惠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榮獲客戶VIP陪練頒發的夏季戰役—員工緊密之神獎



2019年11月

- 人瑞人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榮獲MeetHR頒發的2019年中國TOP100最佳招聘服務商
- 人瑞人力資源集團榮獲成都高新區黨群工作部頒發的成都高新區2019年國際化營商環境建設巾幗文明崗
- 人瑞人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榮獲第十屆中國(北京)人力資源博覽會大會組委會、北京青年人力資源服務商會、三人行HR公益服務聯盟共同頒發的2019年度「中國HR好服務」TOP 30品牌機構



2019年12月

- 人瑞人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榮獲HR研究網頒發的2019年中國區「弘毅·產品創新獎」
- 廣州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榮獲客戶騰訊廣告營銷中心頒發的「最佳招聘團隊」榮譽稱號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總額約人民幣2,287.6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615.9百萬元增長約人民幣671.7百萬元，漲幅約41.6%，此乃由於靈活用工服務和業務流程外包服務收益的增長，其中靈活用工服務收益增長約人民幣636.0百萬元及業務流程外包服務收益增長約人民幣28.8百萬元。這兩個業務分部收益的增長主要得益於靈活用工項目外包員工人數的增加和業務流程外包坐席人數的增長。

收益成本

我們的收益成本主要包括員工福利開支、差旅開支、其他稅項及附加費以及其他(主要包括折舊及攤銷、面試相關溝通成本以及租金及物業管理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成本總額約人民幣2,046.7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460.9百萬元增長約人民幣585.8百萬元，漲幅約40.1%。收益成本的增長主要因為員工福利開支成本隨著靈活用工員工人數的增長而上升。此外，於2019年，我們所管理的靈活用工員工的每月平均勞工成本約為人民幣7,600元。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的變動受業務組合的影響。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毛利及毛利率明細(按分部劃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靈活用工	192,078	8.9	113,119	7.5
專業招聘	22,536	35.5	31,053	45.4
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	26,271	35.9	10,784	33.1
總計	240,885	10.5	154,956	9.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為10.5%，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6%有所提升，主要由於2019年毛利率較高的靈活用工項目收益增加所致。靈活用工服務的毛利率由2018年的約7.5%增加至2019年的約8.9%，而該增加主要由於我們在2019年服務了更多毛利較高的靈活用工項目。專業招聘服務的毛利率由2018年的約45.4%減少至2019年的約35.5%，而該減少主要由於我們在2019年開展獵頭業務，獵頭業務尚處於早期階段，故產生的收益相對較低。另外，為了便利我們未來的招聘程序，我們於北京、上海及廣州等地的辦公室於2019年搬遷至更好的辦公場所進行業務，導致租金成本增加。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包括業務流程外包服務、企業培訓、勞務派遣服務及其他雜項服務)的毛利率由2018年的約33.1%上升至2019年的約35.9%，該上升主要由於隨著管理能力的提升佔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中毛利率的約29.8%的業務流程外包服務的毛利率從2018年的約9.6%上升至2019年的約15.1%，同時業務流程外包服務在2019年大幅擴張，提供服務的坐席人數有所增加，因此進一步擴大在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中收入的佔比。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員工福利開支、營銷及推廣開支、差旅及招待開支以及其他(主要包括折舊及攤銷、公用事業及辦公開支以及租金及物業管理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及營銷開支約為人民幣42.9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2.4百萬元略增約人民幣0.5百萬元或1.2%，主要由於(i)我們相信最有效的品牌建設手段乃不斷強化我們的服務，並通過與客戶的重複業務往來增加客戶黏性；及(ii)我們高瞻遠矚的管理層團隊定期在不同行業協會活動發表演講，並在知名人力資源行業雜誌刊登文

章，以宣傳我們的品牌以及吸引潛在企業客戶及個別求職人才。圍繞張建國先生(董事會主席、本集團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與彭劍鋒教授在2019年度共同撰寫並發佈的《經營者思維—贏在戰略人力資源管理》向企業人力資源管理人員開展一系列人力資源管理理念推廣的品牌宣傳講座。上述市場策略使得我們在銷售及營銷開支方面具有經營效能。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6%下降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9%。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主要包括員工福利開支、公用事業及辦公開支、折舊及攤銷以及我們研發平台、軟件及技術有關的其他開支。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研發開支約為人民幣13.4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3.1百萬元增長約人民幣0.3百萬元或約2.2%，主要因為研發人員僱員福利開支較上年度增長約人民幣0.2百萬元，這是因為研發人員薪金增加所致，研發人員數量基本維持穩定。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福利開支、上市開支、折舊及攤銷、專業服務費用以及其他開支。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89.8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8.1百萬元增長約人民幣41.7百萬元或約86.7%，主要由於(i)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市費用較2018年的約人民幣8.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7.8百萬元至2019年的約人民幣35.9百萬元，因為我們於2018年9月開始籌備且於2019年12月完成本公司股份(「股份」)上市，所以大部分上市費用都在2019年度產生；(ii)管理人員員工福利開支較2018年的約人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幣 23.3 百萬元增長約人民幣 8.7 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 5.2 百萬元是主要用於聘請多名額外管理人員及部門主管，以及管理人員薪金增加所致。此外，我們於 2019 年度完成了首次公開發售前的最後兩期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權股發行，因此產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支出約人民幣 5.0 百萬元，較 2018 年約人民幣 1.5 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 3.5 百萬元；及 (iii) 上市後產生年度審計師的費用較上市前產生的有所增加，因為審計服務和非審計服務費用總計約人民幣 2.4 百萬元，故比 2018 年增加約人民幣 2.0 百萬元。同時，法律顧問、合規顧問、公司秘書等上市後聘請的專業服務供應商也使得專業服務費相比 2018 年增加約人民幣 1.2 百萬元。綜上所述，主要因為大部分上市費用是在 2019 年發生的使得我們的行政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由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約 3.0% 上升至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約 3.9%。

其他收入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 21.2 百萬元，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 9.4 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 11.8 百萬元或約 125.5%。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我們自政府補助及減稅所產生的收入。政府補助主要來自於若干政府部門的財政支持資金作為鼓勵人力資源公司為當地企業提供服務，以及鼓勵在公司軟件及系統研發投入的獎勵。這些補助並無附帶特定條件或其他或有事項，因此，我們於收到補助時予以確認。在減稅方面，根據財務部、稅務總局及海關總署聯合發佈的「關於深化增值稅改革有關政策的公告」(財稅海關[2019]第 39 號)，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間按照當期可抵扣進項稅額(定義見下文)加計 10% 抵減增值稅應納稅額。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其他收益約為人民幣 2.2 百萬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其他虧損約人民幣 0.3 百萬元。該變化主要由於所得款項淨額帶來的匯兌收益。

經營溢利

我們的經營溢利由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 57.5 百萬元，增加至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 118.3 百萬元，增幅約為 105.6%。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融資成本淨額約為人民幣 3.8 百萬元，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 1.5 百萬元增長約人民幣 2.3 百萬元或約 153.3%，主要由於租賃負債利息開支增加約人民幣 3.6 百萬元，部分被於 2019 年 12 月收取所得款項淨額後將暫時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存入定期存款，利息收入較 2018 年增加約人民幣 1.3 百萬元所抵銷。

複合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虧損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複合金融工具為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人投資的本公司優先股，於各報告日期採用估值技術釐定其公平值，並按公平值的變動額計入損益表的複合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虧損。於 2019 年 12 月 13 日完成上市後，所有本公司優先股以發售價每股股份 26.60 港元自動按一股換一股的基準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則至此之後不再會有複合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虧損。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複合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虧損約為人民幣 878.2 百萬元，較去年增長約人民幣 681.7 百萬元，增幅約為 346.9%，為優先股的估值變動所致。詳情載列於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及附註 2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除所得稅前虧損

我們的除所得稅前虧損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40.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63.7百萬元，增幅約為443.2%。

年內虧損

我們的虧損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36.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79.8百萬元，增幅約為469.5%。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呈列經調整淨溢利作為額外的財務計量，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無此規定，亦並非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下表載列各年度呈列的經調整淨溢利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可資比較財務計量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779,831)	(136,935)
加：複合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虧損	878,151	196,542
上市開支	35,942	8,083
經調整淨溢利(未經審計)	134,262	67,690

我們將經調整淨溢利定義為不包括複合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虧損及上市開支的年內淨虧損。我們的經調整淨溢利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7.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34.3百萬元，增幅約為98.3%。該大幅增長主要由於(i)收益增長；以及(ii)因使用一體化人力資源生態系統達至最佳的營運效率，使得銷售及營銷開支以及扣除上市開支後的行政開支佔總收益的百分比下降。

我們相信，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經調整淨溢利有助比較我們的財務表現，當中排除了不代表我們業務的實際表現項目的影響。經調整淨溢利排除了我們的上市開支(與我們的日常業務無關且屬非經常性質)及作為非付現支出的複合金融工具的非現金公平值虧損的影響，而於上市後此將不再影響我們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呈列該額外財務計量乃由於管理層使用該計量來評估我們的財務表現，當中排除不代表我們業務實際表現的項目的影響。我們亦相信，該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會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較有用的資料，從而使其以與我們管理層相同的方式及透過比較各會計期間的財務業績，了解及評估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然而，我們亦呈列的經調整淨溢利未必可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名稱的指標作比較。使用該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而閣下不應將有關計量視為獨立於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的業績或營運或財務狀況或將其視作可用於分析有關業績或營運或財務狀況的替代工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流動資產淨額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於 12 月 31 日	
	2019 年 人民幣千元	2018 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總值	1,378,154	379,793
流動負債總額	(362,609)	(328,819)
流動資產淨額	1,015,545	50,974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由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約人民幣 51.0 百萬元增加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約人民幣 1,015.5 百萬元，主要由於 (i) 收取所得款項淨額金額，導致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增加約人民幣 989.2 百萬元，由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約人民幣 40.3 百萬元增加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約人民幣 1,029.5 百萬元；(ii)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約人民幣 10.0 百萬元；及 (iii) 於 2019 年下半年悉數歸還所有借款，導致借款餘額由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約人民幣 10.0 百萬元減少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零。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我們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較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約人民幣 331.4 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 10.0 百萬元，雖然我們 2019 年度的收益較 2018 年增長約 41.6%，但是考慮到整體經濟增速放緩，我們在 2019 年下半年加強了貿易應收款項的回收力度，將大部分客戶的實際收款期限控制在我們向客戶授予的 10 天至 70 天信用期內。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就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約為人民幣 5.9 百萬元，較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約人民幣 6.1 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 0.2 百萬元。下表載列於所列示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週轉天數：

	於 12 月 31 日	
	2019 年	2018 年
貿易應收款項的週轉天數 ⁽¹⁾	54	55
經調整貿易應收款項的週轉天數 ⁽²⁾	46	46

附註：

(1) 計算方法為將年初及年末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平均結餘除以該年度的收益再乘以天數(即一年 365 天)。

(2) 計算方法為將年初及年末的貿易應收款項(不包括提供勞務派遣服務所產生的勞工成本)的平均結餘除以年內收益再乘以年內天數。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為 54 天，經調整貿易應收款項的週轉天數為 46 天，與 2018 年基本相同，主要因為我們在收入增長的同時加強了貿易應收款項的催收。我們授予客戶的信用期一般於 10 至 70 天內。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租金按金、第三方供應商(包括提供推廣服務的第三方供應商)的預付款項、保險及公用開支。

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7.2百萬元，較2018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8.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0.8百萬元或約10.0%，而所有上市開支均隨著上市於2019年12月完成後與中介機構完成結算，不再有預付上市開支，導致預付上市開支減少，惟部分被我們的預付物業費、網絡服務費及短信費等餘額的增加所抵銷。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約為人民幣316.9百萬元，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79.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7.2百萬元或約13.3%，主要由於(i)靈活用工僱員的增加抵銷了派遣員工人數的減少，使得2019年12月31日的整體合約員工人數較2018年12月31日增加約3,739人。因此，應計薪金及福利款項於2019年12月31日的餘額較2018年12月31日增加約人民幣20.7百萬元；及(ii)於2019年12月完成上市，所有上市開支均已經與中介機構完成結算，因此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應付上市開支餘額較2018年12月31日增加約人民幣13.9百萬元。

供應商一般向我們授出少於一個月的信用期，收到發票後按月結清。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84.5百萬元，較2018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62.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2.4百萬元或約36.1%，主要由於(i)我們於2019年搬遷辦公室，以便利我們未來的招聘程序(更多詳情載於上文「財務回顧－毛利及毛利率」一段)，使得與我們的新辦公室相關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物業裝修分別增加約人民幣14.1百萬元及約人民幣2.8百萬元；及(ii)我們於營口業務流程外包服務中心搬入了新的辦公室後採購了大量電腦設備，使得電腦設備增加約人民幣3.3百萬元。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是收回期限超過一年的押金，主要是房屋租賃的押金。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其他非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6.0百萬元，較2018年12月31日增加約人民幣1.4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2019年搬遷辦公室，以便利我們未來的招聘程序(更多詳情載於上文「財務回顧－毛利及毛利率」一段)，新辦公室場所的業主所收取的房租押金高於原來辦公室。

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4.9百萬元，較2018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6.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1.2百萬元或約42.9%，此乃由於盈利使得累計虧損所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轉回。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總收益增長	41.6%	108.2%	106.3%
經調整淨溢利增長(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¹⁾	98.3%	585.8%	不適用
毛利率 ⁽²⁾	10.5%	9.6%	11.3%
經調整淨利潤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³⁾	5.9%	4.2%	1.3%
經調整流動比率(倍) ⁽⁴⁾	1.4	1.2	0.9

附註：

- (1) 經調整淨溢利(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界定為該年度的淨虧損(不包括非經營複合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虧損及上市開支,倘適用)。
- (2) 毛利率等於該年度毛利除以收益再乘以100%。
- (3) 經調整淨利潤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按經調整淨溢利佔同年收益的百分比計算。
- (4) 經調整流動比率按各財政年度末的經調整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經調整流動資產界定為扣除已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後(倘適用)的流動資產。

經調整淨溢利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淨溢利約為人民幣134.3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長約98.3%。主要是因為(i)一體化人力資源生態系統在我們日常靈活用工服務及專業招聘業務開展中的使用,使得我們的經營槓桿效益愈發明顯,銷售及營銷開支與我們收益大幅增長相比增幅較小;及(ii)靈活用工業務增加所帶來的收入及毛利額的疊加效應。

經調整淨利潤率

經調整淨利潤率從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2%上升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5.9%。主要因為(i)與經調整淨溢利增長約98.3%的原因相同,一體化人力資源生態系統在我們日常靈活用工服務及專業招聘業務開展中的使用,使得我們的經營槓桿效益愈發明顯,銷售及營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與我們收益大幅增長相比增幅較小;及(ii)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約為10.5%,較去年的約9.6%有所提升,主要是因為2019年毛利率較高的靈活用工項目增加所致。

經調整流動比率

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比率由2018年12月31日的約1.2大幅提升至約3.8。該提升主要由於我們於2019年獲得扣除已結算的其他費用及開支的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877.5百萬元。扣除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後,經調整的流動比率約為1.4,仍比2018年12月31日的約1.2有所增長,主要因為在銷售收入增長的同時我們加強了貿易應收款項的催收,使得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餘額增加不大,但是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2019年，我們主要通過業務營運及銀行借款滿足資金需求。

於2019年12月31日止，我們擁有約人民幣1,029.5百萬元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0.3百萬元大幅增加約989.2百萬元或約2,454.6%，主要由於(i)於2019年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877.5百萬元(扣除於2019年已結算的其他費用及開支)；及(ii)在2019年第四季度加強了貿易應收款項的催收，也使得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的增加。

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50.5百萬元，較2018年的約人民幣41.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08.8百萬元或約260.9%，主要由於2019年收益增加的同時，我們加強了貿易應收款項的回款管理，故加快了貿易應收款項的收回。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0.8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8百萬元或約260.0%，該增加主要由於我們在2019年租賃了新的辦公室而支付裝修款約人民幣4.7百萬元和辦公家具採購支出約人民幣2.8百萬元，以及採購一批主要用於新業務流程外包運營中心的電腦設備支出約人民幣4.6百萬元。惟部分被我們收到的約人民幣1.5百萬元利息收入所抵銷。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847.3百萬元，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9.5百萬元。該變動主要由於我們於2019年12月獲得所得款項淨額。

資本結構

債項

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未償還的借款。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借款約為人民幣10.0百萬元，且我們於2019年內累計進一步獲得借款約人民幣70.4百萬元，所有借款均於2019年內還清。2019年內獲得借款年利率為5.57%，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擔保。

我們的銀行融資需要履行若干契諾，為與金融機構的貸款安排中常見者。倘我們違反任何契諾，剩餘的未使用金額或會減少，且已提取的融資及利息或會成為按要求償還。年內，本集團已遵守所有該等契諾。

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未動用的銀行融資額度約為人民幣23.2百萬元。

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有關租賃物業的租賃負債約為人民幣73.4百萬元，較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3.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9.6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2019年搬遷辦公室，以便利我們未來的招聘程序(更多詳情載於上文「財務回顧－毛利及毛利率」一段)，並訂立了新的租賃合同，有效期為三至五年。

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複合金融工具餘額，較2018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02.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02.2百萬元，主要因為我們於2019年12月上市，根據若干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協議，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人所持有的優先股轉為普通股(即股份)。

本集團根據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按債項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項淨額按借款總額(不包括複合金融工具)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總資本按權益總額加債項淨額計算。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即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高於借款)，故呈列資產負債比率意義不大。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本開支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12.2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4.7百萬元用於租賃的新辦公室的裝修支出、約人民幣2.8百萬元用於辦公家具採購支出以及約人民幣4.6百萬元主要用於營口的新業務流程外包運營中心採購一批電腦設備支出。

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訂立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外承擔或安排。

展望及未來策略

展望2020年，預期新冠肺炎疫情對宏觀經濟的影響不容樂觀，諸如餐飲、旅遊及娛樂受到了很大的影響。根據灼識諮詢的報告，預期2020年實際國內生產總值增速與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在2019年10月新冠肺炎疫情爆發前預計的約5.8%比較，將有所放緩，與新冠肺炎疫情爆發前預測的24.2%比較，2020年中國靈活用工市場的年度增長率預計下調至20.3%。於2020年1月至2月疫情最嚴重的時候，中國政府提出了延遲復工、倡導企業員工在家辦公，並出台了跨省市出行自覺隔離14天以及暫停線下招聘活動的政策，這一系列的疫情防控措施對於2020年1月和2月的招聘活動產生了很大的影響，同時也影響到了靈活用工業務的增速。隨著疫情於2020年3月在中國獲有效控制，並根據國務院辦公廳

發佈《關於進一步精簡審批優化服務精準穩妥推進企業復工復產的通知》，各地方政府積極號召企業復工、復產，並給予意見解決集中復工所帶來的招聘難題。線下招聘活動被叫停後，我們在2020年2月初開始舉行線上招聘活動及面試，隨著客戶自2020年3月起逐步復工，通過線上面試獲得錄用通知書的候選人開始到客戶單位報到入職。

考慮到我們的客戶涵蓋網絡線上直播平台、線上教育、電子商務、出行、金融、地產、零售等不同行業，新冠肺炎疫情爆發對於我們所服務不同行業的客戶用工需求方面的影響各有不同。因此，基於綜合不同行業客戶的用工需求增減相抵之後的情況，我們於2020年第一季的經營和財務業績並未出現大幅下滑。

根據灼識諮詢的報告，經考慮新冠肺炎疫情爆發的影響，2020年中國靈活用工市場的年度增長率預計仍約為20.3%。此外，李克強總理於2020年3月10日舉行的國務院常務會議上提出：「此次疫情對我國經濟影響不可小覷。但無論如何，我們都要全力以赴穩住就業。穩就業僅靠中國政府的一兩個部門是不夠的，所有相關部門在考慮全年工作的時候都要把穩就業放在重中之重的位置。」考慮到2020年中國靈活用工行業的快速增長以及政府對穩就業的重視，本集團管理層認為，2020年初縱有起跌，且預期將面臨困境，2020年依然是充滿機會的一年，而本集團將竭盡所能應對所有挑戰，並維持集團各項業務高速增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專注服務於新經濟企業

新冠肺炎疫情雖然使得整體宏觀經濟受到不利影響，但是諸如網絡線上直播平台、線上教育、遠程辦公等新經濟公司在這次疫情中受益，2020年第一季業務量顯著增加。而上述行業中消費者養成了新的消費習慣，這些新經濟公司在未來也有保持持續增長的機會。我們於2019年成立了戰略客戶部，並將公司長期服務的網絡線上直播平台和線上教育的客戶圈定為戰略客戶，確保客戶的用工需求100%完成並提供靈活用工專門解決方案。

根據灼識諮詢的報告，服務新經濟客戶的靈活用工員工人數於2020年的增長率將約為21.8%。於2020年，我們將繼續聚焦服務高速成長的新經濟客戶，集中資源為集團的頂端客戶提供優質的靈活用工及招聘服務，作為我們一直以來秉持的大客戶策略。因此，預期2020年我們的靈活用工收入將持續高速增長。

值得欣喜的是，疫情中有關用工方式的新聞報道，使得客戶對用工靈活性戰略價值的理解和認可度將大幅提升。同時，我們也會根據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所得款項擬定用途，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進一步推廣我們的品牌並舉辦與靈活用工服務相關的營銷及推廣活動。從中長期來說，這些宣傳將有利於業務高速發展的新經濟企業理解靈活用工服務是為他們提供解決用工問題的人力資源綜合服務方案。

加大研發投入

我們始終堅持技術驅動人力資源服務的理念，故我們在一體化人力資源生態系統的研發方面不遺餘力。根據本公司的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所得款項擬定用途，我們的所得款項淨額的總金額約22%將用於進一步提升一體化人力資源生態系統並建立我們人工智能及數據挖掘技術方面的能力。

由於新冠肺炎疫情，我們於2020年啟動了線上招聘活動及面試，使我們擺脫了傳統線下招聘活動的地域限制，獲得了更多求職者參加招聘活動。例如，我們其中一場線上招聘活動參加的求職者人數錄得超過1,000人次。展望2020年，我們將進一步完善線上宣講直播平台，並計劃啟動線上面試系統的研發。

新冠肺炎疫情也讓我們的業務流程外包員工第一次在家為客戶提供客戶服務代表、信息認證及電話銷售的業務流程外包服務。服務的質量並沒有因為非集中化提供服務而受到影響。遠程辦公的需求催生了研發分佈式業務外包家庭坐席管理系統。於2020年，我們將率先在我們的招聘業務部、靈活用工業務部招聘環節採用該系統。同時為了積極響應「關於印發《關於完善殘疾人就業保障金制度更好促進殘疾人就業的總體方案》的通知」（發改價格規[2019]2015號），我們已聘用殘疾人通過分佈式業務外包家庭坐席管理系統從事例如求職者社群運營、候選人電話邀約、線上面試協調等工作。家庭坐席管理系統未來將用於我們的業務流程外包服務中。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擴大業務流程外包服務規模

業務流程外包服務在2019年得到了快速的成長。於2019年12月31日，業務流程外包服務收益總計約人民幣51.8百萬元，較2018年增長約125.4%，坐席數目大量增加，從2019年10月31日約880人上升至2019年12月31日1,727人。為客戶提供靈活用工服務的同時，我們亦發現了業務流程外包服務的商機，並通過了兩年多的努力，取得了一定的成就。根據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一部分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在未來三年內擴展業務流程外包服務。

提升團隊專業服務能力

作為一家提供專業人力資源服務的集團，我們將繼續加強高層次人才引進，提高本集團的專業服務能力。例如，我們在2019年9月開始組建的靈活用工高級諮詢顧問團隊，高級諮詢顧問深入到重點項目的一線與客戶一起為我們客戶設計專屬的靈活用工服務，降低外包員工的流失率並提高招聘的精準度。靈活用工流失率從2018年的約10.6%，下降至2019年的約9.9%，我們相信這就是提升團隊專業服務能力最好的回應。我們要進一步建立人才培養機制，不斷加強本集團的人才基礎。於2020年，我們將為不同部門的員工提供更多專業培訓，特別是招聘和靈活用工服務團隊要不斷更新知識結構和優化服務技能，通過學習、培訓、實踐等多種方式提升服務能力。

放眼未來，本集團將持續受益於中國靈活用工市場及新經濟企業的高速發展，並堅持「以靈活用工為主營業務，招聘為核心競爭力」的業務發展方向，秉持「以客戶為中心、以效果為導向」的服務理念。憑藉以技術驅動的人力資源服務，我們將能夠為客戶解決用工與人員管理困難的同時，持續為權益持有人創造更高的回報。

重大投資未來計劃

為鞏固我們作為中國最大靈活用工服務商的地位，我們計劃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進行若干擴張項目。

擴張項目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一段及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的詳情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張建國先生亦為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彼於2011年10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3月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及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張建國先生亦為本集團多個附屬公司的董事或執行董事或總經理。張建國先生於人力資源管理領域擁有逾20年經驗，並負責本集團整體戰略規劃及業務方向、本集團運營及管理並監管我們的靈活用工服務。於加入本集團前，張建國先生自2004年7月至2009年1月於一家中國的人力資源服務提供商中華英才網任行政總裁負責整體管理。自2003年1月至2004年7月，張建國先生於一家管理諮詢公司北京華夏基石企業管理諮詢公司任總經理，負

責整體日常管理。自2001年6月至2002年12月，張建國先生任深圳市益華時代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整體日常管理。自1990年4月至2000年6月，張建國先生於一家信息通訊技術基礎設施及智能設備供應商華為擔任不同職位。彼於離職前為副總裁，負責監管人力資源事宜。

張建國先生現任北京市人才行業協會、上海人才服務行業協會及四川省人力資源服務行業協會副會長，以及中國服務貿易協會專家委員會副理事長。張建國先生獲頒2019亞太人力資源開發與服務博覽會最具影響力獎及「2019年度中國人力資源科技最佳CEO」。張建國先生獲選為2018中國人力資源服務業年度十大人物之一，以表彰彼於中國人力資源業的成就。於2007年4月，彼獲頒第二屆中國人力資源管理大獎「十佳人物」，於2015年獲頒2015年度廣東服務外包傑出貢獻人物及2015-2016年度中國服務外包創新人物。張建國先生已出版多部著作，包括《薪酬體系設計》、《績效體系設計》、《職業化進程設計》、《靈活用工—人才為我所有到為我所用》、一份關於以中外管理在中國靈活用工發展的白皮書及《經營者思維—贏在戰略人力資源管理》。

張建國先生於1987年1月獲蘭州交通大學(前稱蘭州鐵道學院)工程碩士學位，並於2015年7月獲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張峰先生

執行董事兼運營總監

46歲

張峰先生(前稱：張海峰及張鋒)於2011年10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3月獲調任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及獲委任為本集團運營總監。張峰先生亦為本集團多家附屬公司的董事及／或總經理。彼負責監管信息系統(包括香聘平台)的研發及我們的專業招聘服務的營運基礎設施，及制定本集團整體產品發展策略。張峰先生於人力資源管理領域擁有逾18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張峰先生自2004年8月至2011年6月於中華英才網任地區總經理，負責監管銷售、營運及管理。彼自2000年7月至2004年8月於大唐電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198)；從事電信標準開發及電信設備製造)擔任不同職位。彼於離職前為人力資源經理，負責人力資源管理。

張峰先生於2000年7月獲西安石油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2004年1月獲職業技能鑒定(指導)中心的企業人力資源管理人員職業資格，並於2013年4月獲上海市職業能力考試院的人才中介職業資格。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張健梅女士

執行董事兼銷售副總裁

40歲

張健梅女士於2018年9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3月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張健梅女士亦為本集團多個附屬公司的董事或監事。彼負責監管本集團整體銷售及業務發展。張健梅女士於人力資源管理領域擁有逾16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張健梅女士自2004年7月至2011年3月於中華英才網任華西地區副總經理及成都附屬公司總經理，負責其於華西地區業務的營運及管理。彼自2002年8月至2004年7月於一家教育培訓行業的公司—時代光華成都附屬公司任副總經理，負責成都附屬公司的營運及管理。

於2013年9月，張健梅女士修畢西南財經大學實戰型高級工商管理總裁研究生課程進修班的兼讀課程。張健梅女士目前正修讀中國人民大學戰略人力資源官(SHO)高級管理課程班的兼讀課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非執行董事

陳瑞先生，46歲，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於2012年4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3月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陳先生為LC Fund V, L.P. (我們的主要股東)及LC Parallel Fund V, L.P. 提名的董事。

陳先生自2013年10月起擔任北京城建設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99))的監事。自2005年2月起至今，陳先生於一家創業投資公司君聯資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不同職位，現為董事總經理，主要負責監管投資。陳先生於1998年2月至1999年5月擔任深圳市靈科電訊器材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開發及生產電子通訊器材)工程師；1999年6月至2002年11月在深圳市菱科實業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編號印字機研發及生產業務)歷任工程師、工程技術部經理以及副總經理等職務。

陳先生於1997年7月自山西大學獲得電子學與信息系統專業理學士學位；於2005年2月自美國福坦莫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鄒小磊先生，59歲，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於2018年7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3月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亦為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鄒先生為VMS Strategic Investment Fund, L.P. (我們的主要股東)提名的董事。鄒先生自2016年1月起為鼎珮投資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合夥人。

鄒先生於1983年7月加入畢馬威，並自1995年7月至2011年12月為畢馬威合夥人。鄒先生亦自2010年至2016年任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理事會成員，自2014年至2015年任其專業發展委員會主席及於2016年任其審核委員會主席。彼自2016年至2017年任香港會計師公會內地業務發展策略諮詢小組主席。

鄒先生現為(i)豐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7)、通用環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環球醫療金融與技術諮詢服務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66)、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35)、富通科技發展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65)、中國光大綠色環保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57)及中煙國際(香港)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5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股份均於聯交所上市；及(ii)國際臍帶血庫企業集團(紐交所股份代號：CO)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股份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彼亦自2012年3月至2012年6月為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59)、2015年2月至2015年10月為時時服務有限公司(前稱為港深聯合物業管理(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81)及2016年2月至2018年11月為興科蓉醫藥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3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股份均於聯交所上市。

鄒先生於1983年11月獲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專業文憑。鄒先生於1986年10月合資格成為香港會計師協會(現更名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於1991年7月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特許公認會計師。鄒先生於1991年9月獲接納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並於1993年12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協會的資深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美寶女士，48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9年11月加入本集團。彼亦為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於1999年2月創辦陳美寶會計師事務所（前稱為Mabel M.B. Ch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並於2016年1月該公司與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合併後成為其副主管合夥人。陳女士一直擔任信星鞋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70）及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9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股份均於聯交所上市。陳女士亦自2009年10月至2012年4月為科地農業控股有限公司（前稱中國3C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53））、自2011年7月至2012年9月為香港教育（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現代教育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82））、自2011年12月至2014年12月為中國織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778）及自2013年5月至2017年3月為南華置地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5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股份均於聯交所上市。

陳女士於2010年擔任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會長；自2013年1月至2018年12月擔任香港浸會大學校董會成員；自2014年4月至2018年3月擔任香港上訴委員會（房屋）成員；自2008年至2018年擔任香港會計師公會理事會理事，並於2017年擔任此機構會長；自2010年5月起擔任香港大律師紀律審裁團成員；自2017年7月起擔任香港出口信用保險局諮詢委員會委員；自2017年8月起擔任香港空運牌照局成員；自2017年4月起擔任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成員；自2015年1月起擔任香港中小型企業委員會委員；自2017年9月起擔任香港工業貿易諮詢委員會委員。

陳女士於2000年11月取得香港科技大學（中國香港）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一直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英格蘭和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彼目前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認可的執業會計師。

沈浩先生，48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9年11月加入本集團。彼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沈先生自2013年11月起為華陽一恩賽有限公司（一家供應工商維護產品及服務的中美合資企業）的獨立董事，負責向董事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彼自2010年11月至2013年7月為漢鼎亞太的董事總經理，負責中國投資管理。彼自2007年4月至2008年2月為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08）的副總經理，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彼負責整體管理。彼自2001年9月至2006年8月為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行政總裁助理。彼自1997年4月至2001年8月為哈佛大學高管教育客戶服務主管，負責設計及部署技術支援服務及培訓，於1997年6月至2001年8月大概同一時間，彼亦為同一所大學亞洲課程發展首席顧問。

沈先生於1995年5月自美國古斯塔夫阿道夫學院（Gustavus Adolphus College）獲得文學學士學位。沈先生於1997年6月自哈佛大學獲得教育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梁銘樞先生，44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9年11月加入本集團。彼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梁先生於2018年1月以創始合夥人的身份創立互聯網私募基金和諧資本。自2008年1月起，梁先生一直擔任中國智能交通系統(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00)(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秘書及於2008年1月至2018年1月擔任該公司的財務總監。彼亦為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12)、賽晶電力電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80)及卡賓服飾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3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股份均於聯交所上市。同時，彼也是榮耀之星新媒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納斯達克綜合指數：GSMG)的獨立董事，其股份於納斯達克綜合指數上市。

梁先生在公司財務及會計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梁先生於1998年在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辦事處開始其核數師專業事業，負責香港上市公司的法定審計工作。彼其後於香港安達信會計師事務所(其後與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合併)的全球公司融資部任職至2000年12月，負責政府機構的財務諮詢服務及企業客戶的盡職調查工作。自2001年7月至2003年2月，梁先生亦曾擔任卓進市場策動(香港)有限公司的業務顧問，負責就策略、組織及營運等事宜向公司提供意見。其後，梁先生自2003年2月起至2006年1月約三年間，在中華網集團(一家在納斯達克綜合指數上市公司)擔任併購部高級經理，並在中華網集團的附屬公司中華網科技公司(現更名為中國華泰瑞銀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8006))擔任財務總監，彼負責監督該公司的整個金融業務、併購、投資者關係及其他資本市場活動。自2006年2月至2006年10月，梁先生擔任大唐電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198))；從事電信標準開發及電信設備製造的關聯方北京信威通信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負責協助該公司的擬首次公開發售程序工

作。自2006年11月至2008年1月，彼擔任中國電子地圖及導航軟件公司北京靈圖星訊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靈圖軟件技術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的財務總監，負責進行股本集資及監督該公司的財務運作。

梁先生於1998年11月獲得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學一級榮譽文學學士學位，於2001年11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會計碩士學位。彼於2007年2月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於2010年6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高級管理層

李文佳先生，36歲，為本集團副總裁、財務總監。彼亦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彼於2015年1月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財務管理、監管合規及管理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李先生於審計及財務領域擁有超過七年的工作經驗。緊接加入本集團前，李先生自2011年1月至2014年12月任職於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主要負責知名中國國有企業、中國A股上市公司和大型跨國企業的審計項目。彼自2008年2月至2011年1月任職於上海瑪澤會計師事務所，主要負責法國企業在華投資的公司審計項目。並自2007年9月至2008年1月任職於上海上會會計師事務所，負責處理中國A股上市公司審計項目。

李先生於2007年7月獲上海財經大學學士學位，主修計量經濟學及工商管理。彼自2010年9月起為中國註冊會計師，自2011年8月起為中國註冊稅務師，自2011年11月起為中國註冊資產評估師。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其報告連同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1年10月14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股份於2019年12月13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於中國超過150個城市提供一站式人力資源解決方案，包括靈活用工服務、專業招聘服務、業務流程外包服務、企業培訓服務、勞務派遣服務及其他雜項服務。本集團主要業務的詳情載列於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業務回顧及使用關鍵財務表現指標對本集團表現的討論與分析載列於本年度報告第9至28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報告期後事項

自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來所發生的對本集團造成影響的重要事項的詳情於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中披露。

誠如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第(ii)項所披露，於2019年12月31日之後，本集團認購若干金融產品，該等產品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計量：(i)所得款項淨額，主要用以對沖人民幣對港元匯率波動的風險；及(ii)尚未立即應用於招股章程披露的特定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以及本集團於中國的業務營運所得的閒置現金，以產生較存放在銀行或持牌金融機構的定期存款產生的利息更好的投資回報。本公司正在評估有關根據上市規則就上述認購事項所承擔的義務，並將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就聯交所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的上述認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通知股東。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若干主要風險與不確定性載列如下：(i)我們很大一部分收益來自正在快速增長的新經濟產業客戶，且我們預期將於不久將來維持這一情況，有關客戶業務的任何減緩或用工需求的顯著衰退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ii)倘由五大客戶產生的收益有任何大幅下跌，將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iii)倘我們未能快速尋得滿足客戶要求的足夠候選人，則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前景及未來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iv)我們的營運歷史有限，市場瞬息萬變，我們可能無法成功管理目前及潛在未來增長；(v)我們面臨來自其他人力資源服務供應商的激烈競爭，並可能因此損失客戶、註冊個人用戶及外包員工，且我們必須緊跟人力資源服務行業的快速變化；及(vi)倘我們未能改善用戶體驗或應對用戶或客戶的喜好轉變，我們可能無法吸引及挽留註冊個人用戶及客戶。然而，鑒於可能存在因經濟及其他條件不時變動而產生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性，故無法詳盡列出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與經修訂合同安排(定義見下文)有關的風險，請參閱本年報第43至44頁所載「關連及持續關連交易－與合同安排有關的風險」。本集團亦承受載於本年報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的若干金融風險。

環保表現及政策

本集團致力於履行社會責任，促進僱員福利及發展，保護環境，回饋社區並實現可持續發展。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70至97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遵守法律法規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有效管理中國若干城市的社保及住房公積金(我們於當地的外包員工偏好參與居住地的計劃，而由於我們的服務覆蓋範圍廣泛而未有設立附屬公司或分支辦事處)，我們已委任第三方代理協助支付我們部分外包員工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付款，惟該等安排並無嚴格遵守有關中國法律法規，因



董事會報告

作出社保及住房公積金供款的責任在於我們，而不應轉交第三方代理。此外，我們並無根據員工實際薪金水平作出社保及住房公積金的全部供款(包括上述由代理支付者)。根據(其中包括)我們與主管機關的溝通及從彼等接獲的確認、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且被責令補繳大部分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欠繳供款的可能性甚微，我們認為，上述不合規事宜不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第248至250頁。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不知悉於本集團營運所在司法轄區的法律及法規項下有任何不合規之處，而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認為其僱員、客戶及業務夥伴對其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本集團致力於與其僱員保持緊密關係，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並加強與其業務夥伴的合作。本集團根據員工的優點及表現為彼等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及福利以及事業發展機會。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培訓及發展資源，以便彼等能夠及時了解市場及行業的最新發展，同時提高彼等於職位上的表現及自我實現。

本集團深知與客戶保持良好關係並以滿足客戶需求及要求的方式提供服務十分重要。本集團通過與客戶不斷交流從而加強關係，以洞悉市場對服務不斷變化的需求，使本集團能夠積極應對。本集團亦制定處理客戶投訴的程序，以確保即時處理客戶的投訴。

本集團亦致力於與作為長期業務合作夥伴的供應商及承包商建立良好的關係，以確保本集團業務的穩定性。本集團積極有效地通過持續溝通方式加強與供應商及承包商的業務合作關係，以確保質量及適時交付。

財務業績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載列於本年報第102至164頁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內。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派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18年：無)。

財務摘要

本公司於過去四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摘要載列於本年度報告第4頁。該摘要不構成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股本

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列於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儲備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儲備變動的詳情載列於本年度報告綜合權益變動表第105頁。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可供分派的可供分派儲備共計約人民幣2,170.6百萬元(2018年：零)。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列於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公眾持股量充足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的資料並據董事所深知，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25%。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項下並無載有優先購買權條文，致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董事會報告

稅務寬減及豁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股份而可享有任何稅務寬減及豁免。

董事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張建國先生(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峰先生

張健梅女士

非執行董事：

陳瑞先生

鄒小磊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美寶女士

沈浩先生

梁銘樞先生

根據細則第16.2條，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出任現有董事會新增席位的任何董事，其任期將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且其後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因此，現任董事會全體董事應輪值退任，並有資格且願意於本公司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的履歷詳情將載列於致股東的相關通函內。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第29至34頁。

董事服務合同及委任函件

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據此，彼等同意擔任執行董事，自上市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而執行

董事或本公司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以終止合同。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立委任函件，自上市日期(就非執行董事而言)及2019年11月29日(就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起為期一年，而董事或本公司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委任函件。有關董事委任須遵守細則項下董事退任及輪席告退的規定。

概無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的服務合同未屆滿，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如無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能於一年內終止服務合同。

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美寶女士、沈浩先生及梁銘樞先生)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相關董事自彼等獲委任日期起至2019年12月31日均為獨立人士，且於本年報日期保持獨立。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規定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會報告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相關股份 總數目	佔所持本公司股權 概約百分比(%)
張建國	受控制法團權益 ⁽¹⁾	46,368,000	30.80%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⁴⁾	12,976,600	8.62%
張峰	受控制法團權益 ⁽²⁾	5,796,000	3.85%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⁴⁾	53,092,800	35.27%
	實益擁有人 ⁽²⁾	455,800	0.30%
張健梅	受控制法團權益 ⁽³⁾	5,796,000	3.85%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⁴⁾	52,619,800	34.95%
	實益擁有人 ⁽³⁾	928,800	0.62%

附註：

- (1) 名豐控股有限公司(「名豐」)由張建國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建國先生被視為於名豐持有的46,368,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物阜民豐控股有限公司(「物阜民豐」)由張峰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峰先生被視為於物阜民豐持有的5,79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此外，張峰先生獲授中高級管理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令彼有權認購455,800股股份。
- (3) 菱豐控股有限公司(「菱豐」)由張健梅女士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健梅女士被視為於菱豐持有的5,79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此外，張健梅女士獲授中高級管理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令彼有權認購928,800股股份。
- (4) 張建國先生、張峰先生及張健梅女士已訂立日期為2019年1月18日的一致行動契據，據此，彼等承認及確認(其中包括)將就所有重大管理事務、商業決策(包括但不限於財務及營運事宜)、任何有關名豐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決議案的全部主體事宜彼此一致行動。因此，張建國先生、張峰先生及張健梅女士各自被視為於各方所持有的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因為彼等為一致行動人士。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擁有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	身份／權益性質	已認購註冊資本 金額(人民幣)	佔所持相聯法團 股權概約 百分比(%)
張建國	成都天符人瑞教育諮詢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4,000,000	80.00%
張峰	成都天符人瑞教育諮詢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500,000	10.00%
張健梅	成都天符人瑞教育諮詢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500,000	10.00%

附註：

由於成都天符人瑞教育諮詢有限公司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指註冊資本總額。股權比例乃參考各股東的認購註冊資本的百分比釐定。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9年12月31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或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規定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在該條所述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12月31日，就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深知，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在該條所述之登記冊所記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知會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

股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總數	佔所持股權 概約百分比(%)
王芬 ⁽¹⁾	配偶權益	59,344,600	39.42%
吳頌 ⁽²⁾	配偶權益	59,344,600	39.42%
陳斌 ⁽³⁾	配偶權益	59,344,600	39.42%
名豐	實益擁有人	46,368,000	30.80%
LC Fund V, L.P. ⁽⁴⁾	實益擁有人	27,254,544	18.10%
LC Fund V GP Limited ⁽⁴⁾	受控制法團權益	29,250,495	19.43%
VMS Strategic Investment Fund, L.P. ⁽⁵⁾	實益擁有人	16,747,481	11.13%
VMS Strategic Investment GP Limited ⁽⁵⁾	受控制法團權益	16,747,481	11.13%
VMS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 ⁽⁵⁾	受控制法團權益	16,747,481	11.13%
VMS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⁵⁾	受控制法團權益	16,747,481	11.13%
VMS Holdings Limited ⁽⁵⁾	受控制法團權益	16,747,481	11.13%
Mak Siu Hang Viola ⁽⁵⁾	受控制法團權益	16,747,481	11.13%

附註：

- (1) 王芬女士為張建國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芬女士被視為於張建國先生擁有權益的59,344,600股股份／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吳頌女士為張峰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頌女士被視為於張峰先生擁有權益的59,344,600股股份／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陳斌先生為張健梅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斌先生被視為於張健梅女士擁有權益的59,344,600股股份／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由於LC Fund V GP Limited為LC Fund V, L.P.及LC Parallel Fund V, L.P.的普通合夥人，LC Fund V GP Limited亦被視為於LC Fund V, L.P.及LC Parallel Fund V, L.P.持有的27,254,544股股份及1,995,95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VMS Strategic Investment Fund, L.P.持有16,747,481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VMS Strategic Investment Fund, L.P.的普通合夥人VMS Strategic Investment GP Limited被視為於VMS Strategic Investment Fund, L.P.持有的16,747,48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VMS Strategic Investment GP Limited由VMS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全資擁有。VMS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由VMS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全資擁有。VMS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由VMS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VMS Holdings Limited由Mak Siu Hang Viola女士擁有92%權益。因此，VMS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VMS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VMS Holdings Limited及Mak Siu Hang Viola女士被視為於VMS Strategic Investment Fund, L.P.持有的16,747,48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予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在該條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本年報所披露外，於年內的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且董事或其任何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概無獲授予任何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權益或債務證券的權利或已經行使任何該權利。

發行債券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未發行任何債券。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自2018年2月起，陳瑞先生一直擔任上海肯耐珂薩人力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肯耐珂薩」)的董事，該公司為一家中國註冊成立非上市公司。經陳先生確認，他由北京君聯慧誠股權投資合夥企業(由君聯發起的風險投資基金)提名為肯耐珂薩董事會代表，為其跟進於肯耐珂薩內的投資。肯耐珂薩的業務重點為通過其雲端計算/即需即用軟體平台提供招聘及培訓服務。經陳先生進一步確認，北京君聯慧誠股權投資合夥企業僅為持有肯耐珂薩少數股權的金融投資者，其於肯耐珂薩的角色屬非執行。鑒於上述情況，以及本集團的業務以提供靈活用工服務為重點，董事認為以業務重點而言，我們的業務與肯耐珂薩的業務有所不同。因此，我們不相信當中存在任何重大或有可能重大的直接或間接競爭。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其聯繫人在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直接或間接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關連及持續關連交易

由(其中包括)成都人瑞啟程教育諮詢有限公司(「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成都天符人瑞教育諮詢有限公司(「成都天符」)、其附屬公司以及張建國先生、張峰先生及張健梅女士(「註冊股東」)於2019年4月1日訂立的一系列經修訂合同安排(「經修訂合同安排」)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為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年度審閱及獲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就上市規則第14A章而言，尤其是就「關連人士」的定義而言，我們透過經修訂合同安排控制的實體成都天符、上海人瑞網絡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人瑞」)、遼寧人瑞服務外包有限公司(「遼寧人瑞」)、北京瑞聯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瑞聯」)及貴陽人瑞服務外包有限公司(「貴陽人瑞」)(統稱為「綜合聯屬實體」)被視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其董事、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及其各自聯繫人均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合同安排的理由

我們於中國提供一站式人力資源解決方案，包括靈活用工服務、專業招聘服務及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包括業務流程外包服務、企業培訓服務、勞務派遣服務及其他雜項服務)。

董事會報告

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增值電信業務（「**增值電信業務**」）受限於外商投資限制，且外國投資者擁有持有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的中國實體權益設有限制。具體而言，根據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商務部**」）與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於2018年6月28日頒佈的於2018年7月28日生效的《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18年版）》（「**舊負面清單**」）及於2019年1月18日及2019年2月1日向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前稱信息產業部）（「**工信部**」）信息通信管理局市場處作出的諮詢（「**工信部諮詢**」）以及我們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i) 上海人瑞透過運營香聘平台提供招聘服務，構成我們的專業招聘服務（包括所有付費會員服務）的一部份及為我們的靈活用工服務及業務流程外包服務提供支持（「**上海人瑞招聘服務**」），構成向在線用戶提供經營性互聯網信息服務，屬於增值電信業務；及(ii) 遼寧人瑞提供的一種特定類型的業務流程外包服務，以滿足客戶之客戶服務呼叫中心代表的需求，據此，外包員工在本集團的直接監管下在本集團的處所工作（「**客戶服務代表業務流程外包服務**」），構成提供呼叫中心服務，亦屬於增值電信業務（統稱「**相關業務**」）。相關業務涉及提供增值電信業務，且須遵守舊負面清單中外資擁有權限制。

雖然提供靈活用工服務並無言明受限於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框架下任何外商投資限制，但北京瑞聯為滿足客戶對客戶服務呼叫中心代表的需求而提供，且屆時外包員工根據客戶設定的工作在客戶的處所工作的一種特定類型的靈活用工服務（「**客戶服務代表靈活用工服務**」）則須遵

守本集團若干客戶要求本集團為此等客戶提供客戶服務代表靈活用工服務的相關訂約實體必須為增值電信業務呼叫中心經營許可證（「**增值電信業務呼叫中心經營許可證**」）持有人的規定（「**客戶所定牌照規定**」），載於相關客戶合同、招標文件及／或經過有關客戶確認。

此外，並無適用資質要求的明確指引或詮釋。因此，我們不得持有成都天符（其若干全資附屬公司持有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及／或其全資附屬公司，包括上海人瑞、遼寧人瑞及北京瑞聯的任何股權，彼等目前經營相關業務及／或持有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有關彼等業務活動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第172至178頁「合同安排－有關外資擁有權限制的中國法律法規－「上海人瑞招聘服務及客戶服務代表業務流程外包服務的外資擁有權限制」及「有關客戶所定牌照規定的客戶服務代表靈活用工服務的外資擁有權限制」各節。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透過綜合聯屬實體（貴陽人瑞除外）按照舊負面清單及工信部諮詢經營(i) 上海人瑞招聘服務、(ii) 客戶服務代表業務流程外包服務及(iii) 有客戶所定牌照規定的客戶服務代表靈活用工服務。貴陽人瑞作為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之一，其自於2019年2月成立以來及直至本年報日期並未開展任何業務。我們亦無意於日後進行任何業務，並正進行註銷貴陽人瑞的程序。

根據經修訂合同安排，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已取得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有效控制權，並有權享有彼等經營產生的一切經濟利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認為，經修訂合同安排屬公平合理，原因如下：(i) 經修訂合同安排由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一方)與(其中包括)成都天符、其附屬公司以及註冊股東(作為另一方)自由磋商及訂立；(ii) 透過與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訂立獨家服務協議(定義見下文)，綜合聯屬實體將享有我們給予的較佳經濟及技術支援，以及於上市後獲得較佳市場聲譽；及(iii) 多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使用類似安排達到相同目的。

隨後於2019年6月30日，商務部與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頒佈於2019年7月30日生效的《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19年版)》(「**新負面清單**」)，並取代舊負面清單。根據新負面清單，有關外資擁有權百分比不得超過50%的限制不再適用於呼叫中心業務及增值電信業務呼叫中心經營許可證持有人。儘管根據與工信部進行的電話諮詢及其後於工信部官網的搜尋缺乏以下的進一步指引(其中包括)：相關監管機構有關新負面清單的詮釋和實施以及新負面清單對增值電信業務呼叫中心經營許可證申請程序的影響，本公司已於2019年9月10日成立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遼寧人瑞企業服務外包有限責任公司(「**遼寧企業**」)。遼寧企業已於2019年9月23日向工信部提交增值電信業務呼叫中心經營許可證申請(「**增值電信業務呼叫中心經營許可證申請**」)，該許可證為經營客戶服務代表業務流程外包服務必須持有的許可證，同時假設將嚴格詮釋及實施新負面清單，允許由外資實體直接或間接全資擁有的實體經營客戶服務代表業務流程外包服務，並允許由外資實體直接或間接全資擁有的實體持有增值電信業務呼叫中心經營許可證。增值電信業務呼叫中心經營許可證申請須由工信部審批。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第178至181頁「合同安排—有關外資擁有權限制的中國法律法規—因應新負面清單的後續發展」一節。截至本年報日期，雖然遼寧企業的增值電信業務呼叫中心經營許可證

申請正由工信部審批，我們已取得工信部通過申請的第一階段批准。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自客戶服務代表業務流程外包服務獲得的收益金額約為人民幣5.9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7.0百萬元)，約佔本集團總收益的0.3%(2018年：0.4%)。

經修訂合同安排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為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公告及獲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資質要求

除有外資擁有權的限制外，還有對有意在中國投資增值電信業務的外國投資者的經驗及營運的監管規定。

《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管理規定》(「**外資電信企業規定**」)由國務院於2001年12月11日頒佈並於2016年2月6日最新修訂。根據外資電信企業規定，從事增值電信業務的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的外國投資者須有經營增值電信業務的良好往績記錄及經驗(「**增值電信業務資質要求**」)。工信部在其官方網站發出了一份有關在中國成立外商投資增值電信企業的申請規定的辦事指南。根據該辦事指南，申請人須提供申請人令人信納的增值電信業務資質要求證明。然而，該辦事指南並非旨在提供申請要求的詳盡列表。工信部諮詢進一步確認，概無適用的中國法律或法規或規則就增值電信業務資質要求提供明確的指引或詮釋。此外，工信部並未就(其中包括)新負面清單的詮釋及實施以及新負面清單對增值電信業務資質要求的影響提供任何進一步指引。

董事會報告

為符合資質要求而作出的努力及採取的行動

儘管缺乏增值電信業務資質要求的明確指引或詮釋，我們已逐步建立海外增值電信業務的往績記錄，務求於相關中國法律及機關允許外國投資者投資及持有(或增加，倘適用)從事增值電信業務及／或持有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的企業的股權時，我們可盡快符合資格收購成都天符的全部股權。

我們已採取以下措施以滿足增值電信業務資質要求，使我們於增值電信業務資質要求的明確指引或詮釋出現或經營增值電信業務及／或持有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的外商投資限制移除時，合資格收購獲准由外國投資者持有的成都天符及其附屬公司(即上海人瑞、遼寧人瑞、北京瑞聯及貴陽人瑞)的相關股權：

-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人瑞(香港)與聖富榮人力資源有限公司已於香港註冊成立，旨在建立及擴大我們的海外營運；
- 我們已在中國境外申請且當前正在註冊商標，以在海外推廣我們的相關業務；
- 我們已在中國境外獲得四個域名，當前正構建我們的海外網站，該網站主要用於向海外用戶推介我們的相關業務；及
- 我們已獲得香港本地電話號碼以在海外推廣我們的呼叫中心業務。

誠如工信部諮詢所確認，一名外國投資者是否符合增值電信業務資質要求乃由工信部按個別基準釐定。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以上我們就增值電信業務資質要求採取的措施可能被視為合理，惟仍有待主管部門全權決定本集團是否已滿足增值電信業務資質要求。

與合同安排有關的風險

我們認為，以下風險與經修訂合同安排有關。更多有關該等風險的詳情載列於招股章程第71至80頁。

- 中國政府或認為經修訂合同安排不符合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使我們可能會面臨嚴重處罰，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於2019年3月15日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頒佈，2020年1月1日生效)的詮釋及實施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我們現時的公司架構、企業管治及業務營運造成的影響。
- 就提供對綜合聯屬實體的控制權而言，經修訂合同安排或無法如直接擁有權一般有效。
- 綜合聯屬實體的擁有人或與我們有利益衝突，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行使購股權收購成都天符的股權及／或相關資產可能受到若干限制，並可能產生巨額成本。
- 經修訂合同安排可能受到中國稅務機關的審查，並需繳納額外稅款，從而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股東的投資價值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可能無法滿足增值電信業務資質要求，我們解除經修訂合同安排的計劃可能受到若干限制。
- 有關外資擁有權限制的法規以及新負面清單可能對我們現有公司架構、公司管治及業務營運造成的影響均存在重大不確定性。
- 根據中國法律，經修訂合同安排的若干條款可能無法強制執行。

董事會報告

- 我們依賴來自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及人瑞人力資源集團(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且經人瑞(香港)於2020年3月17日增加認繳出資後,於本年報日期由人瑞(香港)持有99.97%及聖富榮人力資源有限公司持有0.03%)的股息及其他付款向我們的股東支付股息及其他現金分派,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及人瑞人力資源集團向我們支付股息的能力受到任何限制均將對我們向股東支付股息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限制。
- 倘我們的任何綜合聯屬實體進入清盤或清算程序,我們可能失去享用若干重要資產的能力,從而對我們的業務造成負面影響,並對我們產生收益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已存在的經修訂合同安排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存在的經修訂合同安排的主要條款的簡要說明如下:

獨家服務協議

根據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成都天符及其載於獨家服務協議的附屬實體(包括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以及註冊股東於2019年4月1日簽訂的獨家服務協議(「**獨家服務協議**」),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擁有向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提供或指定任何第三方向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提供技術支持及諮詢服務的獨家權利。該等向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提供的服務包括全面技術支持及業務支持、企業管理諮詢、知識產權許可服務、有關資產及業務營運、債務處置、重大合同或併購、僱員培訓的顧問服務、技術開發、轉讓及諮詢服務、公共關係服務、市場調查、研究及諮詢服務、市場發展及規劃服務、人力資源及內部資料管理、網絡開發、升級及一般維護服務、專有產品、軟件、商標及其他類型知識產權的銷售以及雙方不時議定的其他額外服務。未經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事

先書面同意,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及註冊股東不得接受任何由第三方提供的獨家服務協議涵蓋的服務。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獨家擁有源自該協議履行的所有知識產權。

根據獨家服務協議,成都天符及註冊股東已承諾促使任何在該協議日期之後成立且由成都天符投資及控制的任何附屬實體確認,其將作為成都天符的附屬實體承擔協議項下的權利及義務。就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第三方提供的服務的代價而言,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同意向提供服務的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第三方支付等於總收益減相關成本、費用、適用中國法律法規規定的稅項開支及儲備基金的服務費,彼等將與提供服務的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第三方議定,服務費的實際金額將基於實際情況支付。獨家服務協議於協議各方營運期限內持續有效,除非雙方同意終止該協議。此外,於有效期內,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有權通過向成都天符及註冊股東發出30天事先書面通知單方面終止協議。

獨家購買權協議

根據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註冊股東及成都天符於2019年4月1日簽訂的獨家購買權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註冊股東授予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獨家、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期權,以供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第三方在中國法律及法規允許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第三方擁有成都天符的全部或部分股權及/或相關資產的情況下,以中國法律及法規允許的最低價格購買成都天符的全部或部分股權及/或相關資產。註冊股東應根據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的要求,在扣除相關費用、開支及稅款後,將彼等收到的購買價款項返還成都天符、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第三方。除非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或指定第三方行使期權並已收購成都天符全部股權及/或相關資產,或獨家購買權協議的所有訂約方已簽署書面協議終止獨家購買權協議(以較早者為準),否則獨家購買權協議持續有效。

董事會報告

股份質押協議

根據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註冊股東及成都天符於2019年4月1日簽訂的股份質押協議(「**股份質押協議**」)，註冊股東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將成都天符的所有股權作為第一押記質押予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以擔保成都天符及其載於該協議的附屬實體(包括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以及註冊股東對股份質押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獨家服務協議及獨家業務營運協議(定義見下文)，包括授權委托書(定義見下文))項下義務的履行。股份質押協議將保持生效，直至(i)獨家購買權協議、獨家服務協議及獨家業務營運協議(包括授權委托書)完全履行或作廢或終止；或(ii)股權質押協議的所有各方已簽署終止股份質押協議的書面協議(以較晚者為準)。

獨家業務營運協議

根據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成都天符及其載於獨家業務營運協議的附屬實體(包括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及註冊股東於2019年4月1日簽訂的業務營運協議(「**獨家業務營運協議**」)，註冊股東同意，未經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第三方事先書面同意，成都天符及其附屬實體不會以獨家業務營運協議所載的條款從事任何可能會影響該等公司的資產、業務、人力、義務、權利或營運的任何交易。成都天符及註冊股東同意接受及嚴格執行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提供的成都天符及其附屬實體的僱員招聘及解僱、日常營運管理及財務管理的建議。除非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行使其單方面權利向成都天符及註冊股東發出30天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協議，否則獨家業務營運協議於協議各方營運期間持續有效。

授權委托書

各註冊股東及成都天符已與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簽訂不可撤銷的日期為2019年4月1日的授權委托書(「**授權委托書**」)，委任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或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指定的任何人士為其實際代理人，以(其中包括)根據各自的組織章程細則(倘適用)及中國相關法律委任董事並代其就綜合聯屬實體須經股東批准的全部事宜進行表決。只要各註冊股東及成都天符仍為成都天符或其附屬實體(視情況而定)的股東，該等授權委托書將保持生效，除非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請求替換授權委托書項下的指定人員。

配偶的承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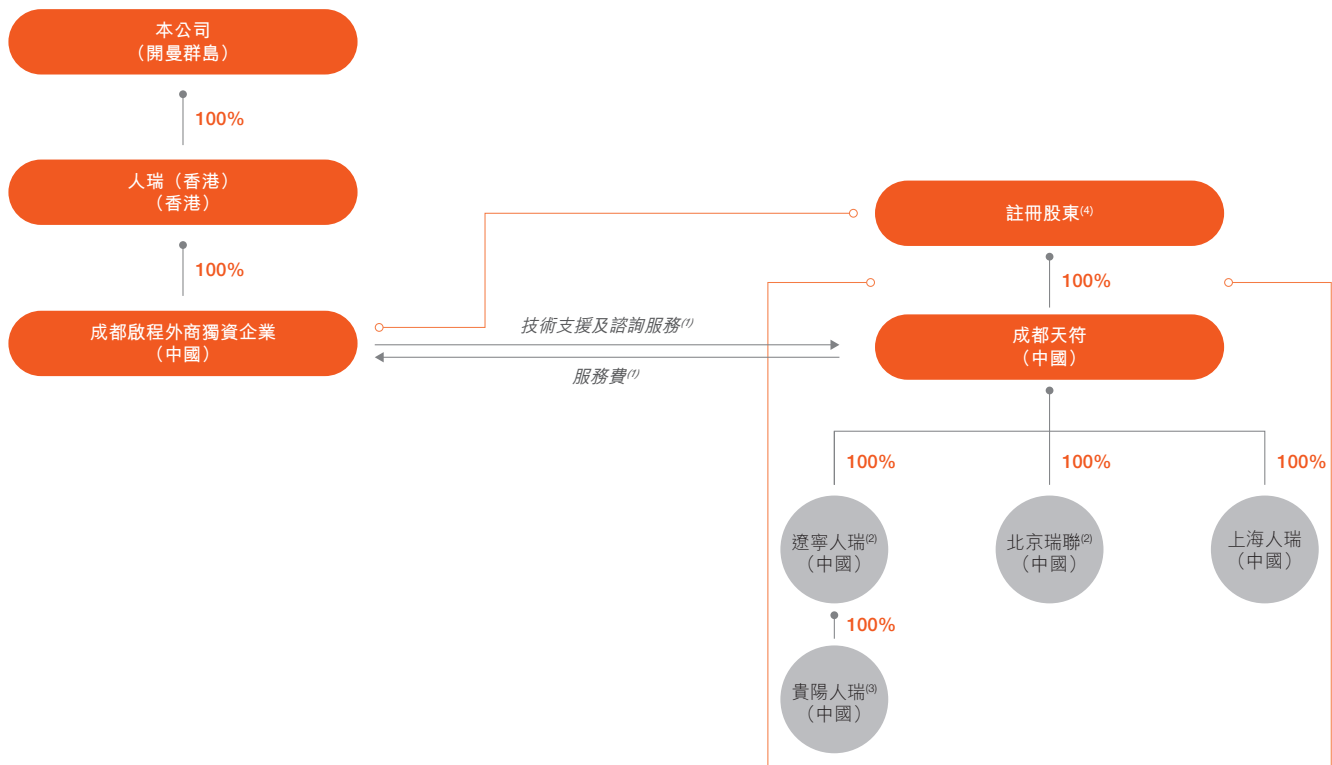
註冊股東各自的配偶王芬女士、吳頌女士及陳斌先生已於2019年4月1日簽署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同意函(「**配偶的承諾**」)，據此，其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i)承認張建國先生、張峰先生及張健梅女士分別簽署經修訂合同安排；(ii)承諾其不會採取任何與經修訂合同安排的目的及意圖發生衝突的行動，包括主張張建國先生、張峰先生及張健梅女士分別持有的任何股權屬於其共同財產範圍；及(iii)確認經修訂合同安排的履行、任何修訂或終止無需其授權或同意。



董事會報告

有關經修訂合同安排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合同安排」一節。

以下簡化圖表描述經修訂合同安排訂明的由綜合聯屬實體流向本集團的經濟利益。



附註：

「●——」指於股權的直接法定及實益擁有權。

「——→」指合同關係。

「○——○」指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主要透過(i)行使於成都天符的全部股東權利的授權委託書；(ii)收購於成都天符的全部或部分股權及／或資產的獨家購買權；及(iii)就成都天符股權的股份質押對註冊股東及成都天符實施的控制。

- (1) 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將向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支付服務費以換取技術支援及諮詢服務。
- (2) 倘於遼寧企業取得增值電信業務呼叫中心經營許可證後向遼寧企業轉讓與遼寧人瑞及北京瑞聯訂立的全部相關合同，則我們擬將遼寧人瑞及北京瑞聯撤銷註冊。
- (3) 貴陽人瑞(作為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之一)自其於2019年2月成立起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止並無通過其開展任何業務。我們亦無意於日後進行任何業務，並正進行註銷貴陽人瑞的程序。
- (4) 成都天符由張建國先生、張峰先生及張健梅女士分別持有80%、10%及10%。

董事會報告

除以上所述外，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與綜合聯屬實體之間並無訂立、重續、或複制任何新合同安排。經修訂合同安排及／或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用該等安排的情況概無任何重大變動。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修訂合同安排均未被解除，因為概無導致根據經修訂合同安排採用結構化合同的限制獲取消。截至2019年12月31日，於根據經修訂合同安排透過綜合聯屬實體經營業務時，我們並無遭任何中國規管機構作出任何干擾或阻撓。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進行任何非豁免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而該等交易應根據上市規則第14A.49條及第14A.71條予以披露。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於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中披露的關聯方交易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而該等交易應根據上市規則就本節所載的持續關連交易進行披露，本公司於審閱年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本集團訂立的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的披露規定。

我們獲中國法律顧問告知，經修訂合同安排並未違反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自綜合聯屬實體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00.5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144.5百萬元)，佔我們的總收益約4.4%(2018年：8.9%)，較2018年減少30.4%。

於2019年12月31日，綜合聯屬實體的淨資產約為人民幣187.0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81.2百萬元)。

本公司採取的緩解措施

本集團已採取以下措施，確保本集團執行經修訂合同安排以有效經營業務及遵守經修訂合同安排：

1. 實施及遵守經修訂合同安排過程中出現的重大問題或政府機關的任何監管查詢將於發生時提交董事會(如有必要)審閱及討論；
2. 董事會將至少每年檢討一次履行及遵守經修訂合同安排的整體情況；
3. 本公司將於我們的年報中披露履行及遵守經修訂合同安排的整體情況；及
4. 本公司於必要時委聘外部法律顧問或其他專業顧問，協助董事會檢討經修訂合同安排的實施情況、檢討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及綜合聯屬實體的法律合規情況，以處理經修訂合同安排引致的特定問題或事宜。



董事會報告

合同安排與外資擁有權限制以外的規定有關的程度

所有經修訂合同安排均受招股章程第 168 至 182 頁及第 191 至 196 頁所載的限制。

上市規則的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有關經修訂合同安排項下的該等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溢利比率除外)預期將超過 5%。因此，該等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的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獲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聯交所的豁免及年度審閱

聯交所已授予本公司豁免嚴格遵守(當我們的股份一直於聯交所上市時)，(i) 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105 條就經修訂合同安排預計進行的交易，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及(ii) 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53 條的規定，就經修訂合同安排項下的交易設立年度上限，惟須遵守以下條件：

- a) 未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不得更改；
- b) 未經獨立股東批准不得更改；
- c) 經修訂合同安排將繼續讓本集團獲得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產生的經濟利益；
- d) 於現有安排到期屆滿時，重續及／或就從事與本集團相同業務的現有或新外商獨資企業或經營公司(包括分公司)，且本集團於未經股東批准但業務上適宜擬成立有關公司時，可按與經修訂合同安排大致相同條款及條件複製經修訂合同安排；及

- e) 本集團將持續披露有關經修訂合同安排的詳情。

於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所載的豁免條件及聯交所規定的所有必要上市規則規定。

有客戶所定牌照規定的客戶服務代表靈活用工服的年度收益上限

誠如招股章程第 175 頁所披露，本集團已採納來自自有客戶所定牌照規定的合同的收益的年度上限，此年度上限為不得超過本集團相關年度收益的 5% (「**年度收益上限**」)。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從有客戶所定牌照規定的客戶服務代表靈活用工服務取得的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 22.9 百萬元(2018 年：人民幣 86.0 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 1.0% (2018 年：5.3%)。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的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為訂約方的經修訂合同乃由本集團訂立：

- a) 於該年度進行的交易已根據經修訂合同安排的有關規定訂立並已進行營運，因此，產生自綜合聯屬實體的收益已大致由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保留；
- b) 綜合聯屬實體概無向其權益持有人支付其後並無指讓或轉讓予本集團的股息或其他分派；
- c)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與綜合聯屬實體之間未訂立、重續或複製任何新合同；

董事會報告

- d)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與任何新或現有客戶(客戶A(一家經營電子商務及雲計算平台的美國領先跨國技術公司)及客戶B(一家主要在中國從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的公司)除外)之間均未訂立任何有客戶所定牌照規定的新合同；
- e) 我們的相關業務部門已與客戶A及客戶B進行重新談判以刪除客戶所定牌照規定，但彼等不同意刪除客戶所定牌照規定；
- f) 根據經修訂合同安排進行的交易不超過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收益上限；及
- g) 經修訂合同安排乃於本集團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就本集團而言屬公平、合理及有利，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本公司已委任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以外的核證委聘」並參照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根據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修訂合同安排進行的交易執行若干程序。核數師於致董事會函件中確認，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經修訂合同安排進行的交易而言：

- a) 根據經修訂合同安排進行的交易已獲得董事會的批准；
- b) 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乃根據相關交易的經修訂合同安排項下的相關協議而訂立；及

- c) 綜合聯屬實體概無向其權益持有人支付其後並無指讓或轉讓予本集團的股息或其他分派。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同中擁有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或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概無董事或其有關連的實體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的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重大合同

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本公司其中一家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間概無訂立任何重大合同。

管理合同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與除董事或任何本公司全職僱員以外的人士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同。

董事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細則，本公司須就董事因身為本公司董事而於任何民事或刑事法律程序(獲判得直或宣告無罪)中作出辯護而產生或蒙受的一切損失或責任，以本公司資產向該董事作出彌償。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為本集團董事安排適當的董事責任保險。



董事會報告

員工、薪酬政策及董事薪酬

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有645名內部員工。我們僱員的薪酬待遇一般包括薪金、花紅及津貼。我們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僱員個人的表現而制定，並定期審閱。我們設立薪酬委員會，基於本公司的經營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個人表現以及可比較市場慣例，審閱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結構。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員的薪酬詳情載列於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和附註7。

購股權計劃

1.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9年3月12日有條件採納兩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分別為針對若干中高級管理層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即中高級管理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若干非管理層僱員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即非管理層僱員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統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集團向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激勵或獎勵，尤其是(i)激勵彼等為本集團的利益改善表現及效率；(ii)吸引及挽留對或將對本集團作出有利貢獻的參與者；及(iii)鼓勵彼等為本集團發展加強團隊成員間的合作與溝通。

(i) 中高級管理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a) 可參與人士

董事會有權邀請及釐定屬於以下任何合資格參與者類別的任何人士接受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i)任何集團公司中高級管理層成員(包括董事)或任何顧問／諮詢人，或(ii)持有由任何集團公司先前授

出的尚未行使且有效的購股權的任何集團公司前中高級管理層成員(包括前董事)。

(b) 最高股份數目

根據中高級管理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有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整體限額不得超過17,142,60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1.2%)。

(c) 表現目標

行使購股權的權利並不受是否達致任何表現目標規限，亦不以此為前提，除非於授出補充確認函件或任何函件另有說明則另作別論。

(d) 歸屬期

授予參與者的任何購股權均受下文所述的歸屬期所限。每名參與者的先決條件為仍然受僱任何集團公司：(i)授予參與者的購股權的四分之一(1/4)將於緊接上市日期後六個月當日屆滿時歸屬；(ii)如此獲授的購股權的另外四分之一(1/4)將於緊接上市日期後12個月當日屆滿時歸屬；(iii)如此獲授的購股權的另外四分之一(1/4)將於緊接上市日期後18個月當日屆滿時歸屬；及(iv)如此獲授的購股權的餘下四分之一(1/4)將於緊接上市日期後24個月當日屆滿時歸屬。董事會保留在其全權酌情決定認為適當的情況下更改或提前購股權歸屬的權利，且任何有關更改或提前列於董事會授權簽立的書面文件時方為有效。

董事會報告

- (e) 行使購股權
購股權可由承授人(或視情況而定，由其法定個人代表)行使，行使時向本公司發出中高級管理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載的格式或董事會可能不時批准的其他格式的書面通知，將其抄送有關委員會及有關受託人。
- (f) 釐定認購價的基準
認購價將定為載於補充確認函件或任何函件的價格或董事會不時全權酌情決定並通知參與者的其他價格，且無論如何不得低於股份面值，惟可根據中高級管理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予以調整。

(ii) 非管理層僱員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除以下條款外，所有非管理層僱員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與中高級管理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大致相同。

- (a) 可參與人士
董事會有權邀請及釐定屬於以下任何合資格參與者類別的任何人士接受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i)任何集團公司非管理層僱員，或(ii)持有由任何集團公司先前授出的尚未行使且有效的購股權的任何集團公司前非管理層僱員。
- (b) 最高股份數目
根據非管理層僱員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有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整體限額不得超過5,972,262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約3.9%)。

- (c) 歸屬期
授予參與者的任何購股權均受下文所述的歸屬期所限。每名參與者的先決條件為仍然受僱任何集團公司：(i)授予參與者的購股權的三分之一(1/3)將於緊接上市日期後6個月當日屆滿時歸屬；(ii)如此獲授的購股權的另外三分之一(1/3)將於緊接上市日期後12個月當日屆滿時歸屬；及(iii)如此獲授的購股權的另外三分之一(1/3)將於緊接上市日期後18個月當日屆滿時歸屬。董事會保留在其全權酌情決定認為適當的情況下更改或提前購股權歸屬的權利，且任何有關更改或提前列於董事會授權簽立的書面文件時方為有效。
- (d) 行使購股權
購股權可由承授人(或視情況而定，由其法定個人代表)行使，行使時向本公司發出非管理層僱員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載的格式或董事會可能不時批准的其他格式的書面通知，將其抄送有關委員會及有關受託人。

於2019年12月31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可認購合共22,864,6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5.2%)尚未行使，且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股份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已或行使。

上市日期後，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股份前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類別及名稱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授出日期				於2019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歸屬期	購股權行使價
		於2019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於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 年度授出	於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 年度行使	於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 年度注銷/失效			
執行董事								
張峰先生	2013年1月31日 及2013年 2月20日	455,800	—	—	—	455,800	四分之一的購股權分別於緊隨上市日期後6 個月、12個月、18個月及24個月期間屆滿 當日時歸屬	0.1111美元
張健梅女士	2013年1月31日、 2013年2月20日及 2018年10月16日	928,800	—	—	—	928,800	四分之一的購股權分別於緊隨上市日期後6 個月、12個月、18個月及24個月期間屆滿 當日時歸屬	0.1111美元至 0.88美元
合計		1,384,600	—	—	—	1,384,600		
本集團管理層成員及僱員								
合計	2013年1月31日至 2019年7月31日	17,190,800	2,661,000	—	(1,539,000) (附註2)	18,312,800	中高級管理層： 四分之一的購股權分別於緊隨上市日期後6 個月、12個月、18個月及24個月期間屆滿 當日時歸屬 非管理層僱員： 三分之一的購股權分別於緊隨上市日期後6 個月、12個月及18個月期間屆滿當日時歸屬	0.1111美元至 2.80美元
其他參與者(附註1)								
合計	2013年1月31日至 2018年11月5日	3,247,200	—	—	(80,000)	3,167,200	中高級管理層： 四分之一的購股權分別於緊隨上市日期後6 個月、12個月、18個月及24個月期間屆滿 當日時歸屬 非管理層僱員： 三分之一的購股權分別於緊隨上市日期後6 個月、12個月及18個月期間屆滿當日時歸屬	0.1111美元至 0.88美元
合計		21,822,600	2,661,000	—	(1,619,000)	22,864,600		

附註：

- 彼等包括本集團前中高級管理層成員、前非管理層僱員及顧問。
- 認購40,000份股份的購股權於上市日期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期間失效。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股份前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第IV-29至IV-48頁。

2.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9年11月26日有條件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a)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使本集團能夠(1)認可及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已經(或可能已經)作出或可能作出(不論直接或間接)的貢獻；(2)吸引、挽留及適當地酬謝表現優秀的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者；(3)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利益提升其表現及效率；(4)促進其業務、僱員及其他關係；及/或(5)保留本集團可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激勵之範圍及性質之最大靈活性。

董事會報告

- (b) 合資格參與者
合資格參與者指(1)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聯營公司僱用的任何員工或高級職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及其任何緊密聯繫人；(2)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聯營公司的任何董事或候選董事及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及(3)本集團或任何聯營公司的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顧問、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特許經營商、合作夥伴、顧問或承包商及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董事會可全權決定上述人士為合資格(或，如適用，繼續為合資格)參與者。
- (c)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
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計劃可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15,053,947股股份，即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計劃授權限額」）及佔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9.8%。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計算計劃授權限額時不會計及失效購股權。
- 倘得到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計劃授權限額可不時更新，惟該更新的計劃授權限額不得超過於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予以批准更新當日發行股份的10%。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計劃授出但未行使的全部發行在外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上限，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0%。
- 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 (d) 每名參與者的最高配額
截至授出日期(包括當日)止任何12個月期間，任何承授人因行使根據購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計劃獲授予或將授予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獲發行及將獲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
- (e) 根據購股權必須承購股份的期限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期間內隨時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惟有關期間不得超過由開始日期起計十年，並受有關提前終止條文所規限。
- (f) 購股權於可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間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設定行使購股權前必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及須達成的表現目標。
- (g) 接納時間及接納購股權應付的款項
當本公司接獲承授人妥為簽署的要約函件複本，連同支付予本公司的匯款人民幣1.00元(或由董事會決定任何貨幣的其他面值金額，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時，便視作承授人接納要約。
- (h) 釐定行使價的基準
任何特定購股權所涉及之行使價乃由董事會釐定之價格及須於要約函件內述明，且行使價須不低於下列最高者：(i)於要約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之收市價；(ii)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之平均收市價；及(iii)要約日期的股份面值。

董事會報告

- (i)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期限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已於上市日期成為無條件，並於上市日期起計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惟可根據購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計劃所載的條文提前終止。於2019年12月31日，計劃的餘下期限約為9年及11.5個月。

於屆滿日期前沒收的購股權(如有)將釋放為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

於2019年12月31日，概無購股權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第IV-48至IV-58頁。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2019年11月26日有條件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

- (a)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旨在使本集團能夠(1)確認及表揚董事會釐定符合資格要求的本集團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或任何顧問或諮詢人(「**合資格人士**」)為本集團已(或可能已)作出或可能作出(無論直接或間接)的貢獻；(2)吸引、挽留及適當地酬謝表現優秀的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3)激勵合資格人士為本集團的利益提升其表現及效率；(4)促進其業務、僱員及其他關係；及/或(5)保留本集團可向合資格人士提供獎勵及激勵之範圍及性質之最大靈活性。

-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參與者及釐定選定參與者資格的基準

董事會可不時全權酌情決定選擇任何合資格人士參與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選定參與者**」)，惟須受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所載條款及條件的約束。在釐定選定參與者時，董事會應考慮的事項包括但不限於相關選定參與者對本集團的現有及預期貢獻。

- (c) 計劃的限制

倘任何獎勵會導致受託人獲配發及發行或購買的股份數目達到或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i)超額配股權尚未行使；(ii)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及(iii)並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授出的獎勵發行股份)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則本公司將不會授出任何獎勵(「**獎勵**」)。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可授予一名承授人的最大未歸屬獎勵數目應不得超過不時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

- (d) 獎勵

董事會向承授人授出的獎勵或會於有關獎勵歸屬後以轉讓相關獎勵股份(「**獎勵股份**」)的方式或按實際售價計算之現金付款結清。每項獎勵或須符合董事會可能全權酌情決定施加的其他歸屬條件，包括但不限於歸屬期。

董事會報告

- (e) 批准及接受獎勵
本公司將以董事會可能不時釐定的方式向每位選定參與者發出列明授出日期、相關獎勵之獎勵股份數量、歸屬日期(如有)以及董事會可能認為必要之其他準則及歸屬條件以及其他細節的函件。
- (f)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的期限
倘董事會未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定提前終止該獎勵計劃，則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的有效期限為自採納日期起計10年，該期間之後不再授出獎勵，但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文仍具有十足效力及有效，惟其有效範圍僅限於歸屬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到期前授出的任何獎勵，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另行規定的範圍。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已授出或同意授出獎勵。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第IV-58至IV-65頁。

股權掛鈎協議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時間或於該年末概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佔本集團總採購量的3.5%(2018:3.8%)，自最大供應商的採購佔總採購量的1.3%(2018:1.6%)。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對其五大客戶的銷量佔本集團總銷量的54.1%(2018年:50.8%)，而對最大客戶的銷量則佔34.3%(2018年:21.4%)。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其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超過5%)於本公司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慈善捐款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任何捐款。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上市日期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期間，除與上市相關的全球發售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綜合聯屬實體均未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股份。

董事會報告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股份於上市日期以全球發售方式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經扣除專業費用、包銷佣金及其他相關上市費用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22.0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826.1百萬元)。

自上市日期起至2019年12月31日期間已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金額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原先分配 (百分比)	原先分配 (港元)	直至 2019年 12月31日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於2019年 12月31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結餘 (港元)	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擬定時間表
(i) 擴大我們的地理範圍，以便更好地支持我們的客戶及新機會	20%	184.4百萬	零	184.4百萬	於2022年12月31日／之前
(ii) 在未來三年內主要透過收購以及透過有機增長擴大我們的行業範圍，滿足我們所注意到在某些服務不足及不斷擴大的行業的靈活用工服務的需求，特別是針對更多金融機構、信息科技行業及新零售客戶提供服務	17%	156.7百萬	零	156.7百萬	於2022年12月31日／之前
(iii) 在未來三年內擴展我們現時提供的業務流程外包及獵頭服務，以把握此兩個服務領域的預期增長潛力	13%	119.9百萬	零	119.9百萬	於2022年12月31日／之前
(iv) 進一步提升一體化人力資源生態系統並建立我們人工智能及數據挖掘技術方面的能力	22%	202.8百萬	零	202.8百萬	於2024年12月31日／之前
(v) 進一步推廣我們的品牌並舉辦營銷推廣活動	10%	92.2百萬	零	92.2百萬	於2022年12月31日／之前
(vi) 支持我們未來四年的全球擴張策略	8%	73.8百萬	零	73.8百萬	於2023年12月31日／之前
(vii)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10%	92.2百萬	零	92.2百萬	於2022年12月31日／之前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19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尚未動用。本集團將根據招股章程所載的所得款項擬定用途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概不知悉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有任何重大變化。

董事會報告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有關本公司採用企業管治常規的資料載列於本年報第58至69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0年6月10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適時刊發並派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由2020年6月5日(星期五)至2020年6月10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的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正式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0年6月4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作登記。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已審閱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政策及慣例以及內部控制事項，亦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

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任滿告退，並符合資格應聘續任，相關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董事會主席
張建國

中國，2020年3月31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相信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至關重要，可為本公司提供框架，以保障股東利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董事會認為，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主席及行政總裁」一段所闡述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本公司致力提升適合其業務運作及發展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不時檢討該等常規，以確保其符合法定及專業標準，並緊貼最新發展。

董事會

董事會監督本集團的業務、戰略決策及表現，並客觀地做出符合公司最佳利益的決策。

董事會已經向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授出本集團日常管理及運營的權力及責任。為監督本公司特定事項，董事會成立了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董事會已經向這三個委員會授出各自職權範圍及責任。所有董事委員會均獲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務。

董事會定期審閱董事於履行本公司職責時須作出的貢獻，以及董事是否付出足夠的時間履行職責。

董事會成員

董事會現由八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張建國先生(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峰先生
張健梅女士

非執行董事：

陳瑞先生
鄧小磊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美寶女士
沈浩先生
梁銘樞先生

董事名單(按類別劃分)亦披露於本公司不時根據上市規則發出的所有企業通訊中。根據上市規則，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所有企業通訊中能明確識別。

董事的履歷資料載列於本年度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除招股章程及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據本公司所知，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須分立並不應由同一人出任。

根據董事會目前的架構，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由張建國先生擔任。

董事會相信該架構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責平衡，原因為：(i) 董事會將作出的決策須經至少大多數董事批准，且組成董事會的八名董事中有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我們相信董事會擁有足夠的權力制衡；(ii) 張建國先生及其他董事知悉並承諾履行彼等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該等責任要求(其中包括)彼等為本公司利益及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並為本集團作出相應決策；及(iii) 董事會由經驗豐富的優質人才組成，確保董事會運作的權責平衡，而該等人才會定期會面以討論影響本集團營運的事宜。此外，本集團的整體戰略以及其他主要業務、財務及經營政策乃經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詳細討論後共同制定。最後，由於張建國先生為我們的主要創辦人，故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好處為確保本集團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使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更有效及更具效率。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成效，以評估是否有必要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上市日期起至2019年12月31日，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及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會中，梁銘樞先生和陳美寶女士均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書面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且於本年報日期保持獨立。

董事委任及重選

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據此，彼等同意擔任執行董事，自上市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而執行董事或本公司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合同。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立委任函件，自上市日期(就非執行董事而言)及2019年11月29日(就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起為期一年，而各董事或本公司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合同。董事的任命須符合細則有關董事退任及輪席告退的條文。

根據細則第16.19條，於本公司每年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在任董事(或倘若董事數目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

根據細則第16.2條，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出任新增的現有董事會職位的董事的任期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舉行時屆滿，屆時可於大會上重選連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應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共同負責指導及監督公司事務。

董事會直接及間接通過其委員會，透過制定策略及監督其實施、監督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表現，為管理層提供引導及方向，確保建立健全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

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引入廣泛的寶貴營商經驗、知識及專業，讓董事會可以高效及切實地發揮其功能。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本公司監管報告的高標準，並在董事會中保持平衡，以對公司行為及運營做出有效的獨立判斷。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並及時獲得本公司所有資料，並可於適當情況下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其所擔任的其他職位詳程。

董事會保留所有重要事宜的決策權，當中涉及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或會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之職責則轉授予管理層。

董事會已明確規定管理層在作出決定或代表本公司作出任何承諾前應向董事會報告並獲得董事會事先批准的情況。董事會定期審閱上述情況並確保其保持適當。

本公司已就因公司活動而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所提出的任何法律訴訟為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安排適當的保險。保險範圍將每年進行檢討。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亦應緊貼監管的发展及變化，以有效履行職責及確保彼等對董事會作出適切貢獻。

各新獲委任的董事均已於委任時獲提供正式及全面的入職培訓，以確保彼等對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有適當的了解，使其全面知悉根據上市規則及有關法定要求就擔任董事應負上的職責與責任。除該等入職培訓外，亦會安排新獲委任的董事參觀本公司，並與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會面。

董事應參加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計劃，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將為董事安排內部舉辦的簡介會，並將於適當時向董事發出相關議題的閱讀資料。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出席相關的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為所有董事組織法律顧問培訓課程。培訓課程涵蓋廣泛的相關主題，包括董事的職責及責任、持續關聯交易、權益披露及法規更新。此外，已向董事提供相關閱讀材料，包括合規手冊／法律法規更新／研討會講義，以供董事參考及學習。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培訓記錄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持續專業發展計劃的性質
執行董事	
張建國先生	A
張峰先生	A、B
張健梅女士	A
非執行董事	
陳瑞先生	A、B
鄒小磊先生	A、B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美寶女士	A、B
沈浩先生	A、B
梁銘樞先生	A、B

附註：

A： 出席培訓課程，包括但不限於簡介會、講座、會議及工作坊

B： 閱讀相關最新消息、新聞、期刊、雜誌及相關刊物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每個委員會均獲委派職責並向董事會報告。該等委員會的角色及職能載於其各自的職權範圍內。該等委員會各自的職權範圍將不時修訂以保證其繼續滿足本公司的需要及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發佈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上，並可應要求提供予股東。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銘樞先生及陳美寶女士及一名非執行董事鄒小磊先生。梁銘樞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的條款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核財務資料及報告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程度、審核範圍及委任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以及讓本公司僱員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本公司其他事項的潛在不當行為提出意見的安排。

自上市日期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期間，並未舉行審核委員會會議。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已分別於2020年1月6日和2020年3月24日舉行兩次會議，2020年1月6日的會議是與核數師討論2019年年度審計計劃，2020年3月24日的會議以檢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有關財務申報、營運及合規控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委任外聘核數師、非審核服務有關事項及相關工作範圍以及關連交易的重大問題，以及讓僱員對當中可能不當行為的關注作出的安排。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亦將每年與外聘核數師舉行無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分別於2020年1月6日和2020年3月24日舉行的兩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均為與外聘核數師在無執行董事情況下會面。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美寶女士及沈浩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張建國先生。陳美寶女士現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作出決定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或就本公司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結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建立正式透明的程序以製定薪酬政策，從而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均不會參與釐定其薪酬。

自上市日期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期間，薪酬委員會未舉行任何會議。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於2020年2月6日舉行了一次會議，以就本公司薪酬政策及結構、董事的薪酬待遇及其他相關事項進行審閱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張建國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美寶女士及沈浩先生。張建國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每年審閱董事會所需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董事會的任何擬議變更提出建議以補充本公司的企業戰略；就董事的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於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會考慮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有關董事會多元化的各層面及因素。提名委員會將於必要時討論並商定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衡量目標，必要時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採納。

於物色及遴選合適的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於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之前將考慮本公司董事提名政策(「**董事提名政策**」)所載的候選人相關標準，以補充企業戰略並實現董事會多元化(如適用)。

自上市日期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期間，提名委員會未舉行任何會議。直至本年報日期，提名委員會已分別於2020年2月6日及2020年3月31日舉行了兩次會議，以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考慮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退任董事的資格。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已維持多元化觀點的適當平衡。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列載基本原則，以確保董事會成員在技能、經驗以及多元化觀點方面達到適當的平衡，從而提升董事會的有效運作並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水平。

董事會亦已採納董事提名政策，其中載列與提名及委任董事有關的甄選標準及流程以及董事會繼任計劃的考慮因素，旨在確保董事會具有平衡且適用於本公司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及董事會連續性及董事會層面的適當領導人。

董事會成員的提名與委任將繼續不時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以日常的業務需求為基準，並考慮多元化。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物色合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甄選或就甄選提名擔任董事職務的人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董事會候選人的甄選應以(其中包括)誠信、品格、對可用時間及相關利益的承諾、多樣的多元化觀點為基準，並參考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及特定需求，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種族、語言、文化背景、教育背景、行業經驗及專業經驗。

為達致可持續的均衡發展，本公司視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為支持其達到戰略目標及維持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元素。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合適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提名委員會負責審閱該政策，制定並審閱可計量目標，以確保該政策的執行，並監察可計量目標的實現進度。

提名委員會至少每年審閱該政策與可計量目標，及如適用以確保董事會持續有效運作。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委任審核委員會執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的職能。

自上市日期至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法規規定的政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公司治理政策及慣例、標準守則合規及本公司對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以及本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出席記錄

於上市日期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期間(少於一個月)，尚未舉行任何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或股東大會。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已採取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的慣例，每年至少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個季度一次，並由多數董事親自或通過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已舉行若干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各董事出席本公司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張建國先生	2/2	不適用	1/1	2/2
張峰先生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張健梅女士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陳瑞先生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鄒小磊先生	2/2	2/2	不適用	不適用
陳美寶女士	2/2	2/2	1/1	2/2
沈浩先生	2/2	不適用	1/1	2/2
梁銘樞先生	2/2	2/2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本公司於 2019 年 12 月 13 日上市，故 2019 年並未舉行任何股東週年大會。

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將發出不少於 14 天的通告，以使所有董事有機會出席並將事項列入定期會議的議程。對於其他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一般會給予合理的通告。

董事會文件連同所有適當、完整及可靠的資料會在各董事會會議或委員會會議前至少三日寄發予所有董事，以向董事通報本公司近期發展及本公司財務狀況，從而令其作出知情決定。董事會及各董事亦可各自獨立地接觸高級管理層（如有必要）。

高級管理層出席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並於必要時參加其他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以就本公司的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事項、法定及監管合規、企業管治及其他主要方面提出意見。

聯席公司秘書負責編製及保管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會議紀錄的草擬稿一般於各會議後的合理時間內傳閱給董事供彼等表達意見，而最後定稿亦可供董事查閱。

細則載有規定，要求有關董事於批准彼等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擁有潛在或實際利益衝突的交易時放棄投票且不計入會議法定人數。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派付股息的股息政策。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定股息分派率。視乎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政狀況及股息政策所載條件及因素，其中包括財務業績、現金流量狀況、業務狀況及策略以及未來營運及收益，董事會可於財政年度建議及／或宣派股息，派發任何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均須經股東批准。

董事會已決議不建議派付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受限於開曼公司法及細則，不得宣派超過董事會建議金額的股息或從法定可分配儲備中宣派股息。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了解其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審閱其成效的責任。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致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董事會全面負責評估及釐定其於達致本公司策略目標，確立及維持適當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時願意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領導管理層並監督其設計、實施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本公司已於其業務運營的各個方面(包括信息系統、數據安全、付款及支薪週期)採用並實施全面的風險管理政策，其具有以下原則、功能及流程：

信息系統風險管理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信息及技術系統並無因軟件或硬件故障而出現任何重大中斷。為避免因電力故障而造成的中斷，我們的辦公室及數據中心配備不斷電系統電源，可提供最多一小時應急電力支援。我們的營口業務流程外包中心的辦公室配備不斷電系統電源，可提供最多兩小時應急電力支援。我們每週對核心系統進行維護及更新。我們亦有一支專責工程師團隊調試、升級及維護系統的可靠性及安全性。倘有系統調試需要，我們的工程師團隊一般可於一小時內完成工作。得益於創辦人之一兼營運總監張峰先生帶領的經驗豐富的團隊，我們認為我們已按照高水平行業標準建立技術基建系統，難以被競爭對手複製。

數據安全

我們就不斷增加的候選人才庫相關的人力資源服務數據庫收集大量個人資料，包括姓名、電話號碼、郵寄地址以及與候選人相關的具體信息及偏好，如過往工作經歷、教育及其他背景信息等。候選人的個人資料僅於候選人通過香聘App(使註冊個人用戶能夠遠程登入香聘平台的移動應用程序)註冊為用戶及明確同意我們的用戶協議及隱私政策並提交其詳情後由我們獲取收集。我們的用戶協議載有我們如何收集個人資料及將如何處理、儲存並使用的條款及條件。我們亦保存與客戶及供應商相關的全部過往合同。因此，我們採取強效的內部控制措施確保資料系統的安全及保密性：

- **讀取權**：僅限於需要時方可讀取資料。例如，用戶於系統上載及下載資料時獲編配不同保安查核程度。此外，系統的設計僅供預先授權的IP位置讀取。最後，系統內置的訪客紀錄追蹤訪客讀取及使用我們網站的所有活動。我們一直更新並維持進行主要業務活動時讀取資料的政策。

部分第三方(包括我們的客戶及候選人)可接觸到有限的個人資料，以方便我們提供服務。例如，我們的靈活用工服務客戶可獲得分派至其項目之外包員工的個人資料，我們的專業招聘服務客戶獲授部分權限可接觸到我們人才庫的候選人信息，惟限制在用戶協議及用戶隱私政策所同意的範圍內，或向有關信息的擁有人獲取更多信息。我們與第三方訂約時設定標準保密條文或使用單獨的保密協議，其中要求該等第三方維護個人信息的安全與保密性，並於特定情況下應我們要求返還或銷毀其所保有的保密信息(包括個人信息)。

企業管治報告

- 資料儲存及備份：**我們目前於上海辦公室設有一個專門的儲存服務器，其每日進行系統備份，同時在北京設有異地備份存儲服務器，其每週進行數據備份，以盡量降低資料遺失或洩漏的風險。我們的資料庫已經加密，並已制定政策避免任何未經授權的公眾人士或第三方以任何未經許可的方式讀取或使用資料。為保障營運及資料系統，我們已安裝兩個彼此分隔的獨立系統，因而可在不妨礙日常營運的情況下保持資料的完整性。我們的電腦系統及信息處理設施受防火牆及防病毒軟件保護，防止及檢測電腦病毒及其他惡意軟件的威脅。
- 資料系統的實體安全：**我們在上海辦公室的獨立區域設有一個服務器房，獨立於員工辦公區域。進入服務器房受到限制，只有經授權負責服務器房運作及維護的信息技術人員方可進入。服務器房內已安裝閉路電視監控。我們已實施每週將所有數據異地備份到我們在北京的專用數據存儲服務器。我們使用VPN接取建立了安全的通信渠道，用作進行操作點與我們自有的數據存儲點之間的數據傳輸。為確保維護客戶信息及用戶數據，我們不用第三方服務器存儲數據。

我們已採取多項措施，確保收集、儲存及使用我們的用戶資料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例如，我們的用戶協議清楚列明我們收集並使用用戶資料的規則、目的、方法及範圍。通過認同用戶協議的條款及條件，用戶同意我們在協議所載限制下收集、使用及披露其信息。倘用戶於我們的在線平台註銷賬號，我們將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終止使用該用戶的個人資料，我們已處理且因此不會鏈接至註銷用戶身份的資料除外。我們收集、使用及

披露僱員或求職者的個人資料旨在用於資料當事人(提供相關資料且仍為相關資料的擁有人)所同意的用途，而個人資料將不會在未經其事先同意的情況下用於任何其他用途。我們並無設定系統可保留個人資料的固定期限。因此，除非資料擁有人要求刪除或有關信息已過期，我們將根據我們的政策繼續保留該等資料以確保安全性及保密性。我們一般將有關使用者搜索及瀏覽歷史的數據保留兩個月左右。根據《互聯網安全保護技術措施規定》，包括我們在內的互聯網服務提供商應當採取適當措施，記錄並留存若干用戶信息至少六十天。我們遵守相關規定，採取措施將載有用戶信息的網絡日誌留存至少六十天，包括登錄詳情、IP地址、用戶上傳發佈的內容及時間等。

我們亦設有多項內部控制措施確保數據的安全性及保密性，包括個人資料及其他客戶信息。除限制如何獲取、儲存及使用個人資料及客戶信息，以及通過設置多重安全認證限制訪問外，我們的IT部門將進行系統檢查，審查賬戶信息，並出於安全考慮要求賬戶密碼須具備一定程度的複雜性。此外，IT部門亦將監控訪問權，確認所有數據訪問均符合業務需求，並針對遠程登錄向相關人士(包括IT人員及項目經理)發送短訊。我們可按需要讀取資料的僱員須遵守所有有關資料隱私保護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於收集、使用、披露及保護個人信息方面並無嚴重違反任何有關隱私及個人信息保護的中國法律或法規。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收到任何第三方的任何投訴，亦無涉及與任何第三方的任何糾紛，或受到任何隱私及個人信息保護主管部門的調查或處罰。

企業管治報告

付款及支薪週期

我們一般會在每月10號支付內部員工的薪資，並陸續支付福利費，繳納社保、公積金。針對外包員工，我們一般會在每月支薪週期向外包員工支付薪資、福利、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作出有關付款前，我們已採取措施確認已收到客戶就外包員工獲派工作的工作期付款。由於檢查發票、計算薪資及處理付款需時，我們通常建立月度發票、客戶付款及外包員工支薪時間表，以便讓客戶先結算賬單，我們方向外包員工支付薪資。對一些靈活用工客戶，我們需要收取風險按金或預付款項。我們一貫根據客戶的信譽、過往支付記錄及其他客戶特定資料，向彼等授予10至70天的信貸期。如任何客戶延遲或未能付款，我們的系統會就此標記，有專人會與相關客戶跟進。

此外，我們亦面臨多種市場風險，如於我們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利率、信貸、流動資金及貨幣風險。有關該等市場風險的討論請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內部審核職能

本公司已建立其內部審核職能，以協助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審查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充分性及有效性。

董事會於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報告以及內部審核結果的協助下審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並認為該等系統屬有效及充分。年度審閱亦涵蓋財務報告、內部審核職能、資源充足性、員工資格及經驗、培訓計劃及本公司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報告職能預算。

舉報政策

本公司已採取安排，以便員工及其他持份者對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或其他事項中可能存在的不當行為作出保密舉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應定期審閱相關安排，並確保已制定適當安排以公平、獨立地調查該等事項並採取適當的後續行動。

內幕消息

本公司已製定其披露政策，為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員工提供處理機密資料、監控資料披露及回應查詢的一般指南。已實施控制程序以確保嚴格禁止未經授權讀取及使用內幕消息。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董事已確認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19年12月31日，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僱員(可能擁有公司未公佈的內幕消息)亦應遵守標準守則。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對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須負責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編製。

董事會須負責就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與披露內幕消息有關的公告及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定及規管要求規定的其他披露事項作出平衡、清晰而易於理解的評估。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必要說明及資料，以使董事會可就將提呈其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作出知情評估。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可能導致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受到重大質疑的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就合併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聲明載於本年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核數師酬金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核數師向本集團提供審核及非審核服務的酬金概約如下：

服務種類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審核及審核相關服務	1,900
非審核服務	476
總計	2,376

聯席公司秘書

李文佳先生及蕭佩華女士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蕭女士乃全球專業服務提供商恒泰商業服務有限公司的董事兼會計及企業服務部主管。自上市日期起，李先生及蕭女士一直緊密合作及溝通以履行聯席公司秘書的職能。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李先生及蕭女士均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本公司相信，與股東有效溝通對於促進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了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至關重要。本公司亦確認公司資料的透明度和及時披露公司資料以便股東及投資者能夠作出最佳投資決定的重要性。

本公司致力與股東持續保持對話，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提供溝通平台。董事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主席或(倘缺席)各個委員會的其他成員可於股東大會上解答股東的提問。本公司外部審核師亦應邀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回答有關審核事項、審核報告的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的提問。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www.renruihr.com)，以刊登最新資訊以及本公司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履歷資料及其他資料的更新，以供公眾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於股東大會上，將就各大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在股東大會上提出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而表決結果將在各股東大會後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公佈。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及於股東大會提呈建議的程序

細則第12.3條規定，任何兩名或以上股東可送達本公司的香港主要辦事處或(倘本公司不再設有上述主要辦事處)註冊辦事處並指明會議目的及經要求者簽署的書面要求召開股東大會，前提為該等請求者於提交請求書日期須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的繳足股本，賦予彼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的投票權。

倘董事會並未於提交要求當日起計21天內正式召開將於額外21天內舉行的會議，要求者本身或當中代表彼等所享有全部投票權過半數的任何人士，可按相同方式(盡可能接近董事會可召開會議的方式)召開股東大會，前提為如此召開的任何會議不得在提交要求當日起計三個月屆滿後舉行，而所有因董事會未能履行要求而令要求者產生的合理費用須由本公司向要求者作出補償。

就動議一名人士參選董事而言，根據細則第16.4條，除非經董事會按照提名委員會的建議提呈動議，否則任何人均沒有資格在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惟於不早於寄發指明該次選舉的會議通告翌日起至不遲於該會議日

期前七天止期間(至少須為七天)，有權出席發出通知的會議並在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並非獲動議的人士)向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發出書面通知，表明擬動議該名人士參選，同時附上獲動議人士所簽署的表明願意參選的書面通知，並且該名人士已經獲得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的批准，則作別論。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為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股東可向本公司發出書面查詢。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股東可按下列方式向本公司發出上述查詢或要求：

地址：中國四川省自由貿易試驗區成都高新區天府大道中段688號3座6樓601、602、603室

(註明收件人為董事會)

電郵：ir@renruihr.com

為免生疑問，股東須向上述地址存放及發送經正式簽署的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為方便操作，並須提供彼等的全名、聯絡方式及身份證明。股東資料可根據法律規定予以披露。

組織章程文件變動

本公司於2019年11月26日採納經修訂及重列細則，並自上市日期起生效。於上市日期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止期間，上述經修訂及重列細則未有任何其他變動。細則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瀏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27《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要求，編製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簡稱「**本報告**」)，載列2019年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簡稱「**ESG**」)方面的表現。

報告範圍

本報告覆蓋我們靈活用工、專業招聘及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等主營業務，其中環境類範疇的關鍵績效指標覆蓋我們位於成都、上海、北京、武漢、廣州等城市的14處主要辦公場所。報告覆蓋期間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報告準則

本集團根據《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對相關層面和關鍵績效指標進行了適用性及實質性評估。本報告完全符合「不遵守就解釋」披露要求，報告中對不適用於我們的披露規則進行了解釋，遵守指引的相關匯報原則：

- 「重要性」原則：我們通過利益相關方參與及重要性評估，確定重要ESG議題；
- 「量化」原則：本報告定量匯報了我們環境範疇的關鍵績效指標；
- 「一致性」原則：本報告為本公司的首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後續年度相關披露統計方法將與本年度保持一致。

數據說明

所有數據均來自相關統計報告及正式文件。我們保證本報告中相關數據的客觀性和真實性。

1. ESG 管理

1.1 ESG 戰略

本集團堅守「以技術驅動人力資源服務」的經營理念，以「成為中國造世界級的人力資源服務企業」為企業願景，貫徹「以客戶為中心，以奮鬥者為本，長期堅持艱苦奮鬥、自我批判！」的核心價值觀。我們始終堅信，一個積極履行環境和社會責任的企業，才能引領並推進社會的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將可持續發展融入到ESG戰略中，並為日常營運中的ESG管理提供指導，定期檢討ESG政策及策略，確保當中內容切合及適用於自身業務。

1.2 ESG 管治

董事會支持我們對於履行ESG責任所作的承諾，並對ESG策略及匯報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會每年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ESG表現，識別、評估並管理重要的ESG相關事宜，監管及審批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管理層負責評估及釐定有關ESG的風險，確保設立合適及有效的ESG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向董事會匯報ESG相關的風險與機遇，並確認ESG系統的有效性。

為全面開展ESG管理工作，我們成立了由人力資源部、靈活用工事業部、銷售管理部、財務部等主要部門組成的ESG工作組，各部門負責人直接參與，並指定專人負責開展ESG管理和報告的工作，向管理層匯報ESG管理和報告的工作進度。

1.3 利益相關方溝通

我們主要的利益相關方包括政府及監管機構、股東及投資人、內部員工、外包員工、客戶、供應商、行業協會及社區、非政府組織等。我們高度重視與利益相關方的溝通，建立有效的溝通渠道，積極回應利益相關方的訴求與期望，促進實現雙方的共同成長。

利益相關方	期望與要求	溝通方式
政府及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遵紀守法• 依法納稅• 勞工權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日常監管• 公文往來• 會議交流
股東及投資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信息披露• 投資回報• 公司治理• 風險控制• 可持續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東大會• 公司網站• 郵件、電話、傳真• 投資者關係活動• 聯交所網站
內部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工資及福利• 健康與安全• 培訓與發展機會• 民主溝通與人權保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電子郵箱及申述電話• 年會、日常會議等• 員工活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利益相關方	期望與要求	溝通方式
外包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工資及福利 • 健康與安全 • 培訓與發展機會 • 民主溝通與人權保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系統及平台 • 與駐場團隊的溝通 • 年會、日常會議等 • 員工活動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責任運營 • 優質服務 • 服務創新 • 可持續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客戶滿意度調查 • 系統及平台 • 客戶走訪 • 客戶投訴處理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供應鏈管理 • 質量與價格 • 誠信合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項目合作談判 • 供應商走訪 • 質量溝通
行業協會及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環境保護 • 公益活動 • 行業推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慈善捐贈 • 公益活動 • 志願者服務 • 行業交流活動 • 講座、論壇、出版物
非政府組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合規運營 • 勞工權益 • 行業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社交平台 • 官方網站 • 講座、論壇、出版物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4 實質性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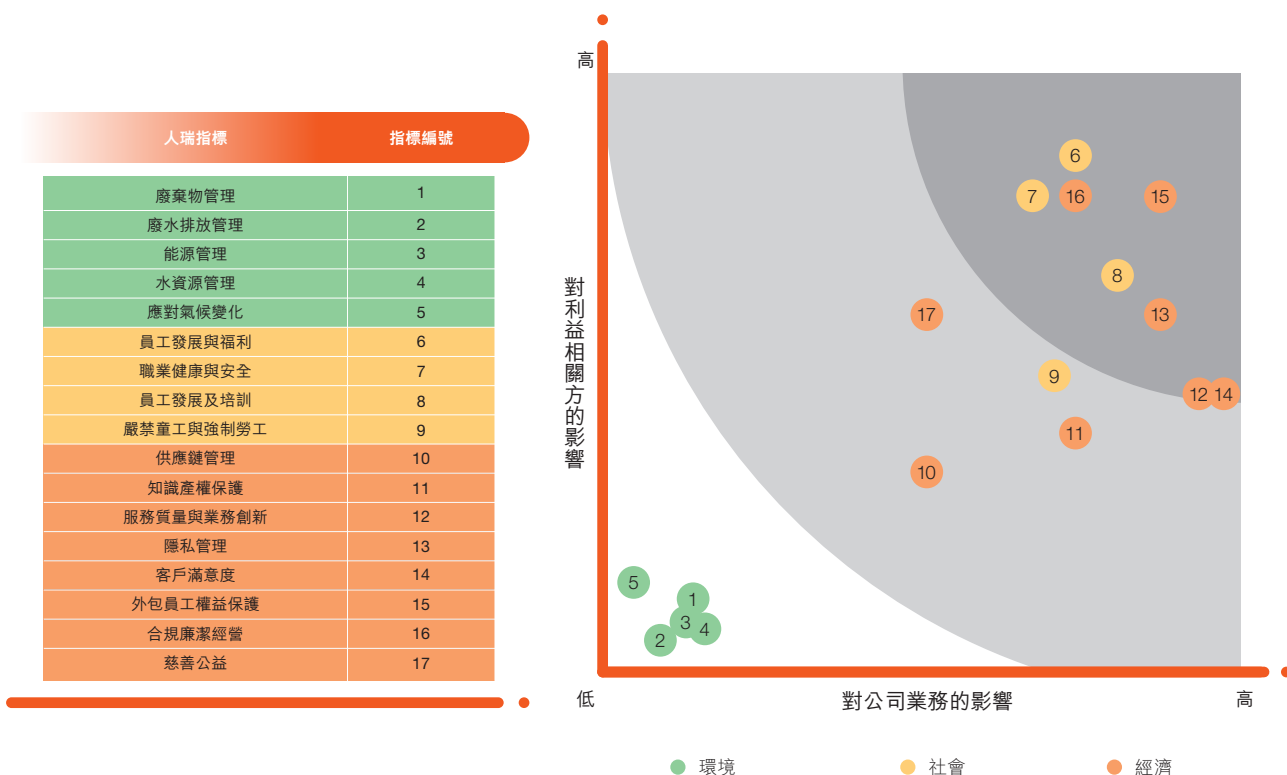
為提高披露內容的質量，我們通過執行ESG實質性評估流程，選出利益相關方關注的關鍵議題，並進行有針對性地披露。

2019年，ESG工作小組按照以下步驟開展實質性評估：

- **議題識別**：綜合考慮本公司現狀、行業概況、面臨風險和機遇等因素，識別出對本公司及其利益相關方在環境、社會與經濟方面相關聯和有影響的17個議題；

- **問卷調研**：針對識別出的議題分別對內部利益相關方設計和發放調研問卷，對問卷進行匯總和實質性分析，得出初步實質性評估結果；

- **結果確認**：初步結果由管理層與ESG工作小組進行討論、驗證和確認，最終得出如下實質性評估結果，作為本報告披露的根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 責任運營

本集團致力於為企業提供人力資源綜合解決方案，我們在全國範圍內開設超過20間辦公室組成華西、華北、華東、華南和華中五個大區，服務已覆蓋中國超過150個城市。我們可以響應客戶在全國範圍內多個網點的用工需求：(i) 通過向客戶提供靈活用工服務改善客戶用工程序，有效地派出合適的外包員工，降低外包員工的流失率；(ii) 通過我們創新的O2O招聘方法，同時利用線上及線下資源，旨在最大限度提高求職者獲聘用的機會的同時為客戶提供專業招聘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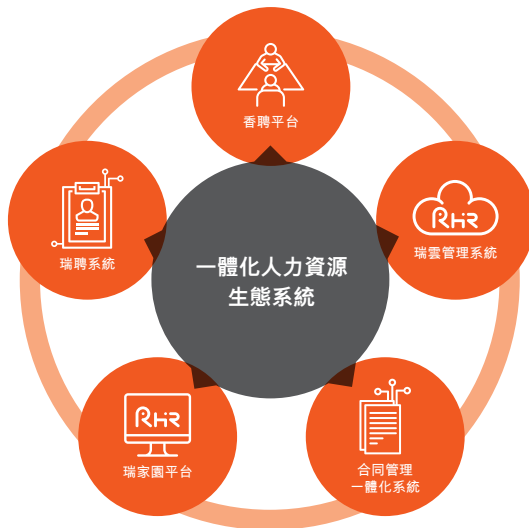
作為一家借助於一體化的人力資源生態系統為客戶提供人力資源綜合服務的人力資源服務供應商，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業促進法》、《就業服務與就業管理規定》、《人才市場管

理規定》、《中外合資人才中介機構管理暫行規定》等與人力資源服務相關政策及法規，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互聯網信息服務管理辦法》、《移動互聯網應用程序信息服務管理規定》、《網絡產品和服務安全審查辦法(試行)》等與互聯網服務及信息安全審查相關法規，合法有序地開展人力資源服務，為客戶的用工創造價值。

2.1 服務創新

我們的全面一體化人力資源生態系統包括香聘平台、瑞聘系統、瑞家園平台、瑞雲管理系統及合同管理一體化系統。該等線上系統及平台可實現平台間互動，並提高招聘及整體效率。該等平台在支持整個人力資源服務行業價值鏈方面發揮著重要作用，包括發佈招聘廣告、前端招聘、入職及上崗、後端人事管理及僱員數據儲存、管理層工資及辭職事宜等其他人力資源職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一直以來堅持「以技術驅動人力資源服務」的服務理念，並在信息系統研發方面保持每年超過1,000萬元的投入，從而保障我們現有的系統與平台不斷選代，並且每年都有新的系統加入我們的一體化人力資源生態系統群體之中，以支持業務發展、滿足客戶的服務要求。2019年，我們為現有的一體化人力資源生態系統開發了一系列新的功能：例如，我們進一步優化「香聘系統」，增加了求職者群聊功能，實現了香聘平台上候選人之間的互動和分享理想職位。同時，我們推出瑞傑系統以推進在不同城市和區域提供的靈活用工服務流程標準化。

2.2 服務質量

本集團秉持「以客戶為中心、以效果為導向」的服務理念，從技術和管理兩個層面持續優化我們為客戶提供的專業人力資源服務。我們擁有以效果為導向的一站式綜合人力資源解決方案業務模式，讓我們為具有用工需求的客戶靈活提供創新及定制解決方案，協助客戶應對僱工需求高峰與低谷。我們在戰略上專注於服務在緊迫時間內擁有大量用工需求的新興新經濟客戶，同時服務有經常性合同的金融業客戶，為這些客戶提供靈活用工服務、專業招聘及其他人力資源服務。

技術層面，我們憑藉數字化解決方案及一體化的搜尋匹配能力，不斷提高整體招聘效率，提升客戶及候選人的體驗。我們擁有全面數字化及同步的人力資源大數據，利用以大數據驅動的技術分析註冊個人用戶的資料，分類及標記有關資料，將求職者與合適的工作機會相匹配，向客戶推薦合適候選人。我們還定期更新候選人及客戶的數據，以優化算法並持續提高工作匹配及預測用戶意向的準確度及成功率，從而提高服務速度及質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成立了一支專業的工程師及技術人員團隊，負責監察、維持及升級本集團專有的系統及平台，持續更新一體化人力資源生態系統，通過高效反饋回路做出及時調整和創新，從而保證服務的質量和效率。

管理層面，我們不斷改善服務流程，優化項目管理和執行團隊人員的績效考核，進一步降低靈活用工員工的流失率，加強他們的工作效能，並且協助客戶降低僱傭風險，減少成本。

以靈活用工項目為例，靈活用工僱員的低流失率和高穩定性是我們客戶最為關注的服務要求之一。我們從客戶的需求出發，基於《靈活用工專項項目管理制度》等內部項目實施制度執行靈活用工項目：

- 每月初制定當月招聘目標與計劃、靈活用工僱員流失率管控目標及重點管理措施，並將招聘目標及靈活用工僱員流失率管控目標作為重點考核依據；
- 項目執行過程中，以半月度及月度會議的形式進行項目總結；

- 對項目進行月度考核，項目考核結果與對應提供服務的項目組成員獎金掛鉤。

我們設定包含招聘目標完成率、招聘成本、靈活用工僱員流失率管控目標以及服務價值等關鍵績效指標，激勵項目組成員快速地為客戶招聘靈活用工僱員，同時降低靈活用工僱員流失率。

2019年，為更貼合客戶的需求，我們調整了靈活用工事業部的部分考核制度，實現了招聘團隊與駐場團隊目標的統一。例如：靈活用工事業部招聘副總監的考核目標在原來僅考核每月的招聘目標完成率的基礎上，增加月度招聘入職後靈活用工僱員留存情況的考核，使得招聘項目經理在完成快速招聘的同時還要進一步提升靈活用工僱員與崗位的匹配度。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此外，自2019年7月起，我們開展了「2019年各大區靈活用工僱員人數淨增競賽激勵」活動。我們以每季度靈活用工僱員淨增人數達到1,000人為競賽門檻，進行季度評比，每季度排名第一的大區，我們會根據其對淨增靈活用工僱員的貢獻人數，發放獎金。我們在要求為客戶快速提供大量靈活用工僱員的同時也要提高這些靈活用工僱員工作的穩定性，確保在崗靈活用工僱員的人數持續增長。

2.3 客戶滿意度

「以客戶為中心」是我們服務理念的重要組成部分。我們所提供的全面服務以及可靠品牌及行業知識使客戶甚為滿意，提高保留度及黏性，體現於客戶的高續約率。我們通過電話及調查問卷等形式定期開展客戶滿意度調研，以了解客戶的滿意度及期望，不斷提升服務質量：

- 針對靈活用工，我們從工作結果(靈活用工僱員的滿編率、月度流失率以及綜合績效等)以及關鍵行為(如系統使用、流失率管控、標準化服務流程建立、對客戶的服務價值提升等)等方面進行績效考核，尤其關注招聘項目經理及駐場團隊在招聘、基礎人事服務、外包員工關懷、與客戶的溝通反饋等方面的表現，以不斷提升服務的專業性；
- 針對專業招聘，我們主要從工作結果(招聘人數、招聘完成的時間等)以及關鍵行為(客戶招聘崗位的要求、面試安排等)等方面了解客戶滿意度，並基於客戶反饋進行打分、評估、總結和改善。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的客戶滿意度體現於客戶的高續約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靈活用工項目年度服務溢價費及專業招聘服務費超過一百萬的客戶保持了100%的合同續約率。

2.4 客戶投訴

本集團重視每一個客戶的反饋和意見，專門設置4006539977客戶投訴專線收集客戶投訴。客戶還可以通過向我們的駐場團隊直接反饋建議或意見。

我們發佈《關於投訴專線的服務要求》等服務規範，採用首問責任制。我們的客服在收到客戶投訴後，需在2個工作日內向客戶反饋調查結果，於1周內基本完成處理。處理完畢客戶的投訴後，客服會對客戶進行回訪，了解客戶對投訴處理結果的滿意程度。我們定期進行投訴分析和總結，追根溯源，分析客戶所投訴的問題形成的原因和整個事件的過程，提出針對性的改進建議，提升對客戶的服務質量和水平。

2.5 外包員工權益

本集團的外包員工包括靈活用工員工、業務流程外包員工及派遣員工。我們為外包員工提供全面服務，以增強他們的歸屬感，並降低他們的流失率。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勞務派遣暫行規定》等法律法規，保障外包員工的權益。

招聘與解聘：外包員工的招聘是通過我們創新的O2O招聘業務模式開展的。我們將訪問我們網站、我們的香聘平台及社交媒體平台的候選人線上流量轉換為線下招聘流程，候選人及我們的社交媒體賬號關注者可到訪我們頻繁的招聘活動並即場參與職位面試。我們按照公平、公正、公開的原則，同等條件下擇優錄用。一般情況下我們與外包員工簽訂兩年的勞動合同，在合同中明確提出解除勞動合同的情形，並按國家法律的規定設定員工離職的條件與程序，不隨意解僱外包員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薪酬與福利：本集團與客戶參考用工所在地的勞動力市場的薪資及福利情況制定外包員工的基本工資、崗位津貼、績效獎金。我們在勞動合同中明確規定工資的組成部分、工資標準、工資發放日等，按時發放工資，並根據外包員工勞動合同簽約單位所在城市現行的法律法規，為外包員工按時繳納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保障其合法權益。

工作時間與假期：本集團在勞動合同中寫明工作崗位的工時制度。針對從事標準工時制崗位的外包員工，若因工作需要或為完成當天的工作需要加班的，我們依據法律規定安排員工同等時間補休或者支付加班工資；因工作性質和生產特點不能實行標準工時制的崗位，我們依法向相關勞動保障行政部門申請實行綜合工時制或不定時工時制，經批准後予以實施。

我們保證外包員工的休息權利，外包員工均享受法定假日、病假、傷假、婚假、產假及哺乳假、喪假等假期。

培訓與發展：我們的人瑞學院為外包員工提供各類培訓，幫助他們了解客戶的企業文化、管理風格和服務標準。我們對每名外包員工進行持續評估，並提供符合外包員工工作職能要求的培訓課程，以提高他們的工作表現，促進外包員工的個人發展。

2019年10月29日至31日，人瑞學院在為靈活用工員工開展以「個人品牌塑造與職業目標管理」為主題的培訓，提升他們對於職業目標的重視程度，幫助他們掌握塑造個人品牌的技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民主溝通：本集團設立了瑞家園平台，通過瑞家園外包員工可以在線辦理入職、簽署電子僱傭合同、申請請假與休假、隨時查詢薪資發放情況、申請僱員福利等事宜。通過瑞家園，外包員工還可以實時與我們駐場團隊溝通，反映工作中與他們聘用方面相關意見和建議，有效維護自身作為僱員的權益。

健康與安全：我們重視外包員工的健康和安全，我們會根據外包員工的崗位需求，按照國家關於勞動安全、衛生的規定，為他們配備必要的安全防護措施，發放必要的勞動保護用品。我們建立職業病防治責任制度，加強對職業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職業病防治水平。我們還為外包員工提供與內部員工相同的高性價比的體檢套餐和定制化商業保險套餐，供外包員工按需選購。

外包員工關愛：我們努力為外包員工營造和諧溫暖的工作環境，開展一系列節慶和團建活動，讓他們感受公司的人文關懷。



• 2019年12月某靈活用工項目外包員工拓展活動



• 2019年1月某靈活用工項目外包員工小年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6 數據安全

本集團就人力資源服務不斷增加的候選人才庫收集大量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電話號碼、郵寄地址以及與候選人相關的具體信息及偏好，如過往工作經歷、教育及其他背景信息等。候選人的個人資料僅於候選人通過香聘App註冊為用戶及明確同意我們的用戶協議及隱私政策並提交其詳情後由我們獲取收集。我們的用戶協議載有我們如何收集個人資料及將如何處理、儲存並使用的條款及條件。我們亦保存與客戶及供應商相關的全部過往合同。因此，我們採取強效的內部控制措施確保資料系統的安全及保密性。我們設定信息安全政策及規則，組織數據安全培訓等，維護信息安全。

基於《個人信息保護與商業秘密保密制度》等內部制度，本集團規範企業客戶經營信息和候選人個人信息的獲取、儲存、使用、披露等各個環節。若發現員工違反個人信息保密規範與商業秘密保密規範的行為，我們將視情節嚴重程度分別給予警告、嚴重警告或直接解除勞動合同的處分。

此外，我們採取內部控制措施以確保資料系統的安全及保密性，如設置多重安全認證限制訪問、至少每週進行數據備份、採用自有服務器存儲數據、限制人員進出服務器房、技術開發部每季度對用戶在系統中的權限進行審查等。我們要求內部員工簽署《保密協議》、《員工信息安全須知》及《員工競業限制和保密協議》，與客戶和供應商之間簽訂保密協議。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年度報告「企業管治報告」中數據安全相關內容。

我們設置了舉報郵箱 (compliance@renruihr.com) 等途徑，鼓勵內外部人員舉報關於信息保護與保密的違規行為。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收到任何有關於個人信息與商業秘密洩露的投訴。

我們亦積極開展信息安全法律培訓。2019年，本集團法務部特別開展了《個人信息保護法律分享》的培訓，宣導信息安全相關法律法規和內部制度，加強員工信息安全保護的意識。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7 知識產權

本集團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等知識產權相關法律法規，以及與員工、供應商和客戶簽署的保密協議，來保護我們的品牌及商標、軟件及域名等知識產權。

同時，本集團也尊重他人知識產權，不定期下發問題警示，避免侵權行為。我們向包括專業招聘事業部、靈活用工事業部的負責人及內部員工強調尊重他人知識產權的重要性，要求其仔細審核招聘職位發佈的內容，鼓勵從公開免費圖片素材網站下載素材使用，於我們的宣傳資料使用原創文章，並提醒需以公司的名義向第三方採購的圖片、文章等，以避免侵犯他人著作權。

在2018年我們收到並結算六項有關侵權或其他知識產權糾紛的申索，總金額達人民幣127,900元。該等針對本集團提出的申索乃由第三方版權擁有人針對未經授權於香聘平台使用其文章或照片提出的法律訴訟或投訴，且對

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六項糾紛中有四項按每項人民幣10,000元結清。其餘兩項通過與兩名申索人訂立照片購買協議結算，所涉金額分別為人民幣58,900元及人民幣50,000元。為了減少日後發生知識產權爭議，我們已推行內部控制措施，包括(i)暫停香聘平台若干功能，例如讓外部用戶上載及刊登文章及影像；(ii)與妥善提供影像的影像來源訂立協議；(iii)使用購買來自相片庫網站的影像前要求法律部審閱；(iv)向內部僱員就知識產權及風險提供培訓；(v)由內部僱員定期篩選及監察內容；及(vi)定期評估賬戶用戶權利及設定，確保與業務需求一致。由於我們加強了知識產權方面的內部控制管理，2019年度我們並沒有收到與第三方知識產權糾紛的申索。

2.8 品牌管理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等相關法律法規，通過戶外廣告、新媒體微博、微信、APP端、線上網站等主要渠道進行廣告投放，合法合規進行品牌宣傳。同時，我們基於《人瑞人才廣告投放流程》等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部流程文件，嚴格把關各個廣告投放環節，規範廣告發佈。我們也會通過郵件等形式向員工宣貫如廣告法禁用詞匯等法律知識。

2019年8月，本集團的市場部組織包括負責公關傳播、品牌策劃、商務開拓、市場活動執行、文案設計等在內的市場工作人員參加關於新廣告法內容的主題學習，內容涉及廣告法的禁用詞、使用規範、處罰條例等新廣告法的相關細則，防止市場部人員在今後的工作中違規或使用不當的廣告用語，以保證本集團品牌價值和影響力的正確輸出。

本集團基於《人瑞人才品牌使用指引》等制度規範，規範本集團的品牌使用。我們採用責任到人，各業務體系總負責人指定一名對接和責任人，後統一由市場部品牌總監對每個渠道的使用標準進行有效監管，確保品牌使用的標準化。

廣告並非我們主要的品牌推廣模式，我們尋求通過多元化渠道進一步提升我們的品牌。我們計劃通過多個營銷渠道(包括與其他知名品牌合作及通過我們的內部轉介系統)增加品牌曝光率及擴大人才庫。我們在香港平台持續發佈可見的優質機會，務求吸引潛在候選

人的注意，亦通過在廣受認可的人力資源行業雜誌中刊登文章、與學院及大學的合作推廣等線下宣傳方式。我們使用多種動態及具適應性的營銷方法，使我們能夠在任何指定時期滿足市場需求，並提高我們服務的品牌認知度。在多元化渠道品牌推廣過程中，我們也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等相關法律法規。我們營銷策略的目標對象為企業客戶及潛在候選人，且我們認為，我們在營銷方面的努力加上口碑推薦有助於在專業人士及行業領先企業中提高品牌認知度。

3. 供應商管理

我們的供應商包括代理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有關業務流程外包服務的呼叫中心及技術支援、交通服務、有關獲取求職者的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提供商，以及靈活用工或業務流程外包服務的分包商。

我們基於《人瑞集團採購及供應商管理制度》等制度來規範供應商。在准入環節中，我們評估確認供應商服務能力，審核其資質評估，而後錄入供應商名錄；對於已經納入名錄的供應商，我們每年評估供應商的表現以確保質量；對於表現未達標準的供應商，本集團會停止與他們合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針對我們主要的供應商－社保公積金供應商，本集團專門制定了《人瑞集團社保公積金供應商管理制度》，確保供應商的服務質量：

- 准入環節，我們組織靈活用工事業部、財務部和法務部對供應商材料進行審核；
- 考核環節，我們通過月度抽查和外包員工自查的方式對供應商如實繳納社保及公積金情況進行檢查；
- 我們每個月會通過瑞家園後台及電話回訪外包員工的體驗及社保公積金是否及時繳納，作為每半年審核供應商是否合格的重要依據；
- 我們每半年對在庫供應商進行一次重新審核調整，及時清退不合格供應商，從而建立安全、穩定的社保公積金供應商隊伍。

對於候選人面試邀約以及香聘平台註冊驗證碼反饋的短信供應商，我們每月進行短信送達率的抽查，對短信發送情況進行監控，根據經抽查後的短信送達記錄數量進行結算。

4. 廉政建設

為保障本集團健康有序發展，營造高效、廉潔、誠信的工作氛圍，我們要求員工在工作中堅持公平、公正的原則，嚴格遵守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在內的相關法律法規以及香港廉政公署寄送的《上市公司商業道德培訓材料》，不得利用職權之便或職務上的影響，徇私舞弊，謀取或變相謀取私利。

我們設立舉報電話、郵箱等途徑，並下發《關於公司投訴、舉報通道的通知》告知員工舉報途徑，鼓勵員工在發現收取回扣、以權謀權、營私舞弊、洩露公司機密等行為時及時舉報。舉報由人力資源部門組織相關部門和人員進行調查和落實，並在兩周內對來電或郵件做出回復。舉報一經核實，則對相關人員給予警告、罰款等懲處，涉及公司聲譽及其他情節嚴重者解除勞動關係並移交司法機關處理。期間，舉報人信息及舉報電話或郵箱中的內容將受到嚴格保密，以保護舉報人的人身安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 以人為本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禁止使用童工規定》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制定了一系列內部人員管理制度。同時，我們為內部員工提供更具競爭力的薪酬、基於績效表現的獎金、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內部培訓、職業發展諮詢服務及其他激勵措施，以此照顧內部員工的健康及工作滿足感，吸引、挽留及激勵優秀人才。

5.1 內部員工僱傭管理

5.1.1 招聘與解聘

本集團基於《招聘流程管理規範要求》，規範招聘、人事異動等相關流程，以高效響應各業務部門人員需求。我們通過在線渠道、內部轉介、校園招聘以及獵頭公司推薦等渠道招募最適合的候選人。我們對候選人進行充分的背景調查，包括員工學歷、工作經驗和前任僱主提供的薪資待遇等個人信息。同時，我們會在辦理入職時要求員工提供身份

證，並對員工身份證信息進行核查，從源頭上杜絕僱傭童工。我們與員工簽署《勞動合同》，並在合同中明確解除勞動合同的情形，規範員工離職的條件與程序，不隨意解僱員工。

5.1.2 薪酬福利

本集團根據各分、子公司所在地現行的法律法規及本集團內部薪酬制度，為員工提供由基本工資、崗位津貼及績效獎金等構成的薪酬體系，並按時繳納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我們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僱員個人的表現而制定，並定期審閱。

對於外派到其他城市工作的員工和外地出差的招聘項目執行人員，我們依據《異地工作管理制度》、《項目執行人員異地出差補貼規定》中的要求，給予員工異地工作補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1.3 工作時間與假期

本集團制定《人瑞集團考勤管理及休假制度》，嚴格規範員工考勤和休假。針對內部員工，我們實行標準工時制度，每天工作8小時，每週工作40小時。若出現加班的情況，員工需根據內部流程申請加班，並由直屬領導及部門總監批准。經批准的加班，優先安排調休。未能安排調休的，我們依法支付員工加班工資，保護員工的合法權益。

我們的員工享有國家法定節假日，以及年假、事假、病假、婚假、產假、產檢假、陪護假、哺乳假、喪假及工傷假。

5.1.4 平等與多元化

本集團按照公平、公正、公開的原則，同等條件下擇優錄用，不因種族、性別、膚色、年齡、家庭背景、民族傳統、宗教、身體素質和國籍等個人特徵而歧視任何一位員工，確保他們享受公平待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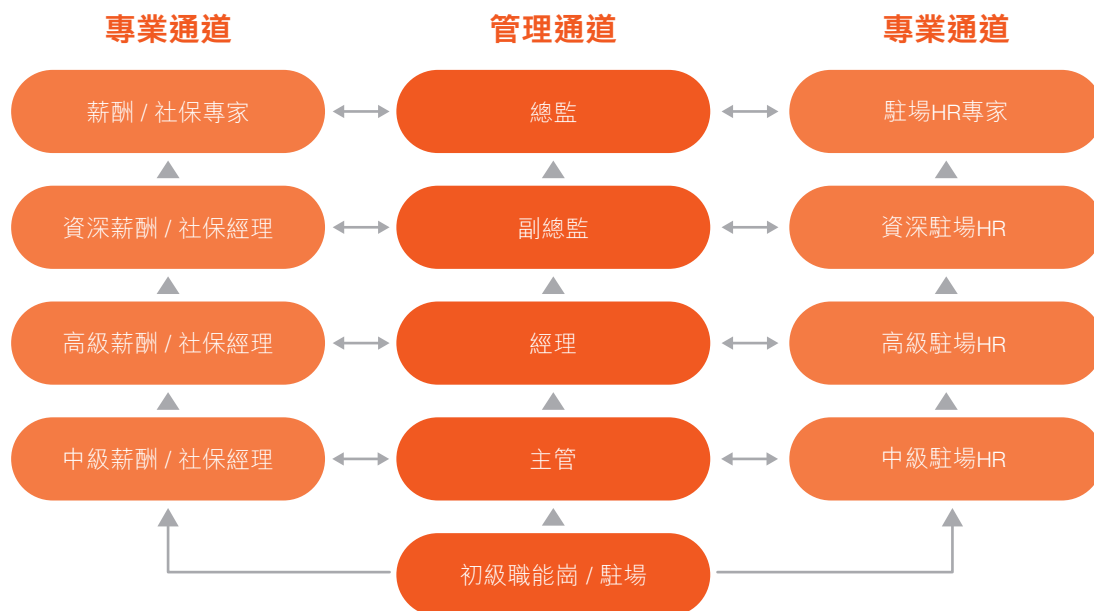
我們積極地為殘疾人員提供就業機會，對於部分工作內容標準化程度較高、工作流程成熟，且不一定要求在辦公場所辦公的崗位，我們會聘用殘疾人員。2019年，我們聘用了多名殘疾人士在公司從事諸如事業部副總經理、出納、合同管理和薪酬核算等崗位的工作。在薪資標準、績效考核、工作時間、假期、培訓與發展等方面給予他們與相同城市、同類崗位的其他員工同樣的待遇。

5.2 培訓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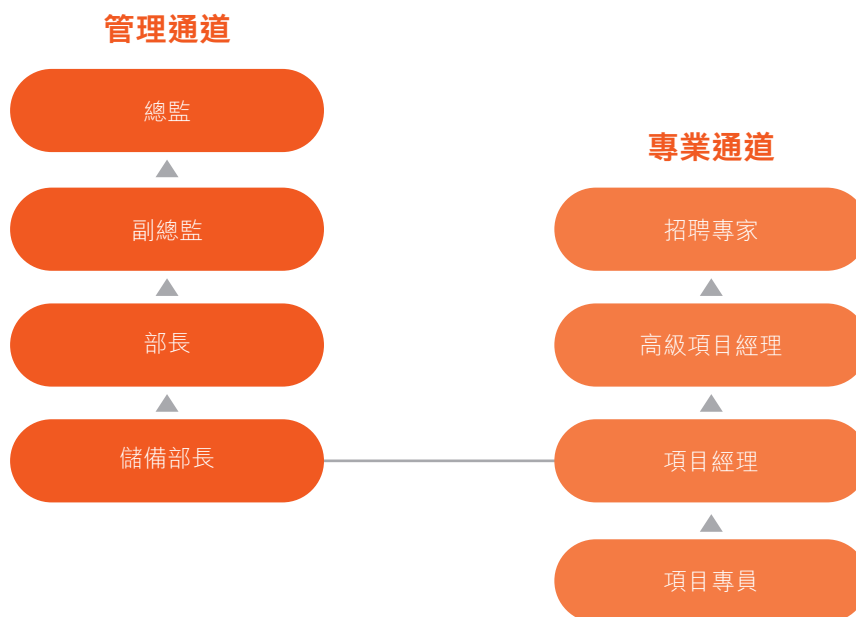
本集團高度關注員工個人能力的發展，為不同崗位的員工提供職業發展通道。例如：針對靈活用工事業部和專業招聘事業部，本集團制定了清晰的專業與管理雙線條任職資格評定通道，助力員工職業生涯發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靈活用工事業部職能崗及駐場團隊成員職業發展通道



專業招聘事業部項目經理職業發展通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入職培訓、業務知識培訓、管理知識培訓等各類培訓，滿足各級別員工的需求，提高員工的專業能力。我們還積極建立內部培訓講師隊伍，幫助員工提升工作和積效並實現知識共享。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共有68名內部講師。

我們基於每月對員工任職資格評定的結果，分析員工的能力短板，提供針對性的技能培訓。例如2019年，我們在開設了「候選人社群香聘平台推廣技巧」、「駐場團隊基礎人力資源服務與管理知識」等相關培訓課程，助力我們招聘項目經理及駐場團隊的成長。

此外，基於「以技術驅動人力資源服務」的服務理念，我們發揮自身系統研發的優勢，創建了「瑞學堂」線上學習平台和企業知識庫，為員工提供人力資源專業服務知識、銷售知識及管理知識等多種在線課程，滿足員工的各類學習需求。通過「瑞學堂」，員工可以靈活便捷地參加在線學習，並鞏固所學知識與技能。2019年，我們在「瑞學堂」平台上共提供學習課程855節，學習視頻156個，學習文檔271個，全體員工累計學習次數達13,321次，人均學習21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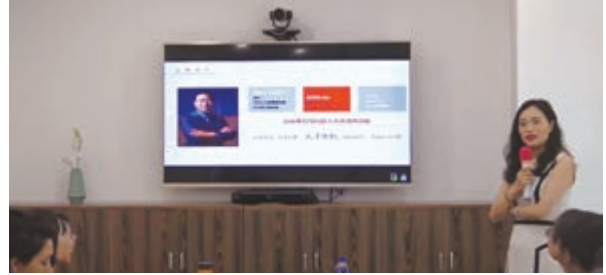


• 「瑞學堂」線上學習平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2019年1月華東招聘事業部專業招聘技能培訓



• 2019年6月新員工入職培訓



• 2019年8月至9月招聘事業部招聘部長專業招聘技能培訓



• 2019年8月大客戶銷售營銷能力培訓



• 2019年12月高級人才獵頭顧問培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3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重視員工的健康與安全管理，在辦公室為員工配備日常應急備用藥，以備員工出現不適狀況之需。2019年，本集團安排了多種員工健康活動，提高員工保健意識。例如：

- 2019年11月，廣州辦公室為員工提供看診服務，組織開展穴位經絡講座；
- 2019年4月，上海辦公室邀請外部公益團隊為員工進行推拿觸診，現場進行頸腰評估，並給出健康報告和低頭久坐族實用康復運動指導，幫助員工了解頸腰保健常識。

此外，我們為員工提供高性價比的體檢套餐和定制化商業保險套餐供員工選購。2019年，我們還開展「人瑞商業保險有獎知識競賽」活動，鼓勵員工了解定制化商業保險的功能，加強自我保障意識。



• 上海辦公室應急備用藥品



• 邀請醫師給員工開展講座及看診



• 健康椎脊，關愛員工活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積極配合物業開展的消防演習、消防聯動測試等消防安全活動。例如：

- 2019年9月，上海辦公室配合物業消防聯動測試，以檢驗大廈消防設備的完好性，排除消防設施故障；
- 2019年11月，上海辦公室參與物業組織的消防演練，以加強全體員工的消防意識和對火災處理程序的認知，增強各部門應對突發事件及互相協調配合的能力。

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我們並沒有知悉任何員工因工作而死亡的個案。

5.4 員工關愛



• 歡度聖誕節



• 喜迎中秋

作為人力資源管理服務的從業者，本集團始終堅持以人為本，讓員工感受到公司的關懷。2019年，我們為員工開展了生日會、節慶活動、羽毛球賽等一系列團隊建設活動，以及手機免費貼膜、更換電池和各類電子產品維修的員工福利。



• 冬至煮湯圓



• 季度生日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奮鬥者」北海道遊活動



人瑞奮鬥者汪怡婷：破釜沉舟，
以梦为马

1位朋友读过



• 「奮鬥者」專題採訪

我們每年都會舉辦奮鬥者評選活動，一般是以半年內的業績為考核基礎，評選出事業部和各分、子公司內優秀的員工作為奮鬥者進行表彰。2019年上半年度度的奮鬥者獲獎員工的獎勵是為期一周的日本北海道帶薪旅遊；對於2019年下半年度度的奮鬥者獲獎員工，我們在2020年1月初的年度管理層會議上，對這些員工進行了頒獎表彰，頒發榮譽證書和金質獎章，並對奮鬥者們進行了專題採訪，發佈在人瑞人才微信公眾號上號召全體員工向他們學習。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 綠色辦公



• 節約用電標語



• 節約用水標語

在運營的同時，本集團兼顧節能減排、綠色環保，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等適用的環保法律及法規，採取各種節能、節水及減排措施，將可持續發展貫徹到我們運營的各個環節。

我們制定《人瑞集團6S管理實施方案》，開展6S知識培訓，要求員工合理配置和使用各種資源、減少浪費，如節約用紙、下班時關閉電源等。

本集團通過郵件、張貼制度、早會宣導、例行檢查等形式提升員工綠色辦公意識，減少浪費，塑造企業良好形象。



• 節約用紙宣傳標語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還通過其他各類特色活動，貫宣綠色辦公，如：

- 上海辦公室從2018年開始，將每週五下班前1小時定為「勞動日1小時」活動，動員大家對自己的工位和指定的公區進行衛生打掃，並對每個區域進行評比打分，進行郵件公示並設定獎懲措施，進一步落實辦公室的6S管理。
- 為響應上海市垃圾分類的要求，2019年8月，我們在季度生日會上開展了垃圾分類知識競答遊戲，分享垃圾分類知識，提高員工垃圾分類意識。



• 每週五「勞動日1小時」活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排放物和資源使用層面關鍵績效指標如下：

排放物 ¹	2019年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二氧化碳當量) ²	391.5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二)(噸二氧化碳當量)	391.5
人均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二氧化碳當量/員工)	0.66

資源使用	2019年
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 ⁵	605.5
間接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	605.5
其中：外購電力(兆瓦時)	605.5
人均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員工)	1.01
用水量(噸) ⁶	373.3
人均用水量(噸/員工)	0.63

註：

- 1、由於業務特性，我們不產生廢氣排放；我們在日常運營中僅產生少量辦公生活廢水，且由物業公司統一管理，故關鍵績效指標A1.1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在本報告中不作披露；
- 2、基於運營特性，我們的溫室氣體排放主要為來自外購電力所造成的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二)，不涉及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一)。溫室氣體核算按二氧化碳當量呈列，並依據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佈的《公共建築運營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進行核算；
- 3、我們辦公過程中產生的有害廢棄物為少量廢硒鼓、廢墨盒等，均由打印機供應商進行回收循環利用，對環境所產生的影響較小，故關鍵績效指標A1.3(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的總量)在本報告中不作披露；
- 4、我們運營過程中產生的無害廢棄物為生活垃圾，由物業公司統一管理，故關鍵績效指標A1.4(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的總量)在本報告中不作披露；
- 5、基於運營特性，我們間接能源消耗為外購電力，不涉及直接能源消耗。能源消耗總量根據用電量計算；
- 6、我們使用的水來自市政供水，故在求取適用水源上並不存在任何問題；
- 7、由於我們的運營中不涉及包裝材料的使用，故關鍵績效指標A2.5(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對我們不適用；
- 8、基於行業特性，我們的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無重大影響，因此A3層面(環境及天然資源)及A3.1(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不適用，故在本報告中不作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7. 社區公益



• 張建國先生在第13屆中國勞動法與員工關係高峰論壇演講



• 張建國先生在第28屆中外管理官產學懇談會主題演講

本集團致力於成為中國快速增長的人力資源解決方案先驅，積極地在向中國企業普及靈活用工為企業降本增效的益處，持續推動靈活用工服務在中國人力資源行業的發展，引導中國企業在人力資源管理方面的創新。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本集團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張建國先生與馮喜良教授等人於2018年共同出版了《靈活用工—人才為我所有到為我所用》，並於2019年與彭劍鋒教授共同出版了《經營者思維—贏在戰略人力資源管理》。這兩本書給中國企業在人力資源管理方面帶來啟發性的思考，特別是在企業用工與用人方面的選擇策略上帶來新的建議。



• 《2019中國企業靈活用工發展白皮書》發佈會及主題論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此外，本集團於2018-2019年連續兩年發佈《中國企業靈活用工發展白皮書》，並通過舉辦行業峰會、高端論壇、主題沙龍等各種形式的分享活動向企業家、企業管理層、企業人力資源部門負責人、高校老師及學生等各類人士分享人力資源管理理論與經驗。尤其是分享靈活用工的理論、業務模式、發展趨勢和能給企業帶來的益處，幫助企業和社會在用工與用人的選擇上開拓新的管理思路，為靈活用工服務健康地、有序地發展提供了有力支持。

我們還參加一系列政府組織的公益活動，主動承擔宣傳環保、支持教育等社會責任，例如：2019年9月，我們的員工參與「撿跑靜安」百日接力行動，對街道垃圾進行清理和分類，踐行「共同守護我們的家園」的環保理念。



• 「撿跑靜安」百日接力行動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人瑞人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人瑞人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列載於第102至164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利潤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虧損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收益確認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

關鍵審計事項

收益確認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1(收益確認)及附註5(分部資料及收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確認收益共計人民幣2,287.6百萬元，包括靈活用工、專業招聘及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收益。收益於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

由於交易量巨大，我們在審計收益時執行了大量審計工作，因此我們將收益的確認作為關鍵審計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f)(貿易應收款項減值)及附註21(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2019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為人民幣338.6百萬元，已計提減值撥備人民幣5.9百萬元。

貴集團按相關準則批准採用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適用存續期預期虧損模型，並根據相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分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歷史違約率釐定，且亦包含前瞻性資料。

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結餘金額重大及於評估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時應用重要管理層判斷，我們將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作為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在收益確認方面的工作包括：

- 我們評估並驗證了收益確認相關關鍵內部控制。
- 我們採用抽樣測試的方法，對不同收益類型、不同地區及不同客戶之收益交易進行測試，包括針對相關收益證明文件如銷售合同、客戶就已提供服務的確認文件、相關發票及客戶收款證明等進行檢查。

我們認為，所得證據足以支持 貴集團收益確認。

我們在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方面的工作包括：

- 我們評估了在釐定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時採用的關鍵假設的合理性。我們通過評定 貴集團過往產生的實際信貸虧損來評估歷史違約虧損率。我們基於參考公共資料的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評估了歷史違約虧損率的調整。
- 我們採用抽樣測試的方法，通過追蹤賬齡分析中的項目至相關證明文件，檢測了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的準確性。
- 我們測試了預期信貸虧損數字計算的準確性。
- 我們採用抽樣測試的方法，對2019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的期後收款進行檢查。

根據已執行的工作，我們認為所得證據足以支持管理層在評估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時所作出的判斷。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代替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及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孟江峰。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0年3月31日

綜合利潤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2,287,601	1,615,891
收益成本	6	(2,046,716)	(1,460,935)
毛利		240,885	154,956
銷售及營銷開支	6	(42,868)	(42,394)
研究與開發開支	6	(13,372)	(13,088)
行政開支	6	(89,750)	(48,095)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淨額撥回／(撥備)	3.1(b)	53	(2,993)
其他收入	9	21,158	9,409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0	2,163	(268)
經營溢利		118,269	57,527
融資收入	11	1,562	233
融資成本	11	(5,351)	(1,781)
複合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	25	(878,151)	(196,542)
除所得稅前虧損		(763,671)	(140,563)
所得稅(開支)／抵免	13	(16,160)	3,62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779,831)	(136,935)
每股虧損(以每股人民幣元列值)			
—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14	(12.42)	(2.36)

上述綜合利潤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全面虧損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779,831)	(136,935)
其他全面虧損			
隨後可能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24	(28,932)	(12,858)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28,932)	(12,85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808,763)	(149,793)

上述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於 12 月 31 日	
		2019 年 人民幣千元	2018 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84,499	62,069
無形資產	17	768	60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	6,005	4,64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	14,935	26,091
非流動資產總值		106,207	93,404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1	341,452	331,44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7,246	7,990
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	32	—	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1,029,456	40,341
流動資產總值		1,378,154	379,793
資產總值		1,484,361	473,197
權益／(虧絀)			
股本	23	51	18
股份溢價	23	2,170,559	—
其他儲備	24	(30,911)	(6,933)
累計虧損		(1,072,328)	(292,497)
權益／(虧絀)總額		1,067,371	(299,412)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複合金融工具	25	—	402,198
租賃負債	27	54,381	41,592
非流動負債總額		54,381	443,79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6	316,875	279,720
合同負債	5	22,016	26,929
即期所得稅負債		4,669	—
借款	28	—	10,000
租賃負債	27	19,049	12,170
流動負債總額		362,609	328,819
負債總額		416,990	772,609
權益／(虧絀)及負債總額		1,484,361	473,197

上述綜合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第 102 至 164 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 2020 年 3 月 31 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張建國
董事

張峰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虧絀)／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的結餘		18	—	4,382	(155,562)	(151,162)
全面虧損						
年內虧損		—	—	—	(136,935)	(136,935)
其他全面虧損						
— 貨幣換算差額	24	—	—	(12,858)	—	(12,858)
全面虧損總額		—	—	(12,858)	(136,935)	(149,793)
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	24	—	—	1,543	—	1,543
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交易總額		—	—	1,543	—	1,543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結餘		18	—	(6,933)	(292,497)	(299,412)
於2019年1月1日的結餘		18	—	(6,933)	(292,497)	(299,412)
全面虧損						
年內虧損		—	—	—	(779,831)	(779,831)
其他全面虧損						
— 貨幣換算差額	24	—	—	(28,932)	—	(28,932)
全面虧損總額		—	—	(28,932)	(779,831)	(808,763)
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	24	—	—	4,954	—	4,954
與上市相關的普通股發行 (扣除上市開支)	23	14	865,862	—	—	865,876
轉換優先股	23	19	1,304,697	—	—	1,304,716
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交易總額		33	2,170,559	4,954	—	2,175,546
於2019年12月31日的結餘		51	2,170,559	(30,911)	(1,072,328)	1,067,371

上述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30	150,847	41,743
已付所得稅		(335)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50,512	41,74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2,162)	(3,270)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18,000)	(74,700)
購買無形資產		(43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217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218,108	74,791
已收利息		1,454	14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0,822)	(3,037)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			
上市後發行普通股的所得款項	23	908,386	—
發行優先股的所得款項	25	—	63,420
借款所得款項		70,390	44,040
償還可轉換債券	25	—	(60,376)
償還應付予關聯方的款項		—	(5,200)
償還借款		(80,390)	(38,090)
支付租賃負債	31	(19,719)	(18,673)
已付利息		(433)	(2,007)
已付上市開支		(30,923)	(2,661)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847,311	(19,5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987,001	19,159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341	21,25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2,114	(74)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1,029,456	40,341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及重組

1.1 一般資料

人瑞人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1年10月14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靈活用工服務、專業招聘服務及其他人力資源(「人力資源」)解決方案服務(「上市業務」)。本公司的最終控股方為張建國先生、張峰先生及張健梅女士(統稱「控股權益持有人」)。

於2019年12月13日，本公司完成其首次公開發售，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除非另有說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報。

1.2 重組

於重組(定義見下文)前，上市業務由成都天符人瑞教育諮詢有限公司(「成都天符」)及其中國附屬公司開展，成都天符及其附屬公司由控股權益持有人持有，並由本公司通過(1)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成都人瑞啟程教育諮詢有限公司(「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2)成都天符與(3)成都天符登記權益持有人(即控股權益持有人)訂立日期為2012年4月28日的合同安排(「舊有合同安排」)控制。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首次上市，本集團進行內部重組(「重組」)，轉讓之前由成都天符持有的若干附屬公司予本公司持有的全資香港附屬公司Renrui Education (Hong Kong) Limited(「人瑞(香港)」)，餘下遼寧人瑞服務外包有限公司(「遼寧人瑞」)、北京瑞聯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瑞聯」)及上海人瑞網絡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人瑞」)繼續由成都天符直接持有。

此外，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成都天符及控股權益持有人於2019年4月1日訂立一系列合同安排(「經修訂合同安排」)以取代舊有合同安排，據此，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繼續行使對成都天符及餘下附屬公司的財務及營運政策的控制權，享有成都天符及相關附屬公司產生的經濟利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報年度貫徹一致應用。

2.1 編製基準

(i)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規定編製。

(ii) 歷史成本法

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複合金融工具的重新估值乃按公平值計量。

(iii) 2019年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下列與本集團營運相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準則及修訂本於2019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首次生效。該等準則及修訂本已由本集團於編製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納，供本公司上市之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具有負補償的提早還款特性
-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計劃修正、縮減或償付
- 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iv) 2019年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新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若干新訂準則、現有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已經頒佈，但於2019年12月31日報告期間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該等新準則、修訂及詮釋載列如下：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同	2021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的資產出售或出繳	待釐定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大的定義	2020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的定義	2020年1月1日
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2020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與本集團相關的新訂準則、現有準則修訂本及詮釋的於初始應用時的潛在影響。根據本公司董事作出的初步評估，管理層並不預期採納上述新訂準則、現有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管理層計劃於此等新訂準則、現有準則修訂本及詮釋生效時予以採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 綜合基準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因為參與該實體而承擔可變回報之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之權利，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實體指導其業務活動之權力影響此等回報時，即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悉數綜合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均會抵銷。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除非該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作別論。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按需要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政策貫徹一致。

業績內非控股權益及於附屬公司權益於綜合利潤表、綜合全面虧損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分別呈列。

(a) 透過合同安排控制的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重組前透過舊有合同安排控制成都天符及相關中國附屬公司，其後由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成都天符及控股權益持有人訂立的經修訂合同安排取代，令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得以：

- 管理成都天符及相關中國附屬公司的財務及營運政策；
- 行使權益持有人對成都天符及相關中國附屬公司的投票權；
- 作為獨家業務合作協議的代價，收取成都天符及相關中國附屬公司產生的全部經濟利益回報；
- 取得不可撤銷及獨家權利，可隨時及不時購買成都天符及相關中國附屬公司的部分或全部股權；及
- 從控股權益持有人獲得對成都天符所有股權的質押，確保履行合同安排中實體的責任。

由於上述合同安排，本集團有權對成都天符及相關中國附屬公司行使權力、從其參與該等實體獲得可變回報、能夠通過對該等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並且被視為控制該等實體。因此，本公司將成都天符及相關中國附屬公司視為受控制結構性實體並將該等實體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在本公司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綜合入賬。

無論如何，對目前及未來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詮釋及應用尚存在不確定性。根據本公司法律顧問的意見，本公司董事認為，使用上述合同安排符合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可依法執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綜合基準(續)

(i) 附屬公司(續)

(b) 擁有權權益變動

當本集團因失去控股權而不再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重新計量至其公平值，並在損益中確認賬面值變動。該公平值就其後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的入賬而言成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此舉可能意味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許可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類權益。

2.3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本公司將附屬公司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倘自對附屬公司的投資收取的股息超出該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倘該項投資於獨立財務報表的賬面金額超出綜合財務報表所示被投資方的淨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金額，則須於收取該股息時對於附屬公司的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4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的報告與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方式一致。

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資源分配及對營運分部的表現評估，本公司已確定執行董事為其主要經營決策者。

2.5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載項目均按各實體於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由於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交易以美元計值，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而該等附屬公司視人民幣為其功能貨幣。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其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於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盈虧以及將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末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盈虧通常在綜合利潤表內確認。

外匯收益及虧損於綜合利潤表中呈列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5 外幣換算(續)

(ii) 交易及結餘(續)

以外幣為單位按公平值計量之非貨幣性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按公平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之換算差額呈報為公平值盈虧之一部分。例如，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例如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記賬的權益)的換算差額在綜合利潤表中確認。

(iii)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當中沒有惡性通貨膨脹經濟體的貨幣)境外業務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每份呈報的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和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利潤表和全面收益表內的收益和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現行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於綜合賬目時，換算境外實體之任何投資淨額所產生的匯兌差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當境外業務已出售，相關匯兌差額或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歷史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開支。

僅於與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成本能可靠計算時，其後成本方予計入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列為獨立資產的任何部分的賬面值於替換時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於產生之報告期於損益扣賬。

折舊以直線法計算，按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分配其成本減剩餘價值：

- | | |
|---------------|------------------|
| • 使用權資產 | 租賃期 |
| • 電腦設備(包括伺服器) | 1至3年 |
| • 電器 | 1至3年 |
| • 傢私 | 5年 |
| • 租賃物業裝修 | 租賃期或資產估計使用年限的較少者 |

資產之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及調整(如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倘資產之賬面值高於預期可收回數額，則資產賬面值將即時減值至其可收回數額(附註2.8)。

出售之盈虧乃於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後釐定，並在綜合利潤表內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中確認。

使用權資產包括根據成本計量的租賃使用若干物業的權利。使用權資產的初始成本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初始計量的金額
- 於生效日期或之前繳付的任何租賃款項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成本。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2.7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包括從第三方購買的軟件。倘其於業務合併中獲得，則最初將按成本或公平值進行確認及計量。無形資產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內攤銷，此反映了無形資產未來經濟利益預期將被消耗的模式。

本集團採用直線法按5年攤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

2.8 非金融資產之減值

倘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為無限或並未即時可供使用，則毋須攤銷，惟須每年評估減值一次。於發生任何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未必能收回賬面值時，須就應予攤銷的資產進行減值測試。資產賬面值超過可收回款額之部分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款額為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獨立確認現金流入之最低水平(現金產生單位)合歸為一組。減值後之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將於各報告期末審查能否撥回減值數額。

2.9 金融資產

(i) 分類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按公平值計量(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視乎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合同條款而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金融資產(續)

(i) 分類(續)

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的收益及虧損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債務工具投資的計量視乎持有該投資的業務模式而定。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工具投資的計量取決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有否不可撤回地選擇將權益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本集團僅當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變動時重新分類債務投資。

(ii)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的常規買賣於買賣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的日期)確認。自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被轉讓而本集團已轉讓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將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在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將被終止確認：(i) 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或(ii) 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已轉移，並且本集團已轉移該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iii) 本集團保留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並承擔將現金流量支付給最終收款方的合同義務，同時滿足終止確認現金流量轉移的條件(「通過」規定)，並且本集團已轉移該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

(iii) 計量

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平值加(倘屬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購金融資產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中支銷。

確定具有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的現金流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和利息時，應整體考慮該等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中支銷。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后續計量視乎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本集團將債務工具分類為兩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倘為收合同現金流量而持有之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損益連同匯兌收益及虧損直接於綜合利潤表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確認。減值虧損於綜合利潤表內以單獨一個項目呈列。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未達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後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產生期間在綜合利潤表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金融資產(續)

(iv) 減值

本集團對有關其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債務工具的預期信貸虧損進行前瞻性評估。所應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

本集團對貿易應收款項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的簡化方法，其中要求全期預期虧損須自首次確認應收款項時確認，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3.1(b)。

儘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但已識別減值虧損不大。

2.10 抵銷金融工具

如本集團當前具有合法權利以抵銷所確認金額並計劃按淨額結算，或同時變賣資產以清償負債，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相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內呈列淨額。本集團亦已訂立不符合抵銷標準但仍允許有關金額於若干情況下(如破產或終止合同)抵銷的安排。

2.11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乃就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的服務應收客戶的款項，通常於1年內到期結算，因而全部分類為即期。

貿易應收款項最初按無條件代價金額確認，除非包含重大融資部分，則按公平值確認。本集團持有貿易應收款項的目的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因此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21；有關本集團減值政策的說明，請參閱附註3.1。

2.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於現金流量表的呈列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並可隨時兌換為已知現金額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金融機構通知存款。

2.13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與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有關之增量成本已於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之扣減(扣除稅項)。

2.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款項指財政年度結束前本集團獲提供未付款服務的負債。除非付款並非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到期，否則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呈列為流動負債。該等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及其後按攤銷成本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5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產生之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經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於借款期內以實際利率法於綜合利潤表確認。

除非本集團具備無條件權利遞延清償負債之期限至報告期後最少十二個月，否則借款乃分類為流動負債。

2.16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上備妥供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在特定借貸撥作合資格資產的支出前暫時用作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須從合資格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

2.17 複合金融工具

複合金融工具包括可轉換債券及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優先股」)。

(a) 可轉換債券

賦予持有人認沽期權(即要求本集團以現金贖回的期權)以及轉換成可變數量股本工具(而非按固定轉換價轉換成固定數量股本工具)期權的可轉換債券被視為包含負債和衍生工具部分的複合工具。

(b) 優先股

倘優先股賦予持有人由本公司董事酌情決定後參與優先於普通股持有人的股息分派，則被視為由負債部分及嵌入式衍生工具組成的複合工具。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複合金融工具整體作為金融負債於損益列賬，公平值變動於綜合利潤表內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反映，惟信貸風險變動應佔部分除外，該部分應於其他全面收益扣除。因此，由於嵌入式特徵的公平值變動按「整體工具」方法反映在複合工具的公平值變動中，嵌入式可轉換特徵無需進一步估值、分拆及單獨入賬。發行有關工具(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發行成本於綜合利潤表即時確認。

該等工具分類為非流動負債，除非本集團有責任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清償負債，則另作別論。

2.18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即期應課稅收益按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率，並按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調整的應付稅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8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續)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按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益所在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定期就有關適用稅務法例詮釋評估報稅情況，並於適當時按預期向稅務機關繳付的金額作出撥備。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於綜合財務報表之賬面值之間之暫時差額悉數撥備。然而，倘遞延所得稅負債因商譽的初步確認而產生，則不予確認。倘遞延所得稅乃源自業務合併以外交易初步確認之資產或負債，而在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亦不予入賬處理。遞延所得稅以資產負債表日期前已頒佈或實際頒佈之稅率(及法例)而釐定，並預期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後採用。

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未來應課稅金額將可用於利用該等暫時差異及虧損時予以確認。

倘本公司能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及該等差異很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不會就海外業務投資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倘若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及倘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構相關，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倘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抵銷權利且有意按淨額基準清償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則即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抵銷。

2.19 僱員福利

根據中國規則及法規，本集團的中國僱員參加多項由中國相關省市政府組織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及中國僱員須每月按僱員薪金的百分比向該等計劃供款，但不超過若干上限。

省市政府承諾承擔根據上述計劃應付的全部現有及未來退休中國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除每月供款外，本集團毋須承擔其僱員的退休金付款及其他退休後福利責任。該等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其他資產分開持有，並由中國政府獨立管理的基金保管。

供款於到期應付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集團授出多批購股權。本集團接受僱員的服務，作為本集團股本工具的代價。為換取股本工具之授出而接受的服務的公平值於綜合利潤表中確認為開支。

(i) 購股權

就授出購股權而言，將予支出的總金額乃參考使用期權定價模式授出的期權的公平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情況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

總開支須於達致所有指定的歸屬條件的歸屬期間確認。於各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歸屬及服務條件修訂其有關預期將予歸屬的期權數目的估計，並於損益中確認修訂原有估計的影響(如有)，同時對權益作出相應的調整。

(ii) 修訂及註銷

本集團可能會修訂已授出股份激勵中的條款及條件。倘修訂致使已授出股本工具之公平值增加，則將已授出的公平值增幅計入就於餘下歸屬期內所獲取服務確認的金額的計量中。

於歸屬期註銷或結算的已授出股份激勵被視為加速歸屬。本集團應立即確認該等金額，否則將就於餘下歸屬期內所獲取服務而確認。

(iii) 集團實體間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

本公司向附屬公司僱員授出購股權於本公司獨立財務報表中按注資處理。僱員服務的公平值參考授出日期公平值釐定，於歸屬期內確認為對附屬公司承諾的投資增加，並於本公司獨立財務報表中對權益進行相應調整。

2.21 收益確認

收益於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予以確認。根據合同條款及適用於合同的法律，服務的控制權或會於一段時間內或於某一時間點轉移。倘本集團的履約提供客戶同時收到並消耗的全部利益，則服務的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移。

倘服務的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移，則收益於合同期內透過參考履行責任的進度予以確認。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 收益確認(續)

與客戶簽訂的合同可能包括多項履行責任。對於該等安排，本集團基於其相關單項銷售價格分配收益至每一項履行責任。本集團一般基於向客戶收取的價格釐定單項的銷售價格。倘單項銷售價格不能直接觀察，則根據可觀察信息的可獲得性使用預計成本加利潤或經調整市場評估法估計單項銷售價格。在估計有關每一項不同履行責任的銷售價格時已作出假設及估計，該等假設及估計的判斷變動可能會影響收益確認。

當合同任一訂約方已履行合同，本集團根據實體履約及客戶付款之間的關係在資產負債表內列賬該合同為合同資產或合同負債。

合同資產為本集團就本集團已轉移至客戶的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當本集團對收取代價擁有無條件權利時入賬一項應收款項。倘於到期支付代價前僅須隨時間流逝即可收取代價，則收取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

倘於本集團將服務轉移至客戶之前，客戶支付代價或本集團對一定數額之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則本集團於支付作出或應收款項入賬之時(以較早者為準)，列賬為合同負債。合同負債乃為本集團就已收客戶代價(或客戶應付之一定數額的代價)向客戶轉移服務的義務。

(i) 本集團主要收益來源的會計政策

靈活用工

本集團提供靈活用工服務以滿足客戶的人員配備需求，且本集團員工於客戶直接指示下履行職責，本集團主要負責確保所提供用工資源的質素及穩定性。本集團一般與客戶訂立靈活用工合同以提供充足的用工資源，為期一至兩年。客戶通常須按月繳付服務費，而服務費乃根據預先協議之金額或每名員工的單價計算。

本集團於向客戶轉移前掌控靈活用工服務，主要負責履行合同以確保所提供用工資源的質素及穩定性，並受限於與僱用員工相關的風險(其全部共同構成單一履約責任)，當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來自本集團履約的利益時，靈活用工的收益隨著時間按總額基準確認，而向本集團員工支付的員工成本則確認為收益成本。

專業招聘

本集團提供多個行業不同職能的初級或中高級職位招聘服務。服務費乃基於每個職位安排計算的固定收費或按獲成功安排職位的應徵者薪金之某個百分比計算。

招聘合同一般僅包括單一履約責任，而在若干合同，本集團會保證在短時間(通常為一個月)內替換候選人。在此情況下，合同價格一般按獨立售價分配至招聘及替換服務。本集團一般預先收取部分招聘費用，而有關金額確認為合同負債。招聘服務相關收益於本集團成功為應徵者安排職位的時間點確認，此為客戶已接受本集團提供選定應徵者之服務的時間。替換服務相關收益於提供服務的時間點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 收益確認(續)

(i) 本集團主要收益來源的會計政策(續)

專業招聘(續)

若干客戶亦向本集團支付會員費，以獲取一籃子服務，包括安排面試或於本集團的平台刊登招聘廣告，合同為期一年或以下。本集團一般預先收取會員費之全額，該金額為不可退還並確認為合同負債。根據會員費模式，服務可分為兩類：i) 以用量為基礎之服務，如安排面試及置頂顯示職位空缺等；及ii) 以時間為基礎之服務，如無限次刊登一般職位空缺及進入本集團平台等。每項服務均為一項履約責任，而且交易價格一般按相應的獨立售價分配至每項履約責任。以用量為基礎之服務的收益乃於使用某項服務時確認。以時間為基礎之服務的收益乃於整個合同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

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

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包括業務流程外包(「業務流程外包」)服務、勞務派遣服務及企業培訓服務。

業務流程外包服務方面，本集團負責維持足夠員工人數以於本集團直接監督下執行外包予本集團的整個業務功能，例如呼叫中心的客戶服務。本集團一般與客戶訂立的業務流程外包合同，為期一年，僅包括單一履約責任。客戶通常須按月繳付服務費，而服務費乃根據所需的員工人數乘以每名員工的單價或預先協議的一次性款項金額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向客戶轉移前掌控業務流程外包服務，主要負責履行合同以確保外包業務功能的質素及表現，並受限於與僱用員工相關的風險並且可自己決定價格(其全部共同構成單一履約責任)，當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來自本集團履約的利益時，業務流程外包的收益隨著時間按總額基準確認，而向本集團員工或本集團分包商支付的員工成本則確認為收益成本。

勞務派遣服務方面，本集團的角色為派遣代理。勞務派遣服務涉及員工、客戶及本集團之間的三重法律上的關係，客戶與員工有法律上的關係且須承擔有關僱用員工的風險。本集團主要負責行政工作，包括入職及現有程序及薪金支付等，被認為屬一項每月履行的履約責任。儘管本集團因協助行政工作而涉及若干員工風險，本集團並不掌控勞務派遣服務，不就員工履行勞動合同負責，且不得決定向員工支付的價格，當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來自本集團履行每月行政工作的利益時，勞務派遣收益隨時間按淨額基準列賬，而向員工支付的員工成本則列賬為扣除開支收益。

企業培訓服務方面，本集團提供為客戶量身定制的培訓及發展課程。培訓服務收益於提供培訓課程後的時間點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2 租賃

本集團租賃多處物業。物業租賃通常具有一至六年的固定期限。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商定，且載有不同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但有關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抵押。

物業租賃被確認為使用權資產(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於相應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的日期的相應負債。每筆租賃付款均在負債和融資成本之間分配。融資成本在租賃期內計入綜合利潤表，以便在每個期間的剩餘負債結餘中產生固定的定期利率。

合同可能包含租賃及非租賃成分。本集團向各租賃部分根據租賃部分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部分總獨立價格分配合同代價。

租賃產生的資產和負債初始按現值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支付(包括實質固定支付)，減任何應收的租賃獎勵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初始於開始日期利用指數或利率計量)
- 剩餘價值擔保下本集團的預期應付款項
- 購買權的行使價格(倘若本集團合理地確定行使該權利)，及
- 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若租賃期限反映承租人行使該權利)。

根據合理確定延續選擇權支付的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計量之內。

租賃付款採用隱含在租約的利率予以折讓。倘無法釐定該利率(本集團的租賃一般屬此類情況)，則使用承租人遞增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類似的資產所需資金必須支付的利率。

為釐定遞增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
- 使用累加法，首先就本集團所持有租賃的信貸風險(最近並無第三方融資)調整無風險利率；及
- 進行特定於租約的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本集團未來可能根據指數或利率增加可變租賃付款額，而有關指數或利率在生效前不會計入租賃負債。當根據指數或利率對租賃付款作出的調整生效時，租賃負債根據使用權資產進行重新評估及調整。

與設備及汽車短期租賃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為租賃期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資訊科技設備及小型辦公家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股息分派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分派之股息在股息獲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或董事(如適用)批准之期間在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2.24 政府補助

當能夠合理保證可收取政府補助且本集團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政府補助將按其公平值確認入賬。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助會遞延處理，並於必要期間內於損益確認，以將其與其擬定補償的成本相匹配。

2.25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呈列為持作現金管理用途的金融資產所賺取的融資收入(見下文附註11)。任何其他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對於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則對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經扣除虧損撥備後)應用實際利率。

2.26 研究及開發

研究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開發項目產生的成本於符合確認條件時資本化為無形資產，包括：

- (a) 完成該軟件以使其能使用，在技術上是可行的；
- (b) 管理層有意完成該軟件並將其使用或出售；
- (c)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軟件；
- (d) 能顯示該軟件如何產生可能出現的未來經濟利益；
- (e)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並可使用或出售該軟件；及
- (f) 該軟件於開發期內的應佔開支能可靠地計量。

其他不符合該等條件的開發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概無開發成本符合該等條件並資本化為無形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使其面臨多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力求盡量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目前並無於2019年及2018年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來對沖若干風險敞口。

3.1 金融風險因素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非本集團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時，則產生外匯風險。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而在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運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的銀行存款除外，其以港元計值），而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因此，管理層認為業務並不面臨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幾乎不受市場利率變動的影響，原因是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計息資產，惟按攤銷成本計量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外。

本集團亦面臨來自借款及租賃負債利率變動的風險，有關詳情已在附註28及27中披露。按浮動利率計息的借款及租賃負債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按固定利率計息的借款使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

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借款及租賃負債全部按固定利率計息，並未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按組別管理。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對客戶的信貸敞口，包括未償還應收款項。

(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預期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關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因其存放於國有銀行及其他跨國大中型上市銀行。管理層預計該等交易對手不會因不履約而遭受重大損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為管理貿易應收款項產生的風險，本集團制定政策確保向具有適當信貸歷史的客戶提供信貸條款，且管理層會對客戶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授予客戶的信用期通常為10至70天，且本集團會評估該等客戶的信用質素，當中會考慮他們的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當中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將貿易應收款項分組。預期信貸虧損乃按歷史違約率並同時考慮到前瞻性資料後釐定。本集團認定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及失業率為影響預期信貸虧損的主要經濟變數。

在此基礎上，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就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即期	逾期					總計
		3個月內	逾期4至6個月	逾期7至9個月	10個月至12個月	逾期超過12個月	
預期虧損率	0.10%	3.43%	8.46%	22.22%	70.00%	100.00%	
賬面總值	294,104	30,096	10,659	63	10	3,668	338,600
虧損撥備	294	1,031	902	14	7	3,668	5,916

2018年12月31日	即期	逾期					總計
		3個月內	逾期4至6個月	逾期7至9個月	10個月至12個月	逾期超過12個月	
預期虧損率	0.10%	1.05%	19.67%	55.83%	69.49%	100.00%	
賬面總值	257,495	73,490	1,678	240	118	4,524	337,545
虧損撥備	257	774	330	134	82	4,524	6,101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評估應收票據的已識別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iii) 其他應收款項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指定的預期信貸虧損通用模型，因為信貸風險於初始確認後並無大幅增加，已作出撥備，而於期內確認的虧損撥備因而限於12個月的預期虧損。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分別為人民幣194,000元及人民幣148,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i) 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作出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期初虧損撥備	6,249	3,256
年內於損益確認之貸款虧損撥備(減少)/增加	(53)	2,993
年內作為不可收回的應收款項撇銷	(86)	—
於12月31日的期末虧損撥備	6,110	6,249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旨在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或通過足夠的可用融資獲得可用資金以滿足其日常運營的營運資金。

下表按各資產負債表日的相關到期組別分析本集團的金融負債。表中披露的金額為合同未折讓現金流量。自資產負債表日起12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等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賬面金額，原因是折讓影響不大。

金融負債合同到期日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合同現金流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4,345	—	—	—	54,345
租賃負債	23,146	21,264	37,703	—	82,113
	77,491	21,264	37,703	—	136,458
於2018年12月31日					
借款	10,142	—	—	—	10,14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0,802	—	—	—	40,802
複合金融工具**	—	—	402,198	—	402,198
租賃負債	12,513	15,545	34,403	—	62,461
	63,457	15,545	436,601	—	515,603

* 不包括應計薪酬和福利以及增值稅(「增值稅」)和附加費的非金融負債。

** 複合金融工具金額並無按未折讓現金流量計量，而按公平值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為權益持有人提供回報及使其他利益相關者受益；及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權益持有人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根據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按債項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項淨額按借款總額(不包括複合金融工具)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總資本按權益總額加債項淨額計算。

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態(即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高於借款)，故呈列資產負債比率意義不大。

3.3 公平值估計

下表分析按計量公平值所用估值技術之輸入數據的層級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按公平值列賬的本集團的金融工具。有關輸入數據在公平值層級中分類為三級，具體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除第一級包括的報價外，就資產或負債而言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可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二級)；及
- 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級)。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主要指購自銀行的財富管理產品。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負債主要指複合金融工具。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有關金融負債，而於2018年12月31日按公平值計量的負債如下：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附註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複合金融工具	25	—	—	402,198

年內，公平值層級之間概無轉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續)

下表呈列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第3級工具變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402,198	187,567
發行	—	63,420
還款	—	(60,376)
公平值變動	878,151	196,542
轉換優先股	(1,304,716)	—
貨幣換算差額	24,367	15,045
於年末	—	402,198

本集團管理第3級工具估值進行財務報告，並按個別基準管理工具估值工作。管理層至少每年一次使用估值技巧釐定本集團第3級工具的公平值。將於需要時委聘外部估值專家。

第3級工具估值包括複合金融工具(附註25)。由於複合金融工具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其已使用多種適用估值技巧釐定公平值，包括折讓現金流及市場法等。複合金融工具估值使用的主要關鍵假設於附註25呈列。

複合金融工具公平值受到本公司股權價值變動影響。倘本公司股權價值增加/減少10%而其他全部可變值保持不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虧損將上升/下降約人民幣29.5百萬元。詳細的敏感度定量分析於附註25呈列。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需要使用會計估計，根據定義，其甚少會與實際結果相等。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亦需要作出判斷。

本集團會不斷評估其估計和判斷。評估乃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未來事件的預期，該等事件可能會對實體產生財務影響，並且在此情況下被認為是合理的。

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內有重大風險可能導致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重大調整的估計和假設如下。

(a)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司法權區的所得稅。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交易眾多，而釐定該等最終稅項的計算方法並不能確定。倘該等最終稅項結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有異，則有關差異將會於作出確定的期間內影響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a)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與若干暫時性差異及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會在管理層認為日後的應課稅利潤可用於抵銷暫時性差異或稅項虧損時確認。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就累計稅務虧損確認稅務虧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約人民幣5,179,000及人民幣3,774,000元。其實際使用的結果可能與管理層的估計有所不同。該等稅務虧損將於2019年至2024年屆滿。

(b) 複合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不在活躍市場中交易的複合金融工具的公平值通過使用估值技術確定。本集團應用市場法或折讓現金流釐定本公司相關權益價值，並採納購股權定價法及權益分配法釐定複合金融工具公平值。主要假設例如清算、贖回或首次公開發售事件的時間，以及多種情況的可能性乃基於本集團的最佳估計。

(c) 合同安排

於重組前，本集團通過成都天符及其中國附屬公司進行上市業務。重組後，本集團通過成都天符及成都天符餘下的相關附屬公司進行部分上市業務。本集團對成都天符並無任何法定擁有權。董事評估本集團是否對成都天符及相關附屬公司的相關活動擁有權力，以及是否有權就參與成都天符及相關附屬公司獲得可變回報。然而，就賦予本集團對成都天符及相關附屬公司的直接控制權而言，合同安排或不如直接法定擁有權有效，而中國法律體系所呈現的不確定性可能會阻礙本集團獲得成都天符及相關附屬公司業績、資產及負債的實益權利。董事基於其法律顧問的意見，認為與成都天符及其登記股權持有人的合同安排符合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並可合法執行。

(d)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開支的公平值

本集團向合資格高級管理層及僱員獎勵購股權。購股權的公平值採用二項式模型於授出日期釐定，預期將於各自歸屬期支銷。

董事與第三方估值師對包括相關權益價值、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幅、股息率及年限等在內的假設作出重大估計。此外，本集團須估計承授人將留任本集團的預期比例。該等估計及假設的變動可能對購股權公平值的釐定以及有關購股權預期歸屬的數目造成重大影響，從而嚴重影響購股權開支的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e) 主要責任人與代理人考慮事項

於釐定本集團在向客戶提供若干服務時擔任主要責任人或擔任代理人時需要對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作出判斷及考慮。於評估本集團擔任主要責任人或代理人時，本集團會個別或綜合考慮將某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前是否擁有該服務的控制權、是否主要負責滿足客戶的規定、是否面臨招聘相關風險，以及於確定價格時是否有決定權。

(f)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之管理層基於預期信貸虧損(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釐定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該評估乃根據客戶及其他債權人過往信貸記錄及現行市場情況以及於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而作出，並須運用判斷及估計。管理層於各結算日重新評估該撥備。

5 分部資料及收益

(a) 分部及主要業務說明

本集團具備單獨的財務資料的業務活動乃由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及評估。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由作出戰略性決定的本公司執行董事擔任。經過該評估，本集團釐定其擁有以下經營分部：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根據各經營分部的分部收益及分部毛利評估經營分部表現。因此，分部業績將呈列各分部的收益及分部毛利，與主要經營決策者的表現審閱一致。

靈活用工

靈活用工分部向希望管理自己員工人數或僅在有限時間或特定項目中需要工人的客戶提供臨時員工。本集團提供本集團認為符合工作要求並與本集團簽約的臨時員工，並將他們分配予客戶。

專業招聘

專業招聘分部提供獵頭服務。本集團協助客戶搜尋、識別及推薦適合職位空缺的候選人。此外，本集團協助客戶的招聘流程，包括候選人評估、篩選及進行候選人面試。

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

本集團提供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如業務流程外包、企業培訓和勞務派遣。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實體位於中國。因此，本集團幾乎所有收益均在中國取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及收益(續)

(b) 分部業績及其他資料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靈活用工 人民幣千元	專業招聘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力資源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2,150,950	63,509	73,142	2,287,601
分部毛利	192,078	22,536	26,271	240,885
未分配：				
銷售及營銷開支				(42,868)
研究與開發開支				(13,372)
行政開支				(89,750)
其他收入(附註9)				21,158
複合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附註25)				(878,151)
其他收益淨額(附註10)				2,163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撥回(附註3.1)				53
融資成本淨額(附註11)				(3,789)
除所得稅前虧損				(763,671)
所得稅開支(附註13)				(16,160)
年內虧損				(779,8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及收益 (續)

(b) 分部業績及其他資料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靈活用工 人民幣千元	專業招聘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力資源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1,514,950	68,369	32,572	1,615,891
分部毛利	113,119	31,053	10,784	154,956
未分配：				
銷售及營銷開支				(42,394)
研究與開發開支				(13,088)
行政開支				(48,095)
其他收入(附註9)				9,409
複合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附註25)				(196,542)
其他虧損(附註10)				(268)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附註3.1)				(2,993)
融資成本淨額(附註11)				(1,548)
除所得稅前虧損				(140,563)
所得稅抵免(附註13)				3,628
年內虧損				(136,935)

(c) 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

由於並無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提供，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及收益(續)

(d) 與客戶簽訂合同的收益分類

(i) 本集團將收益分為以下類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靈活用工	2,150,950	1,514,950
專業招聘		
— 招聘	57,629	62,434
— 付費會員	5,880	5,935
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		
— 業務流程外包	51,753	22,964
— 企業培訓	1,616	965
— 勞務派遣	7,067	8,643
— 其他雜項服務*	12,706	—
	2,287,601	1,615,891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雜項服務主要包括為客戶定制員工管理解決方案，其由於客戶同時取得並消耗本集團的服務所提供的利益而隨時間確認。

(ii) 本集團在以下主要服務項目中在一段時間內或某個時間點從轉讓服務獲得收益：

2019年	靈活用工 人民幣千元	專業招聘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力資源 解決方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確認的時間				
某個時間點	—	61,951	1,616	63,567
一段時間內	2,150,950	1,558	71,526	2,224,034
	2,150,950	63,509	73,142	2,287,601

2018年	靈活用工 人民幣千元	專業招聘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力資源 解決方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確認的時間				
某個時間點	—	68,332	965	69,297
一段時間內	1,514,950	37	31,607	1,546,594
	1,514,950	68,369	32,572	1,615,8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及收益 (續)

(d) 與客戶簽訂合同的收益分類 (續)

(iii)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個別客戶群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 10% 或以上的主要客戶群如下：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9 年 人民幣千元	2018 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群 A	784,621	345,850

(e) 有關與客戶簽訂合同的負債

本集團確認以下有關與客戶簽訂合同的負債：

	於 12 月 31 日	
	2019 年 人民幣千元	2018 年 人民幣千元
合同負債－專業招聘	19,889	19,890
合同負債－靈活用工	1,425	4,161
合同負債－其他人力資源解決方案	702	2,878
	22,016	26,929

合同負債是指就尚未提供給客戶的服務從客戶收取的不可退款預付款項，預期於一年或以內償還。

本集團所有收益直接來自客戶。就靈活用工、業務流程外包及勞務派遣而言，客戶通常須按月繳付服務費。就其他服務而言，服務期一般少於一年。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項下的可行權宜方法，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同的交易價格並無披露。

截至 2019 年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所有財政年度初的上期結轉合同負債已悉數確認為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以下開支包括收益成本、銷售及營銷開支、研究與開發開支及行政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員工福利開支(附註7)	2,029,688	1,463,063
折舊及攤銷(附註16、17)	24,559	19,041
差旅及招待開支	34,374	20,229
營銷及推廣開支	18,818	13,165
其他稅項及附加費	13,945	8,867
分包成本	9,136	10,927
上市開支	35,942	8,083
招聘相關通訊開支	8,321	5,587
公用事業及辦公開支	7,031	6,041
專業服務費	3,843	2,554
租賃及物業管理開支	2,941	2,705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900	442
— 非審核服務	476	—
其他	1,732	3,808
總計	2,192,706	1,564,512

7 員工福利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1,651,057	1,161,976
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352,191	272,682
其他僱員福利	21,486	26,86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24)	4,954	1,543
	2,029,688	1,463,06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員工福利開支(續)

(a) 五名最高薪人士

本集團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當中包括兩名(2018年：一名)董事(其薪酬載於附註8所示的分析)。應付予餘下三名(2018年：四名)人士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3,365	4,053
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54	7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696	176
	4,115	4,304

前述僱員薪酬介乎：

	人數	
	2019年	2018年
薪酬範圍(港元)		
0港元至1,000,000港元	—	2
1,0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2	2
2,0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
	3	4

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之聘金或作為離職賠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每名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花紅 人民幣千元	僱主的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主席					
張建國先生 (i)(ii)	—	800	22	—	822
執行董事					
張峰先生 (ii)	—	680	20	18	718
張健梅女士 (ii)	—	908	22	172	1,102
非執行董事					
陳瑞先生 (iii)	—	—	—	—	—
鄒小磊先生 (iii)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沈浩先生 (iv)	22	—	—	—	22
陳美寶女士 (iv)	22	—	—	—	22
梁銘樞先生 (iv)	22	—	—	—	22
總計	66	2,388	64	190	2,708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花紅 人民幣千元	僱主的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主席					
張建國先生 (i)(ii)	—	509	22	—	531
執行董事					
張峰先生 (ii)	—	636	19	—	655
張健梅女士 (ii)	—	1,097	23	37	1,157
非執行董事					
陳瑞先生 (iii)	—	—	—	—	—
鄒小磊先生 (iii)	—	—	—	—	—
總計	—	2,242	64	37	2,3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上述酬金是指董事就有關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的服務獲支付或應收總額。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本公司董事就任職而收取或獲支付任何酬金，以及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 (i) 本公司行政總裁為張建國先生，彼亦為董事會主席。
- (ii) 張建國先生、張峰先生及張健梅女士於2019年3月26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iii) 陳瑞先生及鄒小磊先生於2019年3月26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iv) 沈浩先生、陳美寶女士及梁銘樞先生於2019年11月2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v) 董事退休福利

於年末或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不存在任何董事退休福利。

- (vi) 董事離職福利

於年末或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不存在任何董事離職福利。

- (vii) 提供給第三方以獲得董事服務的代價

於年末或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提供給第三方以獲得董事服務的代價。

- (viii) 關於有利於董事、受董事控制實體及董事關連實體的貸款、准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除附註32所披露的資料外，於年末或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有利於董事、受董事控制實體及董事關連實體的其他貸款、准貸款及其他交易。

- (ix)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的重大利益

於年末或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本公司參與及本公司董事(不論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i)	18,111	9,108
加計扣除增值稅(「增值稅」)進項稅(ii)	2,881	—
其他	166	301
	21,158	9,409

- (i) 政府補貼主要指地方政府的財政支持資金。這些補貼並無附帶特定條件或其他或有事項，因此，本集團於收到補助時予以確認。
- (ii) 根據財務部、稅務總局及海關總署聯合發佈的「關於深化增值稅改革有關政策的公告」(財稅海關[2019]第39號)，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自2019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間按照當期可抵扣進項稅額加計10%抵減增值稅應納稅額。

1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87)	(18)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136	(129)
提前終止租賃合同的收益	326	—
其他	(212)	(121)
	2,163	(268)

11 融資收入及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收入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利息收入	1,562	233
融資收入	1,562	233
融資成本		
利息開支		
— 租賃負債	(4,854)	(1,224)
— 應付關聯方款項	—	(310)
— 借款	(497)	(247)
支銷的融資成本	(5,351)	(1,781)
融資成本淨額	(3,789)	(1,5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的主要附屬公司載列如下。除非另有說明，否則彼等持有之股本包括本集團直接單獨持有之普通股，且所持擁有權權益比例等同於本集團持有的投票權。註冊成立或登記的地點亦為彼等業務的主要運營地點。

附屬公司名稱	主要活動	註冊成立地點	註冊資本	實繳資本	持有(%)	
					2019年	2018年
人瑞(香港)	投資控股	香港	1港元	1港元	100	100
北京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北京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北京瑞聯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北京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天津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天津	人民幣2,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100
西安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西安	人民幣2,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100
合肥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合肥	人民幣2,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100
青島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青島	人民幣2,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100
成都啟程外商獨資企業	投資控股	中國成都	13,250,000美元	11,650,000美元	100	100
成都天符	人力資源服務及投資控股	中國成都	人民幣5,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100
武漢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武漢	人民幣3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100
成都市人瑞培訓學校	勞工技能培訓	中國成都	—	—	—	100
重慶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重慶	人民幣2,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100
廣州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廣州	人民幣5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100
深圳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深圳	人民幣2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100
上海人瑞	人力資源服務及研發	中國上海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上海人惠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上海	人民幣2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100
南京人瑞勞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南京	人民幣2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100
杭州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杭州	人民幣2,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100
蘇州人瑞普惠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常熟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蘇州人瑞永道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常熟	人民幣2,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100
人瑞人力資源集團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成都	人民幣2,105,300元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100
遼寧人瑞	業務流程外包服務	中國營口	人民幣2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寧波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寧波	人民幣2,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100
遼寧人瑞普惠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營口	人民幣2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100
遼寧人瑞永道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營口	人民幣2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1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主要活動	註冊成立地點	註冊資本	實繳資本	持有(%)	
					2019年	2018年
武漢華中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武漢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上饒市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上饒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Sunflower Human Resources Limited (附註)	投資控股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美元	1美元	100	—
聖富榮人力資源有限公司(附註)	人力資源服務	香港	1港元	1港元	100	—
山東人瑞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中國濟南	人民幣3,000,000元	人民幣0元	100	—
貴陽人瑞服務外包有限公司	業務流程外包服務	中國貴陽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0元	100	—
遼寧企業	業務流程外包服務	中國營口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0元	100	—

附註：本公司於2019年4月8日自VMS Strategic Investment Fund, L.P.的有限合夥人收購Sunflower Human Resources Limited，代價為45,000美元。Sunflower Human Resources Limited持有一間香港附屬公司，聖富榮人力資源有限公司(其持有香港勞工處處長頒發的職業介紹所經營牌照)。於收購前，除已發行股本1美元外，Sunflower Human Resource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並無任何資產或負債。該等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並無營運。因此，收購並不構成業務合併。

13 所得稅(開支)／抵免

開曼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的現行法律，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本公司毋須就收入或資本收益繳納稅項。此外，開曼群島並不就向權益持有人支付的股息徵收預扣稅。

香港

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概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撥備已根據本集團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實體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作出並按照中國相關規定計算，並已計及可以獲得的退稅及減免等稅收優惠。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下文所討論者外，一般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根據財務部、國家稅務總局及海關總署聯合發佈的「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1]第58號)，於西部地區成立並屬於中國政府所頒佈的若干受鼓勵行業類別的公司享有15%優惠稅率。本集團內若干附屬公司乃於西部開發地區成立，並屬於受鼓勵行業類別的範圍，因此該等公司享有上述15%優惠稅率。

根據「關於進一步鼓勵軟件產業和集成電路產業發展企業所得稅政策的通知」(財稅[2012]第27號)，本集團的某附屬公司有權享有兩年免繳所得稅，然後從第一個獲利年度開始，享有三年50%的減稅。本集團內附屬公司符合資格享受本政策，並自2018年1月1日起享有免徵所得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所得稅(開支)/抵免(續)

未分派股息的預扣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在向於境外註冊成立的直接控股公司分派溢利時，中國公司自2015年2月起分派所賺取的溢利須按5%或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視乎外國投資者註冊成立所在國而定。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內的中國附屬公司並無任何溢利分派計劃。

(a)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5,004)	—
遞延所得稅	(11,156)	3,628
	(16,160)	3,628

(b) 所得稅(開支)/抵稅與初步應付稅項的數字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開支)/抵免前虧損	(763,671)	(140,563)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計算的稅項	190,918	35,141
以下各項的稅務影響：		
— 不可扣稅開支	(1,854)	(989)
— 並無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及暫時性差異	(649)	(341)
— 動用先前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	525	—
— 付予殘疾僱員的工資100%加計扣除	625	1,124
— 研發稅項抵免	2,310	2,181
— 於計算應課稅收入時不可扣稅的開曼群島公司虧損	(223,741)	(47,544)
— 適用於附屬公司的稅項豁免及優惠所得稅率	16,041	14,056
— 公司間利息收入的中國預扣所得稅	(335)	—
	(16,160)	3,6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779,831)	(136,935)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62,779	57,960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總額(每股人民幣元)	(12.42)	(2.36)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乃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後，調整發行在外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本公司擁有三類潛在攤薄普通股：優先股、購股權及可換股債券。由於本集團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虧損，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未計入潛在攤薄普通股，因為計入彼等將具有反攤薄影響。

因此，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有關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自2011年起，本集團已授出購股權予合資格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於2019年3月前，授出的購股權於本公司上市後歸屬，惟條件為僱員須繼續受聘，並無業績要求。

於2019年3月，本集團修訂上述之前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經修訂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具有分級歸屬條款，且購股權將於上市後分批歸屬，條件為僱員須繼續受聘，而無任何業績要求。有關修訂對歸屬期餘下時間的其後計量並無影響，因有關修訂不會增加之前授出該等購股權的公平值。

2019年3月後，新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具有分級歸屬條款，且購股權將於上市後分批歸屬，條件為僱員須繼續受聘，而無任何業績要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續)

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的變動如下：

	購股權數目	每份 購股權加權 平均行使價 美元
截至2018年1月1日尚未行使	12,859,600	0.36
於年內授出	11,157,000	0.88
於年內沒收	(2,194,000)	0.55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21,822,600	0.60
於年內授出	2,661,000	2.66
於年內沒收	(1,619,000)	0.97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22,864,600	0.82

本集團採納兩項式模型釐定購股權的公平值。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出之購股權的重大假設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無風險利率	1.76%~2.56%	2.93%
預期波幅	40.00%	38.00%
普通股公平值(美元)	1.04~1.88	0.30
行使價(美元)	2.00~2.80	0.88
股息率	0.00%	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使用權 資產－物業 人民幣千元	電腦設備 人民幣千元	電器 人民幣千元	傢私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成本	48,927	8,500	670	1,827	7,954	67,878
累計折舊	(28,064)	(5,832)	(541)	(881)	(5,141)	(40,459)
賬面淨值	20,863	2,668	129	946	2,813	27,419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0,863	2,668	129	946	2,813	27,419
添置	50,115	661	10	233	2,366	53,385
出售	—	—	—	(4)	—	(4)
折舊開支(附註6)	(14,508)	(1,941)	(107)	(316)	(1,859)	(18,731)
年末賬面淨值	56,470	1,388	32	859	3,320	62,069
於2018年12月31日						
成本	99,042	8,510	172	1,892	10,200	119,816
累計折舊	(42,572)	(7,122)	(140)	(1,033)	(6,880)	(57,747)
賬面淨值	56,470	1,388	32	859	3,320	62,069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56,470	1,388	32	859	3,320	62,069
添置	43,092	4,627	79	2,792	4,664	55,254
出售	(8,235)	(178)	—	(126)	—	(8,539)
折舊開支(附註6)	(20,725)	(1,122)	(37)	(531)	(1,870)	(24,285)
年末賬面淨值	70,602	4,715	74	2,994	6,114	84,499
於2019年12月31日						
成本	94,358	10,368	172	4,288	11,066	120,252
累計折舊	(23,756)	(5,653)	(98)	(1,294)	(4,952)	(35,753)
賬面淨值	70,602	4,715	74	2,994	6,114	84,499

(i) 已抵押作為擔保的非流動資產

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概無物業、廠房及設備抵押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擔保。

(ii) 折舊費用從綜合利潤表中扣除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成本	13,458	10,389
行政開支	7,098	5,014
銷售及營銷開支	2,628	1,968
研究與開發開支	1,101	1,360
	24,285	18,7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成本	1,584
累計攤銷	(671)
賬面淨值	913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913
攤銷開支*(附註6)	(310)
年末賬面淨值	603
於2018年12月31日	
成本	1,584
累計攤銷	(981)
賬面淨值	603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603
添置	439
攤銷開支*(附註6)	(274)
年末賬面淨值	768
於2019年12月31日	
成本	1,804
累計攤銷	(1,036)
賬面淨值	768

*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攤銷開支均計入行政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持有以下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i>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i>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1	341,452	331,444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2,458	2,028
其他非流動資產*		6,005	4,6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1,029,456	40,341
		1,379,371	378,454

金融負債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i>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i>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計工資和福利 以及增值稅和附加費)	26	54,345	40,802
借款	28	—	10,000
租賃負債	27	73,430	53,762
<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i>			
複合金融工具	25	—	402,198
		127,775	506,762

* 其他非流動資產主要包括就租賃合同支付的按金，該等按金將於相關租賃期末償還。

本集團面對的各種有關金融工具的風險於附註3內討論。於報告期末的最高信貸風險敞口為上述各類別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遞延所得稅

(i) 遞延稅項資產

結餘包括以下各項應佔暫時差額：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10,188	24,231
應計開支	892	157
金融資產虧損撥備	1,506	1,511
租賃負債	1,081	192
未實現溢利	1,268	—
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14,935	26,091

變動	稅項虧損	應計開支	金融資產 虧損撥備	租賃負債	未實現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20,591	906	782	184	—	22,463
於綜合利潤表計入/(扣除)	3,640	(749)	729	8	—	3,628
於2018年12月31日	24,231	157	1,511	192	—	26,091
於2019年1月1日	24,231	157	1,511	192	—	26,091
於綜合利潤表(扣除)/計入	(14,043)	735	(5)	889	1,268	(11,156)
於2019年12月31日	10,188	892	1,506	1,081	1,268	14,935

倘通過未來應課稅利潤實現相關稅項利益存在可能，則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本集團並無就累計稅項虧損確認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約人民幣5,179,000元(2018年：人民幣3,774,000元)，原因為未能確定於短時間內是否有足夠溢利用以抵銷。實際動用結果可能與管理層估計有所不同。

到期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	1,574
2020年	9	1,449
2021年	4	473
2022年	47	47
2023年	1,266	1,288
2024年	3,853	—
	5,179	4,8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3,438	2,205
預付上市開支	—	2,661
按金	1,827	2,055
進口增值稅扣減項目	1,350	1,096
其他應收款項	825	121
減：減值撥備	(194)	(148)
	7,246	7,990

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不包括預付款項、預付上市費用及進口增值稅可扣減項目，均非金融資產)與其賬面金額相若。

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2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338,600	337,545
減：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	(5,916)	(6,101)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332,684	331,444
應收票據	8,768	—
	341,452	331,444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的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本集團一般允許其客戶享有介乎 10 至 70 天的信貸期。根據減值撥備前的確認日期對貿易應收款項進行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12 月 31 日	
	2019 年 人民幣千元	2018 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3 個月內	304,100	320,168
— 4 個月至 6 個月	30,070	12,491
— 7 個月至 9 個月	752	244
— 10 個月至 12 個月	10	118
— 超過 12 個月	3,668	4,524
總計	338,600	337,545

減值及風險敞口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簡化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當中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附註 3.1)。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 12 月 31 日	
	2019 年 人民幣千元	2018 年 人民幣千元
庫存現金	20	—
銀行現金	1,029,436	40,341
	1,029,456	40,3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 12 月 31 日	
	2019 年 人民幣千元	2018 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874,875	—
人民幣	152,786	23,074
美元	1,795	17,267
	1,029,456	40,3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股本及股份溢價

法定：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美元	優先股數目	優先股面值 美元
於2018年1月1日	956,186,758	47,809	43,813,242	2,191
增加	989,233,763	49,462	10,766,237	538
於2018年12月31日	1,945,420,521	97,271	54,579,479	2,729
轉換優先股	54,579,479	2,729	(54,579,479)	(2,729)
於2019年12月31日	2,000,000,000	100,000	—	—

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股份溢價	優先股數目	優先股面值
		美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美元
於2018年1月1日	57,960,000	2,898	18	—	43,813,242	2,191
發行優先股	—	—	—	—	10,766,237	538
於2018年12月31日	57,960,000	2,898	18	—	54,579,479	2,729
於2019年1月1日	57,960,000	2,898	18	—	54,579,479	2,729
發行(i)	11,592,000	580	4	—	—	—
購回(i)	(11,592,000)	(580)	(4)	—	—	—
與上市相關的普通股發行 (扣除上市開支)(ii)	38,000,000	1,900	14	865,862	—	—
轉換優先股(iii)	54,579,479	2,729	19	1,304,697	(54,579,479)	(2,729)
於2019年12月31日	150,539,479	7,527	51	2,170,559	—	—

- (i) 於2019年3月6日，本公司按總購回價579.60美元向名豐控股有限公司(「名豐」)購回11,592,000股股份。同日，本公司分別向物阜民豐控股有限公司(由張峰先生控制)及菱豐控股有限公司(由張健梅女士控制)發行5,796,000股股份及5,796,000股股份，各自的認購價均為289.8美元。
- (ii) 於2019年12月13日，本公司就其全球發售及其股份於同日在聯交所開始上市，按每股股份26.60港元發行38,000,000股每股0.00005美元的新普通股，募集所得款項總額約1,010,8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908,386,000元)。就38,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而言，面值為人民幣14,000元(扣除交易成本約人民幣42,510,000元)的餘額已計入股份溢價賬，金額為人民幣865,862,000元。
- (iii) 於2019年12月13日上市後，本公司所有已發行在外的優先股按每股股份26.60港元的價格轉換為每股0.00005美元的普通股。54,579,479股份的公平值為1,451,814,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304,716,000元)，面值人民幣19,000元的餘額已計入股份溢價賬，金額為人民幣1,304,697,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其他儲備

本集團的其他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的酬金儲備 人民幣千元	貨幣換算差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418	3,964	4,382
貨幣換算差額	—	(12,858)	(12,858)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附註7)	1,543	—	1,543
於2018年12月31日	1,961	(8,894)	(6,933)
於2019年1月1日	1,961	(8,894)	(6,933)
貨幣換算差額	—	(28,932)	(28,932)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附註7)	4,954	—	4,954
於2019年12月31日	6,915	(37,826)	(30,911)

25 複合金融工具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優先股(a)	—	402,198
可轉換債券(b)	—	—
總計	—	402,198

於2019年12月31日上市後，本公司所有剩餘優先股均轉換為普通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複合金融工具(續)

(a) 優先股

	A 輪 優先股 (i) 人民幣千元	B-1 輪 優先股 (ii) 人民幣千元	B-2 輪 優先股 (iii) 人民幣千元	D 輪 優先股 (iv)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67,060	49,569	14,558	—	131,187
發行	—	—	—	63,420	63,420
公平值變動	97,729	56,361	9,393	29,063	192,546
貨幣換算差額	6,757	4,444	1,059	2,785	15,045
於2018年12月31日	171,546	110,374	25,010	95,268	402,198
於2019年1月1日	171,546	110,374	25,010	95,268	402,198
公平值變動	461,960	204,794	54,176	157,221	878,151
貨幣換算差額	11,925	6,054	1,511	4,877	24,367
轉換優先股(附註23)	(645,431)	(321,222)	(80,697)	(257,366)	(1,304,716)
於2019年12月31日	—	—	—	—	—

- (i) 於2012年3月23日，本公司與LC Fund V, L.P. 及LC Parallel Fund V, L.P. (統稱「LC」)訂立A輪優先股購買協議。根據協議，本公司將發行13,500,000股優先股，金額為3,000,000美元，到期期限為五年。該等A輪優先股其後於2012年8月1日分拆為27,000,000股A輪優先股。

於2018年1月24日，本公司與LC同意將A輪優先股延至2021年1月1日。

A輪優先股的主要特徵如下：

轉換

每股優先股可根據優先股持有人的選擇，在該優先股發行日後的任何時間，轉換為相關數目的繳足及毋須課稅普通股，此數目乃通過將優先股購買價除以適用於此類優先股的轉換價而釐定。初始優先股轉換價格應等於優先股購買價格，並應不時調整。優先股與普通股的初始轉換比例為1:1。

贖回

根據本公司於2012年3月23日的經修訂及重列備忘錄，倘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並無於2017年1月1日起計的任何時間進行，A輪優先股持有人各自有權按贖回價贖回全部或部分A輪優先股。

於2015年9月28日，本公司重續備忘錄，A輪優先股持有人各自有權於2019年2月28日起計的任何時間按贖回價進行贖回。

於2018年1月24日，LC與本公司同意將相關贖回期間的開始日期延至2021年1月1日。A輪優先股的贖回價等於原始認購價加複合年息12%，另加所有應計或已宣派但尚未支付的股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複合金融工具(續)

(a) 優先股(續)

清算

在本公司進行任何清算、解散或清盤後，在向任何普通股股東進行任何分配或付款之前，優先股股東有權獲得相當於原A輪發行價150%的每股優先股金額，加上相關優先股股東所持有的每股優先股未支付的所有強制性股息。清算發生時，償付順序為：A輪優先股優先於普通股。

- (ii) 於2014年2月27日，本公司與Macquarie Corporate Holdings Pty Limited(「Macquarie」)訂立B-1輪優先股購買協議。根據協議，本公司將發行13,437,500股B-1輪優先股，金額為4,300,000美元，到期期限為五年。

於2018年7月16日，Macquarie向VMS Strategic Investment Fund, L.P.(「VMS」)出售8,814,464股B-1輪優先股，總銷售價為7,500,000美元。同日，本公司與Macquarie及VMS訂立經修訂及重列備忘錄，將B-1輪優先股的到期日延長至D輪優先股交割日期的第三週年之日。本公司可要求B-1輪優先股股東延期兩年。

B-1 輪優先股的主要特徵如下：

轉換

每股優先股可根據優先股持有人的選擇，在該優先股發行日後的任何時間，轉換為相關數目的繳足及毋須課稅的普通股，此數目乃通過將優先股購買價除以適用於此類優先股的轉換價而釐定。初始優先股轉換價格最初應等於優先股購買價格，並應不時調整。優先股與普通股的初始轉換比例為1:1。

贖回

根據本公司於2014年2月27日的股份認購協議，倘於B-1輪優先股交割日期起計五週年之日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並無進行，B-1輪優先股持有人各自有權按贖回價贖回全部或部分B-1輪優先股。

於2018年7月16日，本公司重續備忘錄，B-1輪優先股持有人各自有權於D輪優先股交割日期三週年起的任何時間按贖回價進行贖回。本公司可要求B-1輪優先股股東延期兩年。

清算

在本公司進行任何清算、解散或清盤後，在向任何普通股股東進行任何分配或付款之前，優先股股東有權獲得相當於原B-1輪發行價150%的金額，加上相關每股優先股未支付的所有應計股息。清算發生時，償付順序為：B-1輪優先股優先於A輪優先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複合金融工具(續)

(a) 優先股(續)

- (iii) 於2015年3月24日，本公司與LC及Macquarie訂立可轉換債券購買協議。B-2輪債券的發行價為1,500,000美元，到期期限為五年，年利率為10%。於2015年9月28日，債券的所有未償還本金及應計及未付利息均轉換為B-2輪優先股。此後，LC持有2,250,495股B-2輪優先股，金額為1,050,000美元，而Macquarie持有1,125,247股B-2輪優先股，金額為525,000美元。

於2018年1月24日，本公司與LC同意將B-2輪優先股延至2021年1月1日。

於2018年7月16日，本公司與Macquarie訂立經修訂及重列備忘錄，將B-2輪優先股的到期日延長至D輪優先股發行日期的第三週年之日。本公司可要求B-1輪優先股股東延期兩年。

B-2輪優先股的主要特徵如下：

轉換

每股優先股可根據優先股持有人的選擇，在該優先股發行日後的任何時間，轉換為相關數目的繳足及毋須課稅的普通股，此數目乃通過將優先股購買價除以適用於此類優先股的轉換價而釐定。初始優先股轉換價格最初應等於優先股購買價格，並應不時調整。優先股與普通股的初始轉換比例為1:1。

贖回

根據本公司於2015年9月28日的股份認購協議，倘B-1輪交割日期起計五週年之日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並無進行，則B-2輪優先股持有人各自有權按贖回價贖回全部或部分B-2輪優先股。

於2018年1月24日，LC與本公司同意將B-2輪優先股的贖回期間開始日期延長至2021年1月1日。

於2018年7月16日，本公司重續備忘錄，B-2輪優先股股東Macquarie有權於B-2輪優先股交割日期三週年起的任何時間按贖回價進行贖回。本公司可要求Macquarie延期兩年。

B-2輪優先股的贖回價等於原始認購價加複合年息12%，另加所有應計或已宣派但尚未支付的股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複合金融工具(續)

(a) 優先股(續)

清算

在本公司進行任何清算、解散或清盤後，在向任何普通股股東進行任何分配或付款之前，優先股股東有權獲得相當於原B-2輪發行價150%的金額，加上相關每股優先股未支付的所有應計股息。清算發生時，償付順序為：B-2輪優先股連同B-1輪優先股優先於A輪優先股。

- (iv) 於2018年7月16日，本公司與VMS及North Sea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North Sea)訂立D輪優先股購買協議。根據協議，本公司將向VMS發行7,933,017股D輪優先股，金額為7,000,000美元；將向North Sea發行2,833,220股D輪優先股，金額為2,500,000美元。

D輪優先股的主要特徵如下：

轉換

每股優先股可根據優先股持有人的選擇，在該優先股發行日後的任何時間，轉換為相關數目的繳足及毋須課稅的普通股，此數目乃通過將優先股購買價除以適用於此類優先股的轉換價而釐定。初始優先股轉換價格最初應等於優先股購買價格，並應不時調整。優先股與普通股的初始轉換比例為1：1。

贖回

根據本公司於2018年7月16日的股份認購協議，倘於D輪優先股交割日期起計三週年之日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並無進行，D輪優先股持有人各自有權按贖回價贖回全部或部分D輪優先股。

本公司可要求D輪優先股股東延期兩年。

D輪優先股的贖回價等於原始認購價加複合年息10%，另加所有應計或已宣派但尚未支付的股息。

清算

在本公司進行任何清算、解散或清盤後，在向任何普通股股東進行任何分配或付款之前，優先股股東有權獲得相當於原D輪發行價150%的金額，加上相關每股優先股未支付的所有應計股息。根據2018年7月16日簽訂的經修訂及重列備忘錄，當清算發生時，償付順序為：D輪優先股優先於B-2輪優先股及B-1輪優先股，而B-2輪優先股及B-1輪優先股優先於A輪優先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複合金融工具(續)

(a) 優先股(續)

優先股的公平值：

本集團按清算、贖回及首次公開發售情況的估計可能性透過期權定價方法及權益分配模型釐定優先股的公平值。為釐定本公司相關權益價值的公平值，本集團就2018年12月31日應用折讓現金流量法。主要假設載列如下：

	於2018年12月31日
折讓率	20%
無風險利率	2.6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9%
波動性	40%

各清算、償還及轉換情況的可能性比重乃根據董事最佳估計而定。本公司於2016年12月31日的相關權益價值乃根據2017年1月3日發行的C-2輪債券隱含權益價值釐定。折讓率按於各評價日相同行業可資比較公司資本的加權平均成本估計。無風險利率根據年期與截至評價日的預期年期相等的美國國債孳息率估計。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讓根據費尼緹(Finnerty)期權定價模型估計。波動性根據具有時間與預期屆滿年期相近且於相同行業的可資比較公司的歷史波動性估計。除上述已採納的假設外，本集團未來表現的預測亦計入於2018年12月31日優先股公平值的釐定。

倘上述釐定優先股公平值所用的關鍵假設增加／減少10%，其他所有變量保持不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虧損將為：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所得稅前虧損(減少)／增加			
	折讓率	無風險利率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波動性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關鍵假設增加10%	(29,589)	(146)	(3,074)	(2,852)
關鍵假設減少10%	37,724	146	3,077	2,8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複合金融工具(續)

(b) 可轉換債券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56,380
公平值變動	3,996
還款	(60,376)
於2018年12月31日	—

於2015年9月28日，成都天符與Ma'anshan Zijinghua Equity Investment Co., Ltd. (「Ma'anshan」) 簽訂債券投資協議。根據協議，成都天符發行C-1輪債券，發行價為人民幣30,000,000元，到期期限為四年，年利率為10%。

於2017年1月3日，成都天符與Ma'anshan訂立第二期債券投資協議。C-2輪債券的發行價為人民幣15,000,000元，到期期限為四年，年利率為12%。

根據投資協議，Ma'anshan有權選擇將債券轉換為本公司或成都天符優先股，前提是本集團取消了VIE結構。

於2018年9月5日，成都天符與Ma'anshan簽訂了還款協議。根據協議，Ma'anshan放棄轉換本公司優先股的權利。因此，成都天符償還C-1輪債券及C-2輪債券總代價人民幣60,376,000元。

2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3,496	17,393
應計薪金及福利	227,087	206,354
增值稅及附加費	35,443	32,564
應付客戶的風險按金	11,044	8,821
應付上市開支	21,413	7,511
其他	8,392	7,077
	316,875	279,720

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及不計息。除作為非金融負債的應計薪金及福利以及增值稅及附加費外，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公平值因其於短期內到期而與其賬面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根據發票日期對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6個月內	9,996	17,393
7個月至12個月	3,500	—
	13,496	17,393

27 租賃負債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付款到期期限：		
1年內	23,146	12,513
1年至2年	21,264	15,545
2年至5年	37,703	34,403
5年後	—	—
	82,113	62,461
減：未來融資費用	(8,683)	(8,699)
	73,430	53,762
租賃負債的現值		
1年內	19,049	12,170
1年至2年	18,570	14,123
2年至5年	35,811	27,469
5年後	—	—
	73,430	53,762

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租賃負債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借款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	10,000

於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0,000,000元的銀行貸款為無抵押，並由張建國先生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擔保，年利率為5.57%。於2019年2月，張建國先生的擔保獲解除。

於2018年12月31日，借款賬面值以人民幣列值。

29 股息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本公司概無支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30 經營所得現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763,671)	(140,563)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6)	24,285	18,731
—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7)	274	31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附註10)	87	18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7)	4,954	1,543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撥回)/撥備(附註3.1(b))	(53)	2,993
— 利息收入(附註11)	(1,562)	(233)
— 利息開支(附註11)	5,351	1,781
— 複合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附註25)	878,151	196,542
— 提前終止租賃合同的收益(附註10)	(326)	—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147,490	81,122
營運資金變動：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9,947)	(179,715)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28,794	(4,072)
—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0,577)	135,113
— 合同負債	(4,913)	9,295
經營所得現金	150,847	41,7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期初至期末結餘對賬

本節載列債務淨額分析及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債務淨額變動：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				
	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應付 關聯方款項 人民幣千元	複合 金融工具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	4,050	6,331	187,567	20,567	218,515
現金流量	5,703	(6,641)	3,044	(18,673)	(16,567)
複合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	—	196,542	—	196,542
貨幣換算差額	—	—	15,045	—	15,045
其他變動(i)	247	310	—	51,868	52,425
於2018年12月31日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	10,000	—	402,198	53,762	465,960
於2019年1月1日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	10,000	—	402,198	53,762	465,960
現金流量	(10,433)	—	—	(19,719)	(30,152)
複合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	—	878,151	—	878,151
貨幣換算差額	—	—	24,367	—	24,367
轉換優先股	—	—	(1,304,716)	—	(1,304,716)
其他變動(i)	433	—	—	39,387	39,820
於2019年12月31日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	—	—	—	73,430	73,430

(i) 其他變動主要為非現金變動，包括增添租賃負債及應計利息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關聯方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執行和非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副總裁和董事會秘書，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所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2,999	2,764
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82	8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413	45
	3,494	2,892

(b) 關聯方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若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時能對另一方行使重大影響力，即被視為關聯方。倘各方受共同控制，則彼等亦被視為關聯方。本集團的主要管理層成員及彼等的親密家庭成員亦被視為關聯方。

以下為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所示年度進行的重大交易。本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並按本集團與各關聯方協商的條款進行。

年內與本集團擁有交易或結餘的本集團的重大關聯方載列如下：

關聯方姓名／名稱	關係
張建國先生	控股權益持有人之一
名豐	控股權益持有人之一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關聯方交易 (續)

(c) 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

與關聯方有以下重大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i) 向關聯方償還貸款		
— 張建國先生	—	2,200
— 張建國先生的配偶	—	3,000
	—	5,200
(ii) 應付關聯方應計利息		
— 張建國先生	—	135
— 張建國先生的配偶	—	175
	—	310

(d) 與一名關聯方的結餘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ii) 應收一名關聯方的款項—非貿易		
— 名豐	—	18

附註：於2018年12月31日，應收一名關聯方(名豐)的款項人民幣18,000元為無抵押、無質押及免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承擔

(a) 不可撤銷經營租賃

本集團於年內租賃信息技術設備及其他小型辦公家具，總承擔金額並不重大。

(b) 資本承擔

已訂約但未確認為負債的重大資本開支如下：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12	352

34 或然負債

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35 報告期後發生之事項

- (i) 於2020年1月3日，部分與本公司全球發售有關的超額配股權已獲行使，而本公司以每股股份26.60港元發行3,130,100股每股0.00005美元的新普通股。所得款項總額約為83,261,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4,482,000元)，且就3,130,100股已發行股份而言，面值約為人民幣1,000元(扣除交易成本約人民幣2,786,000元)的餘額已隨後計入股份溢價賬，金額為約人民幣71,695,000元。
- (ii) 2019年12月31日以後，本集團認購若干金融產品，該等產品於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內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計量。於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購買金融產品所用現金及出售金融產品所得現金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435,517,000元及人民幣986,408,000元。
- (iii) 隨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新冠肺炎疫情」)於2020年年初爆發，中國政府已在全國範圍實施一系列防控措施，包括全國範圍延長農曆春節假期、推遲部分地區春節假期後復工時間、對民眾出行及交通作出一定程度的限制和控制、對特定人群進行隔離、加強辦公室衛生及防疫要求及鼓勵不聚眾等。

本集團將密切關注新冠肺炎疫情的發展，並持續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於該財務報表獲准刊發日期，本集團尚未知悉新冠肺炎疫情對其財務報表造成的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表

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93,055	74,192
向一間附屬公司貸款		—	27,453
非流動資產總值		93,055	101,645
流動資產			
向一間附屬公司貸款		29,110	10,4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2,661
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		—	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75,043	13,375
流動資產總值		904,153	26,474
資產總值		997,208	128,119
權益／(虧絀)			
股本	23	51	18
股份溢價	23	2,170,559	—
其他儲備	(a)	(29,555)	(8,995)
累計虧損		(1,164,258)	(269,294)
權益／(虧絀)總額		976,797	(278,271)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複合金融工具		—	402,198
非流動負債總額		—	402,198
流動負債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3,625	—
其他應付款項		16,786	4,192
流動負債總額		20,411	4,192
負債總額		20,411	406,390
權益／(虧絀)及負債總額		997,208	128,119

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於2020年3月31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其代表簽署。

張建國
董事

張峰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表 (續)

(a) 本公司儲備變動

本公司的其他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的酬金儲備 人民幣千元	貨幣換算差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164	1,239	1,403
貨幣換算差額	—	(10,398)	(10,398)
於2018年12月31日	164	(9,159)	(8,995)
於2019年1月1日	164	(9,159)	(8,995)
貨幣換算差額	—	(27,311)	(27,311)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	6,751	—	6,751
於2019年12月31日	6,915	(36,470)	(29,555)